

新研参考

2020 年第 2 期 （总第 54 期）

2020 全国“两会”精神学习资料专辑

-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
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 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 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李锦斌：牢记党和人民重托切实肩负起政治责任
带头学习宣传贯彻好全国“两会”精神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
图书和文化馆主办

2020 年 6 月

目 录

“ 两 会 ” 资 料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1)
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习近平 (8)
政府工作报告——2020 年 5 月 22 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李克强 (12)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栗战书 (2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汪洋 (32)
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0)
关于 2019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财政部 (67)
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8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9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	(95)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 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104)

安 徽 声 音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	(108)
李锦斌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 全力抓“稳”“保”促脱贫扩内需增动能惠民生夺胜利	(109)
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	(111)
李国英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坚持以稳就业保民生为优先目标 着力促进经济增长稳住经济基本盘	(112)
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	(113)
李锦斌在审议民法典草案时指出	
做好民法典宣传贯彻和实施工作 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114)
李锦斌在审议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	
的决定（草案）时指出 坚决拥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作出的决定	
为促进香港长治久安作出安徽应有贡献	(115)
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	(116)
李锦斌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全体会议上强调	
牢记党和人民重托切实肩负起政治责任 带头学习宣传贯彻好全国“两会”精神	
.....	(117)
省委召开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	
深入学习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	
切实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	(118)

重 要 评 论

激发制度优势 凝聚奋斗伟力

——热烈祝贺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开幕	人民日报社论 (121)
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新华社评论员 (123)
同心奔小康 奋进新时代——写在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闭幕之际	
.....	新华社社评 (125)
凝心聚力再出发，砥砺奋进新征程——写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闭幕之际	
.....	新华社社评 (127)
奋力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目标任务	新华社评论员 (129)
用改革开放的办法攻坚克难——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新华社评论员 (130)
以保障改善民生暖民心聚民力——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新华社评论员 (131)

增强紧迫感，全力抓落实——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新华社评论员（132）
坚持人民至上——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①	人民日报评论员（133）
紧紧依靠人民——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②	人民日报评论员（135）
不断造福人民——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③	人民日报评论员（136）
牢牢植根人民——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④	人民日报评论员（138）
抓“六保”促“六稳” 形成发展新动能——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①	人民日报评论部（140）
不负绿水青山 方得金山银山——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②	人民日报评论部（142）
民生无小事 枝叶总关情——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③	人民日报评论部（144）
决胜全面小康 决战脱贫攻坚——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④	人民日报评论部（146）
织密防护网 筑牢健康坝——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⑤	人民日报评论部（148）

专 家 解 读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王小广（150）
深入理解和贯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王京清（158）
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稳住经济基本盘	王东京（162）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	李义平（166）
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完善基本经济制度	钟勇（169）
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	迟福林（172）
为民族复兴提供更加完备的民事法治保障	王轶（173）
贯彻实施民法典提高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	周佑勇（176）
维护国家安全是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际战略研究院（179）
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叶响裙（183）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团 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1.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22 日下午在参加他所在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强调，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党的理想信念、性质宗旨、初心使命，也是对党的奋斗历程和实践经验的深刻总结。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并落实到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落实到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去。

内蒙古代表团气氛热烈，讨论活跃。费东斌、霍照良、薛志国、呼和巴特尔、梅花等 5 位代表分别就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大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力度、发挥流动党支部作用、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做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等问题发言。习近平不时同代表交流。

在认真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作了发言。他首先表示完全赞成政府工作报告，充分肯定内蒙古一年来的工作，希望内蒙古的同志大力弘扬“蒙古马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决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在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征程上书写内蒙古发展新篇章。

习近平指出，我们党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党在任何时候都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这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在重大疫情面前，我们一开始就鲜明提出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全国范围调集最优秀的医生、最先进的设备、最急需的资源，全力以赴投入疫病救治，救治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要继续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要求，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完善常态化防控机制，确保疫情不出现反弹。

习近平强调，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在这次疫情防控斗争中，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全国动员、全民参与，联防联控、群防群治，构筑起最严密的防控体系，凝聚起坚不可摧的强大力量。广大人民群众识大体、顾大局，自觉配合疫情防控斗争大局，形成了疫情防控的基础性力量。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是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民主。我们要坚持人民民主，更好把人民

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党和人民事业中来。内蒙古自治区是我国最早成立的民族自治区，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加快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步伐，继续在促进各民族团结进步上走在前列。

习近平指出，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紧紧依靠人民。这次疫情给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造成了较大冲击和影响，但某种程度上也孕育了新的契机。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要积极主动作为，既立足当前，又放眼长远，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等方面推出一些管用举措，特别是要研究谋划中长期战略任务和战略布局，有针对性地部署对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具有牵引性的重大规划、重大改革、重大政策，在应对危机中掌握工作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

习近平强调，必须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归根到底是为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要始终把人民安居乐业、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实际问题，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要巩固和拓展产业就业扶贫成果，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推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机衔接。要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要抓紧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公共卫生体系，加强城乡社区等基层防控能力建设，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更好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导向，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把祖国北疆这道万里绿色长城构筑得更加牢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清醒认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力、所处的岗位，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只能用来为民谋利。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习近平指出，我们党要做到长期执政，就必须永远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反对和惩治腐败，坚持不懈整治“四风”，进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就是要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要坚定不移反对腐败，坚持不懈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2. 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经济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5月23日上午看望了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的经济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听取意见和建议。他强调，要坚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发挥我国作为世界最大市场的潜力和作用，明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巩固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巩固农业基础性地位，落实“六稳”、“六保”任务，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推动我国经济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汪洋参加看望和讨论。

联组会上，王一鸣、刘旗、刘永好、胡晓炼、杨成长等 5 位委员，围绕发挥新就业形态积极作用、特色生态资源转化为脱贫攻坚发展优势、民营企业化危为机、发挥金融支持实体经济作用、以新视角制定“十四五”规划等作了发言。

习近平在听取大家发言后发表重要讲话。他表示，来看望全国政协经济界的委员，参加联组讨论，感到十分高兴。他代表中共中央，向在座各位委员、向广大政协委员致以诚挚的问候。

习近平强调，要科学分析形势、把握发展大势，坚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待当前的困难、风险、挑战，积极引导全社会特别是各类市场主体增强信心，巩固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

习近平指出，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经济发展前景向好，但也面临着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所带来的困难和挑战，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目前我国经济运行面临较大压力。我们还要面对世界经济深度衰退、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萎缩、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国际交往受限、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一些国家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盛行、地缘政治风险上升等不利局面，必须在一个更加不稳定不确定的世界中谋求我国发展。要看到，我国经济潜力足、韧性强、回旋空间大、政策工具多的基本特点没有变。我国具有全球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工业体系、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拥有 1 亿多市场主体和 1.7 亿多受过高等教育或拥有各类专业技能的人才，还有包括 4 亿多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 14 亿人口所形成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快速发展阶段，投资需求潜力巨大。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既有利于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又有利于促进效率和公平有机统一、不断实现共同富裕。面向未来，我们要把满足国内需求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构建完整的内需体系，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及其他各方面创新，加快推进数字经济、智能制造、生命健康、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更多新的增长点、增长极，着力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个环节，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培育新形势下我国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习近平强调，现在国际上保护主义思潮上升，但我们要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坚持多边主义和国际关系民主化，以开放、合作、共赢胸怀谋划发展，坚定不移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同时，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快完善安全发展体制机制，补齐相关短板，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积极做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

习近平指出，到 2020 年确保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问题，是我们党对人民、对历史的郑重承诺。目前，全国还有 52 个贫困县未摘帽、2707 个贫困村未出列、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未全部脱贫。虽然同过去相比总量不大，但都是贫中之贫、困中之困，是最难啃的硬骨头。我们要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付出更加艰辛的努力，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

习近平强调，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至关重要。“六保”是我们应对各种风险挑

战的重要保证。要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强化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帮扶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做到粮食生产稳字当头、煤电油气安全稳定供应，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障基层公共服务。同时，要在“稳”和“保”的基础上积极进取。

习近平指出，对我们这样一个有着14亿人口的大国来说，农业基础地位任何时候都不能忽视和削弱，手中有粮、心中不慌在任何时候都是真理。这次新冠肺炎疫情如此严重，但我国社会始终保持稳定，粮食和重要农副产品稳定供给功不可没。总的来说，我国农业连年丰收，粮食储备充裕，完全有能力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新形势下，要着力解决农业发展中存在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重点从农产品结构、抗风险能力、农业现代化水平上发力。要保障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供给，强化“米袋子”省长负责制考核，加强粮食市场价格监测和监管，加快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地。要稳住猪肉等农副产品价格，落实生猪生产省负总责要求，持续抓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做好“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

习近平强调，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对国之大者要心中有数，强化责任担当，不折不扣抓好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要加强协同配合，增强政策举措的灵活性、协调性、配套性，努力取得最大政策效应。要转变工作作风，坚持实事求是，尊重客观规律，把更多力量和资源向基层下沉，在务实功、求实效上下功夫，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丁薛祥、刘鹤、张庆黎、李斌、何立峰、高云龙等参加联组会。

3.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湖北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24日下午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湖北代表团审议时强调，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事关国家安全和发展的，事关社会政治大局稳定。要坚持整体谋划、系统重塑、全面提升，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提升疫情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能力，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完善公共卫生应急法律法规，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着力从体制机制层面理顺关系、强化责任。

当习近平走进会场时，全场起立，热烈鼓掌。

罗杰、阎志、张文喜、宋庆礼、禹诚5位代表分别就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加大对实体经济扶持、提升城乡基层治理水平、贫困山区大交通建设和脱贫产业发展、疫情防控展现中国制度优势等问题发表意见。习近平同代表们进行深入交流。

在认真听取代表发言后，习近平作了发言。他首先表示，湖北人民、武汉人民为疫情防控作出了重大贡献，付出了巨大牺牲。武汉不愧为英雄的城市，湖北人民和武汉人民不愧为英雄的人民。他向在座各位、向湖北各族干部群众致以诚挚的问候和衷心的感谢。

习近平强调，当前，境外疫情扩散蔓延势头仍然没有得到有效遏制，国内个别地区聚集性疫情仍然存在，湖北有时还出现散发零星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每天还有新增。针尖大的窟窿能漏过斗大的风。要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慎终如始、再接再厉，持续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决不能让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前功尽弃。

习近平指出，作为全国疫情最重、管控时间最长的省份，湖北经济重振面临较大困难。同时，湖北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多年积累的综合优势没有改变，在国家和区域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没有改变。党中央研究确定了支持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一揽子政策。希望湖北的同志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作为、奋发有为，充分激发广大干部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奋力谱写湖北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习近平强调，当前，摆在湖北面前的紧要任务，就是全力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加强社区精准防控，扩大检测范围，不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要加快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围绕重点产业链、龙头企业、重大投资项目精准施策，着力帮助解决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中的各种堵点、难点问题，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面临的实际困难，抓紧出台和落实各项刺激消费的措施，千方百计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要切实做好“六保”工作，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做好保基本民生工作，帮助群众解决社保、医保、就学等方面的实际困难，落实好特殊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工作，坚决完成剩余贫困人口脱贫任务，防止因疫致贫或返贫。要高度重视化解可能出现的“疫后综合症”，继续做好治愈患者康复和心理疏导工作以及病亡者家属抚慰工作，妥善解决因疫利益受损群众的合理诉求。中央和国家机关单位、中央企业要继续加大对湖北疫后重振支持力度，让各项政策措施在湖北早落地、早见效、早受益，把政策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习近平指出，这次应对疫情，我国公共卫生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也暴露出来一些短板和不足。我们要正视存在的问题，加大改革力度，抓紧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预防是最经济最有效的健康策略。要立足更精准更有效地防，优化完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能设置，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强化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督促落实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责任，健全疾控机构与城乡社区联动工作机制，加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夯实联防联控的基层基础。

习近平强调，疫情监测预警贵在及时、准确。要改进不明原因疾病和异常健康事件监测机制，提高评估监测敏感性和准确性，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及时研判风险，加强传染病等重大疫情应对处置能力建设和培训演练，改善疾病预防控制基础条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适应现代化疾控体系的人才培养使用机制，增强一线疾控人员的荣誉感和使命感。

习近平指出，要统筹应急状态下医疗卫生机构动员响应、区域联动、人员调集，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加强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等基地建设，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优化科研攻关体系和布局，抓好《关于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的实施方案》组织落实。

习近平强调，要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公共卫生法律法规体系，健全权责明确、程序规范、执行有力的疫情防控执法机制，普及公共卫生安全和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全民知法、懂法、守法、护法、用法意识和公共卫生风险防控意识。

习近平指出，新时代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要坚持预防为主，创新方式方法，推进城乡环境整治，

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大力开展健康知识普及，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把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加快建设适应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人口密集集中特点的公共卫生体系，深入持久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现在，出门佩戴口罩、垃圾分类投放、保持社交距离、推广分餐公筷、看病网上预约等，正在悄然成为良好社会风尚。这些健康文明的做法要推广开来、坚持下去。

丁薛祥、孙春兰、黄坤明、张春贤、郝明金、何立峰等参加审议。

4. 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26 日下午在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全军要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扎实推进军队各项工作，坚决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 2020 年目标任务，坚决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各项任务。会上，李勇、何雷、王海、黎火辉、崔玉玲、钟志明、王辉青、刘光斌等 8 位代表分别发言，就我军执行疫情防控任务、加强疫情条件下练兵备战、加快生物安全防御能力建设、推进国防和军队改革立法工作、抓好我军建设“十三五”规划落实和“十四五”规划编制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在认真听取代表发言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他首先对全军部队执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任务情况给予充分肯定。习近平指出，这场疫情防控斗争对我军是一次大考。人民军队听党指挥、闻令而动，在疫情防控斗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作出了突出贡献。实践再次证明，人民军队始终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英雄军队。

习近平结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就国防和军队建设重点工作提出要求。他强调，这场疫情对世界格局产生了深刻影响，对我国安全和发展也产生了深刻影响。要坚持底线思维，全面加强练兵备战工作，及时有效处置各种复杂情况，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国家战略全局稳定。要探索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练兵备战方式方法，因时因势搞好科学调控，加紧推进军事斗争准备，灵活开展实战化军事训练，全面提高我军遂行军事任务能力。

习近平指出，这场疫情防控斗争对国防和军队改革是一次实际检验，充分体现了改革成效，同时也对改革提出了新要求。要坚持方向不变、道路不偏、力度不减，扭住政策制度改革这个重点，统筹抓好各项改革工作，如期完成既定改革任务。对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出的新情况新问题，要注重用改革创新思路和办法加以解决。要发挥我军医学科研优势，加快新冠肺炎药物和疫苗研发，拿出更多硬核产品。要坚持向科技创新要战斗力，加强国防科技创新特别是自主创新、原始创新。改革创新关键在人，要构建“三位一体”人才培养体系，打造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专业化新型军事人才方阵。

习近平强调，今年是我军建设发展“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采取超常措施，克服疫情影响，集中力量打好规划落实攻坚战，力保重大任务完成、战略能力有大的提升。要编制好我军建设“十四五”规划，注重同国家发展布局相协调，搞好战略层面一体筹划，确保规划质量。要科学安排，精打细算，把军费管理好、使用好，使每一分钱都花出最大效益。

习近平指出，军政军民团结是我们党和国家的显著政治优势，这场疫情防控斗争充分彰显了这一点。我军要在完成好军事任务的同时，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协助地方做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工作。中央和国家机关、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满腔热情为广大官兵排忧解难，汇聚起强国兴军的磅礴力量。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许其亮主持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张又侠，中央军委委员魏凤和、李作成、苗华、张升民参加会议。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重大意义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习近平

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安排这次集体学习，目的是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推动民法典实施，以更好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更好保障人民权益。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新华社记者 丁海涛/摄

在我国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都高度重视民事法律制定实施。革命战争年代，我们党在中央苏区、陕甘宁边区等局部地区就制定实施了涉及土地、婚姻、劳动、财经等方面的法律。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相继制定实施了婚姻法、土地改革法等重要法律和有关户籍、工商业、合作社、

城市房屋、合同等方面的一批法令。我们党还于 1954 年、1962 年、1979 年、2001 年 4 次启动制定和编纂民法典相关工作，但由于条件所限没有完成。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事商事法制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先后制定或修订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婚姻法、经济合同法、商标法、专利法、涉外经济合同法、继承法、民法通则、土地管理法、企业破产法、外资企业法、技术合同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著作权法、收养法、公司法、担保法、保险法、票据法、拍卖法、合伙企业法、证券法、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等一大批民事商事法律，为编纂民法典奠定了基础、积累了经验。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顺应实践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把编纂民法典摆上重要日程。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对编纂民法典作出部署。之后，我主持 3 次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分别审议民法总则、民法典各分编、民法典 3 个草案。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经过 5 年多工作，民法典终于颁布实施，实现了几代人的夙愿。

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维护人民权益、推动我国人权事业发展，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大意义。

民法典系统整合了新中国成立 70 多年来长期实践形成的民事法律规范，汲取了中华民族 5000 多年优秀法律文化，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是一部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符合人民利益和愿望、顺应时代发展要求的民法典，是一部体现对生命健康、财产安全、交易便利、生活幸福、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权利平等保护的民法典，是一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的民法典。实施好民法典，重点要做好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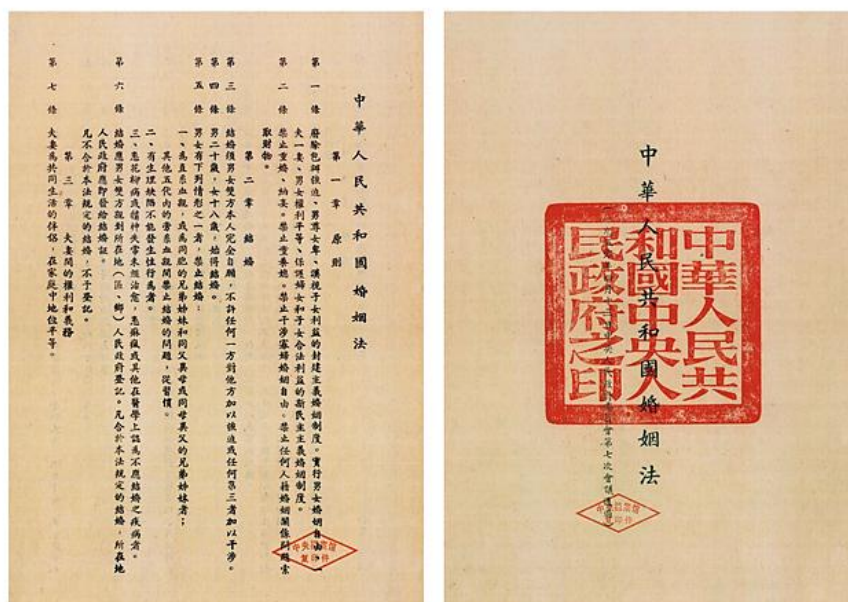
第一，加强民法典重大意义的宣传教育。要讲清楚，实施好民法典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人民权益实现和发展的必然要求。民法典调整规范自然人、法人等民事主体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这是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中最普通、最常见的社会关系和经济关系，涉及经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不可分，同各行各业发展息息相关。民法典实施得好，人民群众权益就会得到法律保障，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活动就会更加有序，社会就会更加和谐。要讲清楚，实施好民法典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必然要求。民法典把我国多年来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加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的一系列重要制度成果用法典的形式确定下来，规范经济生活和经济活动赖以依托的财产关系、交易关系，对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讲清楚，实施好民法典是提高我们党治国理政水平的必然要求。民法典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制度载体，很多规定同有关国家机关直接相关，直接涉及公民和法人的权利义务关系。国家机关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必须清楚自身行为和活动的范围和界限。各级党和国家机关开展工作要考虑民法典规定，不能侵犯人民群众享有的合法民事权利，包括人身权利和财产权利。同时，有关政府机关、监察机关、司法机关要依法履行职能、行使职权，保护民事权利不受侵犯、促进民事关系和谐有序。民法典实施水平和效果，是衡量各级党和国家机关履行为人民服务宗旨

的重要尺度。

第二，加强民事立法相关工作。民法典颁布实施，并不意味着一劳永逸解决了民事法治建设的所有问题，仍然有许多问题需要在实践中检验、探索，还需要不断配套、补充、细化。有关国家机关要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加强同民法典相关联、相配套的法律法规制度建设，不断总结实践经验，修改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对同民法典规定和原则不一致的国家有关规定，要抓紧清理，该修改的修改，该废止的废止。要发挥法律解释的作用，及时明确法律规定含义和适用法律依据，保持民法典稳定性和适应性相统一。

“法与时转则治。”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经济社会生活中各种利益关系不断变化，民法典在实施过程中必然会遇到一些新情况新问题。这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实践表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人们新的工作方式、交往方式、生活方式不断涌现，也给民事立法提出了新课题。要坚持问题导向，适应技术发展进步新需要，在新的实践基础上推动民法典不断完善和发展。

第三，加强民法典执法司法活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司法公信力，是维护民法典权威的有效手段。各级政府要以保证民法典有效实施为重要抓手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不得违背法律法规随意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增加其义务的决定。要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行政裁决等活动，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依法严肃处理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的行为和人员。



在我国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都高度重视民事法律制度实施。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相继制定实施了婚姻法、土地改革法等重要法律和有关户籍、工商业、合作社、城市房屋、合同等方面的一批法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是新中国颁布的第一部法律。图为1950年4月13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中央档案馆藏

民事案件同人民群众权益联系最直接最密切。各级司法机关要秉持公正司法，提高民事案件审判水平和效率。要加强民事司法工作，提高办案质量和司法公信力。要及时完善相关民事司法解释，使之同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和精神保持一致，统一民事法律适用标准。要加强涉及财产权保护、人格权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的民事审判工作和监督指导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要加强民事检察工作，加强对司法活动的监督，畅通司法救济渠道，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坚决防止以刑事案件名义插手民事纠纷、经济纠纷。

民法典专业性较强，实施中要充分发挥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等法律专业机构、专业人员的作用，帮助群众实现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同时要发挥人民调解、商事仲裁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的作用，加强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工作，通过社会力量和基层组织务实解决民事纠纷，多方面推进民法典实施工作。

第四，加强民法典普法工作。民法典共 7 编 1260 条、10 万多字，是我国法律体系中条文最多、体量最大、编章结构最复杂的一部法律。民法典要实施好，就必须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要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将其作为“十四五”时期普法工作的重点来抓，引导群众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循的规范，养成自觉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意识和能力。要把民法典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对青少年民法典教育。

民法典专业术语很多，要加强解读。要聚焦民法典总则编和各分编需要把握好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阐释好民法典关于坚持主体平等、保护财产权利、便利交易流转、维护人格尊严、促进家庭和谐、追究侵权责任等基本要求，阐释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规定新概念新精神。

第五，加强我国民事法律制度理论研究。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法理论研究和话语体系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日新月异的民法实践相比还不完全适应。要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立足我国国情和实际，加强对民事法律制度的理论研究，尽快构建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性质，具有鲜明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的民法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为有效实施民法典、发展我国民事法律制度提供理论支撑。

各级党和国家机关要带头宣传、推进、保障民法典实施，加强检查和监督，确保民法典得到全面有效执行。各级领导干部要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提高运用民法典维护人民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能力和水平。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摘自《求是》2020 年第 12 期）

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5月22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李克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国务院，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遭遇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上下和广大人民群众艰苦卓绝努力并付出牺牲，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当前，疫情尚未结束，发展任务异常艰巨。要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努力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

一、2019年工作回顾

去年，我国发展面临诸多困难挑战。世界经济增长低迷，国际经贸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9.1万亿元，增长6.1%。城镇新增就业1352万人，调查失业率在5.3%以下。居民消费价格上涨2.9%。国际收支基本平衡。

——**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继续优化。**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40万亿元，消费持续发挥主要拉动作用。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较快增长。粮食产量1.33万亿斤。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首次超过60%，重大区域战略深入实施。

——**发展新动能不断增强。**科技创新取得一批重大成果。新兴产业持续壮大，传统产业加快升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开展，企业数量日均净增1万户以上。

——**改革开放迈出重要步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化，重要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减税降费2.36万亿元，超过原定的近2万亿元规模，制造业和小微企业受益最多。政府机构改革任务完成。“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设立科创板。共建“一带一路”取得新成效。出台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外贸外资保持稳定。

——**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农村贫困人口减少1109万，贫困发生率降至0.6%，脱贫攻

坚取得决定性成就。污染防治持续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生态环境总体改善。金融运行总体平稳。

——**民生进一步改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3 万元。基本养老、医疗、低保等保障水平提高。城镇保障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活补助人数增加近 40%，高职院校扩招 100 万人。

我们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极大激发全国各族人民的爱国热情，汇聚起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磅礴力量。

我们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为基层松绑减负。

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成果丰硕。成功举办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等重大主场外交活动，习近平主席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访多国，出席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亚信峰会、上海合作组织峰会、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中欧领导人会晤、中日韩领导人会晤等重大活动。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建设和改革，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经济外交、人文交流卓有成效。中国为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各位代表！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党中央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党中央领导下，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部署，中央指导组加强指导督导，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统筹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履职尽责，社会各方面全力支持，开展了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广大医务人员英勇奋战，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勇挑重担，科技工作者协同攻关，社区工作者、公安干警、基层干部、新闻工作者、志愿者坚守岗位，快递、环卫、抗疫物资生产运输人员不辞劳苦，亿万普通劳动者默默奉献，武汉人民、湖北人民坚韧不拔，社会各界和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捐款捐物。中华儿女风雨同舟、守望相助，筑起了抗击疫情的巍峨长城。

在疫情防控中，我们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及时采取应急举措，对新冠肺炎实行甲类传染病管理，各地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坚决打赢武汉和湖北保卫战并取得决定性成果，通过果断实施严格管控措施，举全国之力予以支援，调派 4 万多名医护人员驰援，建设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和方舱医院，快速扩充收治床位，优先保障医用物资，不断优化诊疗方案，坚持中西医结合，坚持“四集中”，全力救治患者，最大程度提高治愈率、降低病亡率。延长全国春节假期，推迟开学、灵活复工、错峰出行，坚持群防群控，坚持“四早”，坚决控制传染源，有效遏制疫情蔓延。加强药物、疫苗和检测试剂研发。迅速扩大医用物资生产，短时间内大幅增长，抓好生活必需品保供稳价，保障交通干线畅通和煤电油气供应。因应疫情变化，适时推进常态化防控。针对境外疫情蔓延情况，及时构建外防输入体系，加强对境外我国公民的关心关爱。积极开展国际合作，本着公开、透明、负责任态度，及时通报疫情信息，主动分享防

疫技术和做法，相互帮助、共同抗疫。

对我们这样一个拥有 14 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来说，能在较短时间内有效控制疫情，保障了人民基本生活，十分不易、成之惟艰。我们也付出巨大代价，一季度经济出现负增长，生产生活秩序受到冲击，但生命至上，这是必须承受也是值得付出的代价。我们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不失时机推进复工复产，推出 8 个方面 90 项政策措施，实施援企稳岗，减免部分税费，免收所有收费公路通行费，降低用能成本，发放贴息贷款。按程序提前下达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不误农时抓春耕。不懈推进脱贫攻坚。发放抗疫一线和困难人员补助，将价格临时补贴标准提高 1 倍。这些政策使广大人民群众从中受益，及时有效促进了保供稳价和复工复产，我国经济表现出坚强韧性和巨大潜能。

各位代表！

去年以来经济社会发展和今年疫情防控取得的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表示诚挚感谢！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表示诚挚感谢！向关心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和抗击疫情的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各国朋友，表示诚挚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受全球疫情冲击，世界经济严重衰退，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国际贸易投资萎缩，大宗商品市场动荡。国内消费、投资、出口下滑，就业压力显著加大，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困难凸显，金融等领域风险有所积聚，基层财政收支矛盾加剧。政府工作存在不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较突出，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不会为、乱作为。一些领域腐败问题多发。在疫情防控中，公共卫生应急管理等方面暴露出不少薄弱环节，群众还有一些意见和建议应予重视。我们一定要努力改进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尽心竭力不辜负人民的期待。

二、今年发展主要目标和下一阶段工作总体部署

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面临风险挑战前所未有，但我们有独特政治和制度优势、雄厚经

济基础、巨大市场潜力，亿万人民勤劳智慧。只要直面挑战，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动力，维护和用好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当前的难关一定能闯过，中国的发展必将充满希望。

综合研判形势，我们对疫情前考虑的预期目标作了适当调整。今年要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城镇新增就业 900 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 6% 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 5.5% 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5% 左右；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重大金融风险有效防控；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努力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没有提出全年经济增速具体目标，主要因为全球疫情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很大，我国发展面临一些难以预料的影响因素。这样做，有利于引导各方面集中精力抓好“六稳”、“六保”。“六保”是今年“六稳”工作的着力点。守住“六保”底线，就能稳住经济基本盘；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就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基础。要看到，无论是保住就业民生、实现脱贫目标，还是防范化解风险，都要有经济增长支撑，稳定经济运行事关全局。要用改革开放办法，稳就业、保民生、促消费，拉动市场、稳定增长，走出一条有效应对冲击、实现良性循环的新路子。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今年赤字率拟按 3.6% 以上安排，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同时发行 1 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这是特殊时期的特殊举措。上述 2 万亿元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强化公共财政属性，决不允许截留挪用。要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要切实保障，一般性支出要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中央政府要带头，中央本级支出安排负增长，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 以上。各类结余、沉淀资金要应收尽收、重新安排。要大力提质增效，各项支出务必精打细算，一定要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一定要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有真真切切的感受。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综合运用降准降息、再贷款等手段，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增速明显高于去年。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基本稳定。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务必推动企业便利获得贷款，推动利率持续下行。

就业优先政策要全面强化。财政、货币和投资等政策要聚力支持稳就业。努力稳定现有就业，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各地要清理取消对就业的不合理限制，促就业举措要应出尽出，拓岗位办法要能用尽用。

脱贫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要坚持现行脱贫标准，增加扶贫投入，强化扶贫举措落实，确保剩余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健全和执行好返贫人口监测帮扶机制，巩固脱贫成果。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加强金融等领域重大风险防控，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今年已过去近 5 个月，下一阶段要毫不放松常态化疫情防控，抓紧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

出台的政策既保持力度又考虑可持续性，根据形势变化还可完善，我们有决心有能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三、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着力稳企业保就业

保障就业和民生，必须稳住上亿市场主体，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

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强化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放水养鱼，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继续执行去年出台的下调增值税税率和企业养老保险费率政策，新增减税降费约5000亿元。前期出台6月前到期的减税降费政策，包括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减免民航发展基金、港口建设费，执行期限全部延长到今年年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一律延缓到明年。预计全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2.5万亿元。要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到企业，留得青山，赢得未来。

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降低工商业电价5%政策延长到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15%。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并予政策支持。坚决整治涉企违规收费。

强化对稳企业的金融支持。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再延长至明年3月底，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对其他困难企业贷款协商延期。完善考核激励机制，鼓励银行敢贷、愿贷、能贷，大幅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利用金融科技和大数据降低服务成本，提高服务精准性。大幅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40%。促进涉企信用信息共享。支持企业扩大债券融资。加强监管，防止资金“空转”套利，打击恶意逃废债。金融机构与贷款企业共生共荣，鼓励银行合理让利。为保市场主体，一定要让中小微企业贷款可获得性明显提高，一定要让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今年高校毕业生达874万人，要促进市场化社会化就业，高校和属地政府都要提供不断线的就业服务，扩大基层服务项目招聘。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保障。实行农民工在就业地平等享受就业服务政策。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等困难群体就业。我国包括零工在内的灵活就业人员数以亿计，今年对低收入人员实行社保费自愿缓缴政策，涉及就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全部取消，合理设定流动摊贩经营场所。资助以训稳岗拓岗，加强面向市场的技能培训，鼓励以工代训，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今明两年职业技能培训3500万人次以上，高职院校扩招200万人，要使更多劳动者长技能、好就业。

四、依靠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发展新动能

困难挑战越大，越要深化改革，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内生发展动力。

深化“放管服”改革。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要调整措施、简化手续，促进全面复工复产、复市复业。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做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放宽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登记经营场所限制，便利各类创业者注册经营、及时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完善社会信用体系。以公正监管维护公平竞争，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中小银行补充资本和完善治理，更好服务中小微企业。改革创业板并试点注册制，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强化保险保障功能。赋予省级政府建设用地更大自主权。促进人才流动，培育技术和数据市场，激活各类要素潜能。

提升国资国企改革成效。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基本完成剥离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国企要聚焦主责主业，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提高核心竞争力。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保障民营企业平等获取生产要素和政策支持，清理废除与企业性质挂钩的不合理规定。限期完成清偿政府机构、国有企业拖欠民营和中小企业款项的任务。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幅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发展工业互联网，推进智能制造，培育新兴产业集群。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检验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电商网购、在线服务等新业态在抗疫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要继续出台支持政策，全面推进“互联网+”，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

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稳定支持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促进产学研融通创新。加快建设国家实验室，重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发展社会研发机构，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发展民生科技。深化国际科技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畅通创新链，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科研环境。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谁能干就让谁干。

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增加创业担保贷款。深化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新建一批双创示范基地，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更大激发社会创造力。

五、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

我国内需潜力大，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民生导向，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

推动消费回升。通过稳就业促增收保民生，提高居民消费意愿和能力。支持餐饮、商场、文化、旅游、家政等生活服务业恢复发展，推动线上线下融合。促进汽车消费，大力解决停车难问题。发展养老、托幼服务。发展大健康产业。改造提升步行街。支持电商、快递进农村，拓展农村消费。要多措并举扩消费，适应群众多元化需求。

扩大有效投资。今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75 万亿元，比去年增加 1.6 万亿元，提高专项债券可用作项目资本金的比例，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 6000 亿元。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建设数据中心，增加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以适应农民日益增加的到县城就业安家需求。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3.9 万个，支持管网改造、加装电梯等，发展居家养老、用餐、保洁等多样

社区服务。加强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增加国家铁路建设资本金 1000 亿元。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平等参与。要优选项目，不留后遗症，让投资持续发挥效益。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培育产业、增加就业。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完善便民、无障碍设施，让城市更宜业宜居。

加快落实区域发展战略。继续推动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率先发展。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推进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发展海洋经济。

实施好支持湖北发展一揽子政策，支持保就业、保民生、保运转，促进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

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突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深化重点地区大气污染治理攻坚。加强污水、垃圾处置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加快人口密集区危化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严惩非法捕杀、交易、食用野生动物行为。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保障能源安全。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发展可再生能源，完善石油、天然气、电力产供销体系，提升能源储备能力。

六、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促进农业丰收农民增收

落实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举措，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提高农民生活水平。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大剩余贫困县和贫困村攻坚力度，对外出务工劳动力，要在就业地稳岗就业。开展消费扶贫行动，支持扶贫产业恢复发展。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强化对特殊贫困人口兜底保障。搞好脱贫攻坚普查。继续执行对摘帽县的主要扶持政策。接续推进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让脱贫群众迈向富裕。

着力抓好农业生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提高复种指数，提高稻谷最低收购价，增加产粮大县奖励，大力防治重大病虫害。支持大豆等油料生产。惩处违法违规侵占耕地行为，新建高标准农田 8000 万亩。培育推广优良品种。完善农机补贴政策。深化农村改革。加强非洲猪瘟等疫病防控，恢复生猪生产，发展畜禽水产养殖。健全农产品流通体系。压实“米袋子”省长负责制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14 亿中国人的饭碗，我们有能力也务必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拓展农民就业增收渠道。支持农民就近就业创业，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扩大以工代赈规模，让返乡农民工能打工、有收入。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培训。依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扶持适度规模经营主体，加强农户社会化服务。支持农产品深加工。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政策。增强集体经济实力。增加专项债券投入，支持现代农业设施、饮水安全工程和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七、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

面对外部环境变化，要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促进外贸基本稳定。围绕支持企业增订单稳岗位保就业，加大信贷投放，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降低进出口合规成本，支持出口产品转内销。加快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发展，提升国际货运能力。推进新一轮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筹办好第三届进博会，积极扩大进口，发展更高水平面向世界的大市场。

积极利用外资。大幅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出台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化经济特区改革开放。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开放自主权，在中西部地区增设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增加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营造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坚持共商共建共享，遵循市场原则和国际通行规则，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开展互惠互利合作。引导对外投资健康发展。

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推动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推进中日韩等自贸谈判。共同落实中美第一阶段经贸协议。中国致力于加强与各国经贸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八、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社会事业改革发展

面对困难，基本民生的底线要坚决兜牢，群众关切的事情要努力办好。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坚持生命至上，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制，加强传染病防治能力建设，完善传染病直报和预警系统，坚持及时公开透明发布疫情信息。用好抗疫特别国债，加大疫苗、药物和快速检测技术研发投入，增加防疫救治医疗设施，增加移动实验室，强化应急物资保障，强化基层卫生防疫。加快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卫生健康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要大幅提升防控能力，坚决防止疫情反弹，坚决守护人民健康。

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增加 30 元，开展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对受疫情影响的医疗机构给予扶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区域医疗中心。提高城乡社区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分级诊疗。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加强中西医结合。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严格食品药品监管，确保安全。

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坚持立德树人。有序组织中小学教育教学和中高考工作。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县城学校建设。完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办好特殊教育、继续教育，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帮助民办幼儿园纾困。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推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中西部高校发展。扩大高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规模。发展职业教育。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信息化。要稳定教育投入，优化投入结构，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让教育资源惠及所有家庭和孩子，让他们有更光明未来。

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实

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提高中央调剂比例。全国近3亿人领取养老金，必须确保按时足额发放。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做好因公殉职人员抚恤。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将参保不足1年的农民工等失业人员都纳入常住地保障。完善社会救助制度。扩大低保保障范围，对城乡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将符合条件的城镇失业和返乡人员及时纳入低保。对因灾因病因残遭遇暂时困难的人员，都要实施救助。要切实保障所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民生也必将助力更多失业人员再就业敢创业。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事业。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加强公共文化服务，筹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倡导全民健身和全民阅读，使全社会充满活力、向上向善。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加强乡村治理。支持社会组织、人道救助、志愿服务、慈善事业等健康发展。保障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完善信访制度，加强法律援助，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加强国家安全能力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打击各类犯罪，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加强洪涝、火灾、地震等灾害防御，做好气象服务，提高应急管理、抢险救援和防灾减灾能力。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各位代表！

面对艰巨繁重任务，各级政府要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坚持政务公开，提高治理能力。要依法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发挥好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政府工作人员要自觉接受法律、监察和人民监督。加强廉洁政府建设，坚决惩治腐败。

各级政府要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遵循客观规律，一切从实际出发，立足办好自己的事。要大力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广大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手脚从形式主义的束缚中解脱出来，为担当者担当，让履职者尽责。要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以更大力度推进改革开放，激发社会活力，凝聚亿万群众的智慧和力量，这是我们战胜一切困难挑战的底气。广大干部应临难不避、实干为要，凝心聚力抓发展、保民生。只要我们始终与人民群众同甘共苦、奋力前行，中国人民追求美好生活的愿望一定能实现。

今年要编制好“十四五”规划，为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擘画蓝图。

各位代表！

我们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支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

用。海外侨胞是祖国的牵挂，是联通世界的重要桥梁，要发挥好侨胞侨眷的独特优势，不断增强中华儿女凝聚力，同心共创辉煌。

去年以来，国防和军队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人民军队在疫情防控中展示了听党指挥、闻令而动、勇挑重担的优良作风。要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深入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政治建军、改革强军、科技强军、人才强军、依法治军。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严格落实军委主席负责制。全力加强练兵备战，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打好军队建设发展“十三五”规划落实攻坚战，编制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提高后勤和装备保障能力，推动国防科技创新发展。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始终让军政军民团结坚如磐石。

我们要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建立健全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落实特区政府的宪制责任。支持港澳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我们要坚持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在“九二共识”基础上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坚决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行径。完善促进两岸交流合作、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保障台湾同胞福祉的制度安排和政策措施，团结广大台湾同胞共同反对“台独”、促进统一，我们一定能开创民族复兴的美好未来。

应对公共卫生危机、经济严重衰退等全球性挑战，各国应携手共进。中国将同各国加强防疫合作，促进世界经济稳定，推进全球治理，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在扩大开放中深化与各国友好合作，中国始终是促进世界和平稳定与发展繁荣的重要力量。

各位代表！

中华民族向来不畏艰难险阻，当代中国人民有战胜任何挑战的坚定意志和能力。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迎难而上，锐意进取，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栗战书

各位代表：

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以来的主要工作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以来的一年多，在我们国家历史上极不容易、极不平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勇立潮头、担当作为，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解决重大问题，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进展。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领导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打好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这再一次体现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强大引领，展示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运筹帷幄、果敢坚毅、领航定向、把舵前行的卓越领导能力，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凸显了中华儿女自强不息，敢于战胜一切困难而不被任何困难所屈服，在磨难中成长、从磨难中奋起的英雄气概。

疫情发生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迅速行动、依法履职，作出关于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防范公共卫生安全风险，促进社会文明进步。适应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根据公共卫生领域新情况新问题，部署启动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的立法修法工作，为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筑牢法治防线。回应社会关切，主动宣传解读疫情防控法律，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律支持。

一年多来，常委会认真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共审议法律草案、决定草案 48 件，通过 34 件，其中制定法律 5 件，修改法律 17 件，作出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 12 件；听取审议 39 个报告，检查 6 部法律实施情况，开展 3 次专题询问、7 项专题调研，作出 1 项决议；决定批准 5 个双边条约；审议通过 38 个任免案，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282 人次，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一、确保宪法在治国理政各个方面得到全面实施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

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之际，在党中央的领导下，根据宪法规定，常委会作出关于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习近平主席签署主席令，将国家最高荣誉授予为新中国建设和发展建立卓越功勋的 36 位杰出人士和为促进中外交流合作作出杰出贡献的 6 位国际友人。这是现行宪法实施以来首次集中颁授国家勋章。作出关于对部分服刑罪犯予以特赦的决定，习近平主席签署发布特赦令。经过严格的法定程序，特赦了九类服刑罪犯共 23593 人，这是宪法规定特赦制度的又一次重大实践。

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国务院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情况的报告，根据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研究拟订并审议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决定提请本次大会审议。这是新形势下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坚持依法治港、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的重大举措，符合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相信经过代表们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顺利完成这一重要立法任务，为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确保香港长期繁荣稳定，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依法开展合宪性审查、备案审查。制定关于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的实施意见，妥善回应涉及宪法有关问题的关切，依法纠正违宪违法的规范性文件，保证宪法得到切实遵守和执行。完善法规、司法解释备案审查体制机制，建成统一的覆盖全国的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初步建成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连续 3 年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并向社会公开。2019 年报送备案的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司法解释 1995 件，报送备案的特别行政区本地法律 33 件，研究处理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 138 件。经审查，督促制定机关纠正与宪法法律规定和精神相抵触、不符合、不适应的规范性文件 506 件，维护了国家法制的统一、尊严和权威。

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 6 次宪法宣誓仪式，18 名被任命人员进行宣誓，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主持并监誓，增强了国家工作人员的宪法观念。以“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题，举行第六个国家宪法日座谈会，带动各级各地开展丰富多彩的宪法宣传活动。召开纪念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实施 20 周年座谈会，推动“一国两制”方针和宪法、基本法的宣传和贯彻落实。

二、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紧扣全面依法治国，坚持立改废释并举，坚持质量与效率并重，加强重要领域立法，不断提高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水平。

配合和促进全面深化改革，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外商投资法通过后，一揽子修改建筑法、消

防法、电子签名法、城乡规划法、车船税法、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行政许可法，完成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修改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确保改革成果同步惠及台湾同胞。审议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契税法、出口管制法草案，作出关于授权国务院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适用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授权澳门特别行政区对横琴口岸澳方口岸区及相关延伸区实施管辖的决定，回应时代和改革的法治需求。授权国务院在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适用土地管理法、种子法、海商法的有关规定，支持海南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证券法修改历经四审，坚守推进改革、保护投资者权益、强化监管的立法方向，确认注册制等改革成果，为资本市场改革和健康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立法推动高质量发展。制定资源税法，修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森林法，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多维度、多层次融入立法。起草并审议长江保护法草案，贯彻“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理念，用法律武器、法治力量保护长江母亲河。审议著作权法修正案草案，加大打击侵权违法行为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修改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坚持农民利益只做加法不做减法的底线立场和修法方向，为盘活土地资源、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强化耕地保护、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加快民生领域立法。制定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为全方位全周期维护人民健康提供了法律保障。修改药品管理法，推动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假药、劣药、药价高、药品短缺等问题。制定疫苗管理法，为疫苗研发、生产、流通、接种加上一把“安全锁”。总结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经验，按照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的要求，制定实施专项立法修法计划，成立工作专班，对30件立法修法项目作出统筹安排，争取用1至2年时间完成大部分立法任务。审议动物防疫法修订草案，强化动物疫源疫情的监测预警。起草并审议生物安全法草案，努力制定一部防范生物风险、促进生物技术发展、支撑国家生物安全体系的法律。

围绕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建设，加强监察、司法、社会治理、国家安全等领域立法。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作出关于国家监察委员会制定监察法规的决定，审议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草案。制定社区矫正法，审议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草案，作出关于废止有关收容教育法律规定和制度的决定，更好适应新时代社会治理的要求。修改法官法、检察官法，作出关于授权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巩固和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成果。制定密码法，审议档案法修订草案，完善相关领域治理的法律制度。

提交本次大会审议的民法典草案，是我国法治建设的一个标志性重大成果。本届常委会在上届工作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民法典编纂工作，2018年8月整体审议各分编草案，之后分单元多次进行审议，并对完整的民法典草案进行审议，先后7次公开征求意见，征集到各方面意见90余万条。经过反复修改、精雕细琢，形成了目前总共7编1260条的民法典草案。相信经过全体代表的认真审议，一定能制定出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精神、反映人民意愿、保障民事权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民法典。

过去一年多的立法工作给予了我们重要启示，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立法工作必须适应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要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

志。要及时反映改革开放新经验新成果，坚持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相统一，增强法律的及时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三、依照法定职责围绕重大改革发展任务推进监督工作

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聚焦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的依法正确行使，关注老百姓牵肠挂肚的急事难事，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更好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任务。

依法开展计划和预算监督工作。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围绕落实主要指标、重点任务和资金使用绩效等提出意见建议 300 多条，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和做好“六稳”工作。听取审议 2018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部门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深入整改问题。

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是党中央赋予人大的两项重要职责。常委会按照“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管”的要求，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意见，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中贯彻落实。聚焦财政政策实施、部门预算执行、转移支付下达、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污染防治政策措施及财政资金安排情况等重点，持续进行跟踪监督，共组织 25 次专项调研，听取 35 次汇报，开展 4 次专题审议，审查 9 项专项资金，进一步加强了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实施效果的审查监督。推动地方人大落实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改革举措，所有省（区、市）都制定了实施意见。按照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监督有力的目标，制定国有资产管理监督五年规划，审议 2018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全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推进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深化拓展、提质增效。推动地方将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延伸到设区的市和自治州。

扎实做好专项工作监督。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医师队伍管理和执业医师法实施、学前教育事业改革和发展、推进社会救助工作、乡村产业发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文化产业发展、加快外贸转型升级、减税降费、财政生态环保资金分配和使用、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等 11 个专项工作报告，推动解决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展脱贫攻坚、民族地区兴边富民行动、防范化解系统性金融风险、应对人口老龄化、养老保险基金管理改革、国家安全法实施、监察体制改革和监察法实施等 7 项专题调研，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加强司法工作监督。继 2018 年听取审议关于人民法院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的报告后，2019 年加强跟踪监督，专门听取审议关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听取审议关于加强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促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听取审议关于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并进行专题询问，推动检察机关履行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法定职责。

遵照法律规定开展执法检查。完善执法检查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逐条对照法律规定进行检查，推动有关方面严格落实法律制度和法定职责。检查中小企业促进法、水污染防治法、高等教育法、就业促进法、可再生能源法、渔业法等6部法律的实施情况，结合审议中小企业促进法、水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开展2次专题询问。在水污染防治法等4项执法检查中，引入第三方评估，提高检查的科学性、客观性、权威性。积极探索评价法律实施情况的新形式新办法，开展对中小企业促进法、企业破产法、产品质量法的立法后评估，形成立法决策、制度设计、法律实施与效果反馈的闭环，提高立法和监督工作质量。

四、全面加强支持和服务代表依法履职的工作制度机制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尊重代表的权利就是尊重人民的权利，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就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为此，常委会制定了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35条具体措施，更好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认真办理代表议案和建议。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依法审议，有关承办单位坚持结果与过程并重，“点对点”联系，“面对面”沟通，及时向代表及原选举单位通报办理情况和结果。主席团交付审议的491件代表议案都已办理完毕，其中27件议案涉及的12个立法项目已审议通过，56件议案涉及的9个立法项目已提请审议，191件议案涉及的65个立法项目已列入立法规划或计划。8160件建议交由193家承办单位办理并答复代表，所提问题得到解决或计划逐步解决的占建议总数的71.3%。确定的22项重点督办建议，涉及276件代表建议，由7个专门委员会负责督办，推动解决了一批实际问题。认真办理闭会期间代表提出的560件意见建议，包括代表直接提出的210件，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转交的63件，常委会委员转交的10件，常委会会议期间列席代表提出的277件。

发挥代表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根据代表议案建议研究确定立法项目，邀请代表直接参与法律草案调研、起草、论证、审议、评估等工作。综合性、基础性的重要法律草案印发全体代表征求意见，专业性强的法律草案印发相关专业或领域的代表征求意见。

加强常委会同代表的联系。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的机制，推动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与代表加强联系。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多种形式联系代表，畅通反映情况、听取意见的渠道，更好地了解基层情况，反映人民呼声。健全完善代表参与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机制，组织代表74人次参加执法检查，邀请代表73人次参加预算审查监督，邀请代表298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召开5次列席代表座谈会。

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推动地方人大组织全国人大代表就近参加代表联络站、代表之家和基层立法联系点的活动。地方各级人大已建成22.8万个代表联络站和代表之家，为代表履职搭建了立足基层、贴近群众、覆盖城乡的工作平台。广大代表通过多种形式，听取和反映群众的意见建议，发挥了上情下达、下情上传的重要作用。

提高代表服务保障工作水平。组织 1830 名代表开展专题调研、考察和视察，形成 91 个调研报告。坚持培训资源向基层代表倾斜，全年有 1900 多人次代表参加集中培训，十三届以来累计集中培训代表 3200 多人次，基本实现基层代表履职学习全覆盖。统筹安排 1254 人次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联系代表的活动。加强与代表所在单位的沟通，为代表履职创造良好条件。

在这场疫情防控战中，全国人大代表和地方人大代表积极响应党中央号令，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组织下，投身抗疫一线，参与科研攻关，保障物资供应，踊跃捐款捐物，主动建言献策，在各条战线、各自岗位上发挥积极作用，以实际行动践行了代表人民、为了人民、服务人民的光荣使命。

五、围绕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开展对外工作

全面贯彻习近平外交思想，发挥人大在国家外交中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增强人大对外工作的主动性、针对性、统筹性。共接待来自 36 个国家和各国议会联盟的 53 个团组访华，派出 65 个团组访问 60 个国家和 1 个地区议会组织。

以落实国家元首外交成果和共识为首要任务，加强全国人大同各国议会的友好交往。围绕关于发展大国关系、加强同周边国家睦邻友好、深化同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等外交工作大政方针，为深化各领域务实合作提供法律和政策保障。积极宣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介绍阐释中国道路、中国理论、中国制度、中国文化和治国理政实践，让世界更多了解中国，了解中国共产党，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配合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主场外交活动，深化同相关国家议会的交流合作。从立法机关角度敦促有关国家保护我海外利益和人员安全，助力国家对外开放战略。

加强同外国议会双边机制性交流，积极参与多边议会交往。共同举办中国全国人大与俄罗斯议会合作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与法国、日本、巴西等国议会开展机制交流活动。新设双边友好小组 4 个，全国人大与外国议会间友好组织累计达到 129 个，为我国与有关国家加深了解、增进友谊增添了力量。派团出席各国议会联盟第 140 届和第 141 届大会、二十国集团议长会议、亚太议会论坛第 28 届年会、第四届欧亚国家议长会议、第三次六国议长会议、金砖国家议会论坛、第三届可持续发展世界议会论坛、议会世贸大会指导委员会、亚太议员环发大会、南极议员大会等会议，利用多边场合加强沟通协调。举办发展中国家议员研讨班、非洲法语国家议员研讨班、缅甸议员研讨班，14 个国家的 74 名议员来华交流学习，增进治国理政经验交流互鉴。

深化立法交流。充分用好同有关国家法律交流合作机制，加强立法理论、制度与实践方面的交流。围绕立法技术规范、区域协同立法和民法典、专利、未成年人保护、行政处罚、环境保护等立法工作，与有关国家开展专题考察研讨。主动宣传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宪法、外商投资法的对外宣传阐释，介绍我国在打击洗钱犯罪、保护知识产权和生态环境、开展更大力度对外开放等方面的立法成果。

组派 3 个全国人大西藏代表团赴有关国家和地区访问，宣传阐释我国民族宗教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介绍民族自治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组织 27 名基层全国人大代表和地方人大代表参与全国

人大对外交往活动，亲身讲述自己的履职故事，向国际社会展现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生动实践。

六、紧扣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社会主义政治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必然要求，也是加强人大党的建设和自身建设的重要任务。

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领导落实到人大工作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强化理论武装，增强为人民服务、为实现党的历史使命不懈奋斗的责任感使命感。围绕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举办6次专题讲座。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第二次学习交流会，深刻理解和把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科学内涵和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践要求。完成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换届工作，全面加强人大理论与实践研究。

扩大公众对人大工作的有序参与，通过多种形式听取群众意见，真正做到为人民用权、为人民履职。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统筹安排调研活动，及时了解和反映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想。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开展调研近300次。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接地气、聚民智的“直通车”作用，支持基层群众参与立法全过程，原汁原味收集反映意见建议。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开通全国人大机关网上信访平台，办理来信来访近8万件次，其中代表转交的178件，推动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国家立法机关，带头遵守宪法法律，依法履职、依法办事。严格执行立法法、监督法和常委会议事规则，确保每一次会议、每一项议程、每一件议案都符合宪法法律规定和法定程序。坚持集体行使职权、集体决定问题，合理安排全体会议、分组审议和联组审议，发扬民主，集思广益，形成共识，把民主集中制贯穿履职全过程。从履行法定职责的高度严肃会风会纪，常委会会议出席率保持在97%以上，做到所有表决事项全人全次按表决器，确保人民赋予的权力得到正确有效行使。

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在研究、拟订、审议有关议案，协助常委会开展立法、监督、代表、对外工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全面加强全国人大机关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开展两轮内部巡视，加强警示教育和廉政风险防控，提高参谋助手和服务保障水平，打造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改进和加强人大新闻舆论工作，深化立法、监督工作全过程报道，展现代表履职风采，宣传地方人大工作创新实践，推动国家根本政治制度深入人心。创新人大新闻舆论宣传方式，加快中国人大杂志和中国人大网改革，推进“刊网微端”融合发展。建立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发言人机制，及时就涉及我国核心利益的重大问题阐明立场、主张。建立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发言人机制，回应人民群众对有关法律问题的关切。

召开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座谈会、省级人大立法工作交流会、第25次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加强工作联系，交流工作经验，形成工作合

力，共同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

各位代表！

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全国人大机关工作人员履职尽责、辛勤工作的结果，是国务院、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密切配合、通力协作的结果，是全国各族人民充分信任、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有：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发挥不够充分，立法质量需要进一步提升；监督工作的机制方式有待完善，监督实效需要进一步增强；服务代表依法履职的工作水平有待提高，相关机制举措需要进一步落细落实；人大组织制度和议事规则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机关工作效率需要进一步提升。常委会将虚心听取代表和各方面意见建议，不断加强和改进各项工作。

各位代表！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系统总结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巨大成就和显著优势，对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顶层设计和全面部署。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中国人民从国家的快速发展变化中，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巨大的优越性和强大的生命力。我们要始终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把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把国家和民族的前途命运牢牢掌握在人民手中。

今后一个阶段的主要任务

2020 年，我们党将带领人民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当前，外部环境严峻复杂，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人大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要求。常委会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紧扣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扣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助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依法履职尽责，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取得新成绩新进展。

今年以来，按照党中央总体部署，常委会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下一步的主要工作安排是：

（一）确保宪法全面实施。落实宪法解释程序机制。推进合宪性审查工作。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严格执行《法规、司法解释备案审查工作办法》，健全备案审查信息平台功能，加强主动审查和专项审查。做好宪法宣传教育，组织好宪法宣誓和国家宪法日活动。坚持依法治港治澳，维护宪法和基本法确定的宪制秩序，完善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基本法的解释制度，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加快推进相关立法。坚持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决反对和遏制“台独”分裂势力，在“九二共识”基础上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二）加强重要领域立法。今年立法工作任务十分繁重，要把握好质量和效率的关系，更好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在提高精细化、精准度、针对性上下功夫，确保立一件成一件。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制定长江保护法、乡村振兴促进法、期货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修改专利法等。围绕完善民生保障制度，突出公共卫生领域立法，修改动物防疫法、野生动物保护法、传染病防治法、国境卫生检疫法、突发事件应对法、职业教育法，制定社会救助法、退役军人保障法等。围绕国家安全和治理，制定生物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数据安全法，通过刑法修正案（十一），修改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人民武装警察法等。围绕加快我国法域外适用的法律体系建设，制定出口管制法，修改反洗钱法、中国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保险法等。围绕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修改全国人大组织法和议事规则、选举法、国旗法等。做好民法典的宣传和实施工作。还要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的需要，做好授权决定和改革决定等相关立法工作，确保党中央确定的重大立法任务、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立法任务圆满完成。

（三）依法做好监督工作。健全监督制度机制，保证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保证宪法法律有效实施。聚焦党和国家重大工作部署，预安排了29个监督项目。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好三大攻坚战，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听取审议关于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等情况的16个工作报告，进一步加强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和国有资产管理监督。检查常委会有关决定和野生动物保护法、土壤污染防治法、慈善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等6部法律的实施情况。围绕土壤污染防治、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专题询问。围绕“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社会保险制度改革等开展5项专题调研。今年，我国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事业，必将载入中华民族、人类历史的光辉史册。常委会要紧紧围绕这一重大战略布局开展监督工作，为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如期实现作出应有贡献。

（四）支持代表依法履职。健全代表联络机制，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具体措施，密切常委会同代表、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加强代表自身建设，不断提升思想政治水平和履职尽责能力。改进代表议案建议提出、办理、反馈各环节工作，落实代表建议答复承诺解决机制，抓好跟踪督办。扩大并改进代表对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参与，认真听取和采纳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统筹做好代表视察、调研等工作，增强代表学习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快代表履职信息化平台建设。

（五）积极开展对外工作。充分发挥人大在对外交往方面的独特优势，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加强高层交往，发挥专门委员会、友好小组、工作机构在对外交往中的作用。稳步推进机制交流，积

极参与议会多边合作，加强公共卫生领域立法交流，促进国家关系发展和各领域务实合作。

（六）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巩固和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完善议事程序和工作机制。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改进人大新闻舆论工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切实加强全国人大机关建设。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和决策部署，加强与地方人大联系，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各位代表！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即，民族复兴光明前景催人奋进。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勠力同心、锐意进取，只争朝夕、不负重托，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努力奋斗！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汪洋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十三届二次会议以来的工作，请予审议。

一、2019年：七十华诞铭初心 履职尽责担使命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和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为重点，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好三大攻坚战等任务，加强专门协商机构建设，认真履行各项职能，切实担负起把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对人民政协工作要求落实下去、把海内外中华儿女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了新的贡献。

中共中央召开中央政协工作会议，这在党的历史、人民政协历史上都是第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高度评价人民政协70年的历史贡献，精辟论述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的使命任务、根本要求、着力重点，深刻揭示人民政协与国家治理体系的内在联系，进一步科学回答了人民政协“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等重大问题，为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

在过去一年工作中，在近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常委会认真落实中共中央新部署新要求，突出重点，体现特点，主要做了四项工作。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部署，认真做好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筹备工作，将工作过程转化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过程。把学习贯彻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坚持主席会议集中学、常委会专题学、专门委员会全员学，举办政协委员和地方政协专题研讨班，召开理论研讨会，面向各级政协开展专题宣讲，结合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着力深化对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认识，深化对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认识，增强把人民

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对标会议要求，就落实会议文件需要承担的 65 项任务，研究思路举措，启动 10 方面工作制度建设，为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打好基础。

二是精心组织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按照中共中央统一部署，组织委员做好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相关工作，结合政协实际，开展以“我和我的政协”为主题的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各级政协委员参与其中当主角，进一步在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一政协成立时的初心上增强定力、巩固共识。安排 10 期委员讲堂特别节目讲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故事，开展 132 批 2149 名委员参加的感悟初心使命专题参观考察，评选表彰全国政协 70 年 100 件有影响力重要提案，征集主题歌曲歌词作品一千多首，组织全国政协委员分别录制 1 分钟短视频、宣示跟党走干事业的情怀和决心，制作《初心和使命》等专题片，征集史料出版《开天辟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国歌国徽诞生》、《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纪事》等图书，举办人民政协光辉历程展等，回顾历史成就，增强制度自信，激发奋进动力。

三是推动双向发力更加富有成效。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上搭平台、建机制，促进有机融合、相互赋能、相得益彰。坚持寓思想政治引领于团结民主之中的谈心谈话等制度，全国政协党组成员分别邀请党外委员谈心交流 316 人次。开展学习塞罕坝精神、三峡工程建设成就等 11 次党外委员专题视察，召开 10 次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举办 16 期委员讲堂，组织 26 场重大专项工作委员宣讲，举办 2 次全国政协机关公众开放日活动，探索政协引导委员、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的有效方式。提升政协提案、大会发言、会议协商等建言质量，创设政协专报、每日社情、专题要情快报、信访信息等载体，及时报送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反映的情况和意见建议，建言资政受到高度重视，凝聚共识取得积极成果。

四是积极投身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动员政协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参与疫情防控斗争。发挥委员移动履职平台、小范围协商座谈、提案办理、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作用，就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稳定社会预期、加强依法治理等积极建言，报送情况反映、意见建议 1300 多条；召开革除滥食野生动物的陋习双周协商座谈会，举办 3 期《众志成城、同心战“疫”》委员讲堂，加强对人民政协参与抗疫斗争情况的宣传报道；围绕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双胜利、完善相关体制机制、提高治理能力等，依托委员移动履职平台开展专项问卷调查，汇聚众智、凝聚共识、集聚众力，委员参与率 85.6%。奋战在抗击疫情一线的全国政协医药卫生界委员等发出倡议书，全国政协向参与抗疫斗争的政协委员发出慰问电，广大政协委员立足各自岗位，积极参与救治病人、科研攻关、捐款捐物、稳产稳岗、保障供应、纾解情绪等工作，以实际行动展示了责任担当。

一年多来，常委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职能，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一）加强创新理论学习，把牢正确政治方向。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引导政协委员，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会制度，成立 11 个全国政协党组成员牵头的学习小组，按计划、分专题开展 45 次学习研讨。完善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引领的学习制度体系，推进理论学习常态化机制化，全年举办各类学习活动 79 场次，培训 1.5 万人次。

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学习中共党史、新中国史和统一战线历史、人民政协历史结合起来，同发挥视察调研、协商议政等活动的思想政治引领作用结合起来，切实增进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优势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理解和把握，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二）丰富协商形式，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全年召开协商会议 71 次、开展视察考察调研 97 项。首次在全体会议期间举行界别协商会议，对远程协商作出机制性安排，打造人口资源环境发展态势分析会、“三农”工作协商座谈会、国际形势分析会等对口协商品牌。双周协商座谈会等协商活动，着眼共商解决问题的办法，实现了委员反映意见和建议和党政部门解疑释惑良性互动、民主氛围和协商效果有机统一。在委员移动履职平台推出 48 个主题议政群，把协商从会场延伸到网上，拓展委员参与面、增强履职便利度，打造不受时空限制的协商平台初见成效。加强同党政部门沟通联系，有关方面更加重视政协协商平台作用，认真研究委员意见、批评和建议，完善政策举措，协商成果得到有效转化运用。

（三）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议政建言。召开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提出加快结构调整、优化营商环境等建议，为建设制造强国提供参考。发挥政协人才优势，召开专题协商会，组织近百名院士委员议创新，持续就基础研究与创新驱动发展开展界别协商，助力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研究编制。组织协商研讨新能源汽车产业、大数据产业、海洋经济发展和共享经济健康发展等，促进新旧动能转换。举办中国经济社会论坛、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座谈会等，就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及应对中美经贸摩擦、优化金融生态等提出建议。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开展发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综合效益、将黄河生态带建设列入国家战略规划等重点提案督办调研，持续参与关注森林活动，跟踪研究华北地下水超采治理、气候变化对我国生态安全的影响，就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白色污染防治、川藏铁路建设和草原生态环境保护等开展调研协商、民主监督，重要建议得到采纳。

（四）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致力增进群众福祉和促进社会发展。聚焦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对推进民族地区脱贫攻坚等开展协商调研，集中建言巩固脱贫成果、减少和防止贫困人口返贫，关于建立返贫监测预警和应急救助机制等建议受到重视。就推进乡村振兴、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等提出建议，开展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远程协商，推动相关文件出台。召开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举行农村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建设专题协商会，有关方面专题研究采纳议政成果。调研并协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幼教师资培养、民办教育发展、书法学科建设和大运河文化带建设、戏曲繁荣发展、电影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问题，专题视察深度贫困地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长征文物保护和红色旅游线路建设、永定河流域文化建设等。围绕促进就业政策措施和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发展中医药事业、巩固完善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养老服务工作等进行协商，开展教师节慰问和送科技、文化、医卫、体育下基层活动。助力法治中国建设，就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著作权法修订、网络环境下知识产权保护、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保护等协商建言，进行文物保护法实施监督性调研。

（五）加强团结联谊，广泛凝心聚力。健全人民政协作为实行新型政党制度重要政治形式

和组织形式的机制，同各民主党派中央联合调研、联办协商活动。围绕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教义教规阐释等，开展主题协商座谈，就做好新时代城市民族工作、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依法加强和创新寺观教堂管理等协商调研。完成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换届工作。组织港澳委员就汶川地震灾后重建项目运行、海南自贸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贸港建设等进行考察，持续实施港澳青年人才来内地学习交流计划。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港澳台侨资企业经营情况、增强港澳青少年国家意识、深港青年创业创新等协商调研。支持港区全国政协委员积极发声，联系各界人士凝聚止暴制乱、恢复秩序的正能量。宣传具有澳门特色的“一国两制”成功实践，开展澳门横琴深度合作重点提案督办调研。指导举办第十五届河洛文化研讨会，参与举办第十一届海峡论坛，就两岸基层治理等交流沟通。加强同海外侨胞联系，邀请代表人士列席全体会议、参加双周协商座谈会。

（六）深化对外友好交往，服务国家对外工作大局。积极开展高层互访和多层级交流，宣介人民政协制度、新型政党制度。组织亚洲国家驻华使节进政协活动，举办中国、朝鲜、越南、老挝统一战线组织专题研讨会，开展与越南祖国阵线相关友好交流。发挥全国政协中非友好小组作用，邀请部分非洲国家青年议员访华，开展调研助推落实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成果。就深化“一带一路”创新合作、提高中欧班列运营质量进行协商，组织对外开放重大举措落实情况监督性调研。针对美国国会参议院通过所谓“香港人权与民主法案”、众议院通过所谓“2019年维吾尔人权政策法案”等发表严正声明，驳斥谎言谬论，坚定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完成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换届工作，支持其与欧盟经济社会委员会举办第17次中欧圆桌会议，支持参与“一带一路”——中国企业走进亚太研讨会。支持“中宗和”代表团出席“世宗和”第十届大会和“亚宗和”执委会年度会议，举办跨宗教交流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国际研讨会。

（七）注重提高质量，增强履职实效。主席会议成员领衔督办重点提案，修订重点提案遴选与督办办法，首次开展年度好提案评选，探索召开平时提案办理协商会。共收到提案5488件，立案4089件，办复工作有效改进。实施提高协商议政质量的意见和质量评价办法，修订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建立调研工作专项评估总结机制，试行委员自主申报调研，设立调研基地。提高政协工作信息化水平。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初步形成“报、网、端、微、屏”立体化传播格局。完成中国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换届工作，召开专门协商机构的历史贡献和新时代的新使命理论研讨会。

（八）以党的建设为引领，加强政协自身建设。按照中共中央统一部署，在全国政协党组组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化党的自我革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发挥政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领导作用，加强对机关党组和专门委员会分党组的领导，完善中共党员常委履职点评等制度。在发挥政协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同时，健全委员履职档案、常委提交履职报告制度，分批次组织委员列席常委会会议，完善走访看望委员、委员联络情况统计等机制。严格委员管理，依章程撤销3人全国政协委员资格。召开专门委员会工作会议，制定关于加强改进专门委员会工作和制度建设的意见，理顺工作关系和运行程序，打牢政协工作基础。按照政协组织接受同级党委领导、接受上级政协指导的原则，召开全国地方政协主席座谈会、政协工作经验交流会，完善地方政协秘书长工作交流研讨机

制。以建设模范机关为目标，激励机关干部担当作为，打造过硬的干部队伍，提高服务政协履职水平。建立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驰而不息反对“四风”，开展机关内部巡视。支持派驻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责任。

各位委员，一年多来的工作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人民政协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了工作中的不足：对人民政协在国家治理体系中重要作用的认识和把握需要进一步深化，专门协商机构工作制度机制需要进一步完善，凝聚共识方式方法需要进一步探索，调查研究等工作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二、2020年：同心奔小康 奋进新时代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实施“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脱贫攻坚决战之年。当前，全球疫情和世界经济形势仍然严峻复杂，我国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人民政协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广泛团结动员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紧扣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履职尽责、凝心聚力，为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贡献。

（一）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是新时代人民政协的行动指南和根本遵循。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小组的学习制度，综合运用常委会会议集体学习、主席会议成员务虚会、专题研讨班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召开贯彻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经验交流会。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组织以抗击疫情为主题、以自我教育自我提高为主旨的专题视察，宣讲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引导委员深刻体会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进一步凝聚勇于攻坚克难的意志和力量，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二）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履职尽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打好深度贫困歼灭战等开展监督性调研，开好“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助推党和国家决策部署贯彻落实。通过常委会会议、专题座谈会等形式，就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四五”规划议政建言。进行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合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文化建设问题的专题协商。运用双周协商座谈会、远程协商会等形式，就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解决农产品销售难问题、推动落实“以水定需”、推进海洋资源保护与开发等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就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机制、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构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关爱农村留守老人儿童、行政复议法修改等社会关注的

重点问题调研协商。围绕住房“租售同权”、减税降费政策落实等开展民主监督。发挥政协应用型智库作用，开展战略问题综合研究，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前瞻分析，就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等调研建言，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三）做好大团结大联合工作。通过联合调研、共同举办协商活动等方式，为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在人民政协更好发挥作用创造条件。优化委员讲堂、重大专项工作委员宣讲等形式，完善谈心谈话、联系党外委员制度，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络，建立参政议政人才库，研究建立邀请代表人士参加重要协商活动机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召开少数民族界、宗教界主题协商座谈会，就民族地区旅游业发展、宗教人才培养等调研。紧紧围绕推动“一国两制”行稳致远，强化港澳委员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坚定支持完善特别行政区同宪法和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密切与港澳社团及界别人士联系，就港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港澳青少年教育培养等开展调研。深化同台湾岛内有关党派团体、社会组织、各界人士交流交往。完善邀请海外侨胞代表列席政协全体会议、回国参加考察等机制，就侨务工作等调研考察。

（四）加强人民政协对外交往。按照国家外交工作总体部署，务实开展高层互访等对外交往，深化同外国相关机构、政治组织、媒体智库和各界人士的交流。举办协商机构及类似组织专题研讨会、亚洲社会对话论坛和“进政协”系列活动，加强交流合作。设立有关对外友好小组，推进中非友好小组工作机制化建设，就中非卫生合作、农业合作等问题开展跟踪调研。召开讲好中国人权事业故事双周协商座谈会。支持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和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参与有关国际活动。在对外交往中，深化人文交流，注重宣介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阐释中国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国际合作中作为负责任大国的担当和贡献，讲好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故事、人民政协制度和新型政党制度的故事，为营造良好外部环境作出努力。

（五）深化人民政协理论研究。围绕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论断和部署安排，加强对人民政协制度优势作用、人民政协与国家治理体系、专门协商机构运行机理等问题的理论研究和阐释。发挥中国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作用，健全理论研究制度，整合研究力量，努力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为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提供理论支持。

（六）完善人民政协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以协商工作规则为主干，覆盖人民政协履职工作、组织管理、内部运行等各方面的制度机制。坚持党对人民政协领导的制度，完善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贯彻落实的督查机制。制定加强和改进凝聚共识工作的意见、强化政协委员责任担当的意见，健全发挥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机制，通过完善提案、大会发言等制度，对各民主党派以本党派名义在政协发表意见、提出建议、开展协商作出机制性安排。完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修订专门委员会通则。完善政协系统联系指导工作制度。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政协党的各项建设。对《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落实情况进行调研，总结经验，推动进一步提高政协系统党的建设质量。切实加强政协机关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着力深化理论武装，着力夯实基层基础，着力推进正风肃纪，从严教育、从严要求、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努力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三、固本强基：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中共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民政协的重点工作。我们必须继续抓好贯彻落实，注重固本强基，把人民政协制度坚持好、把人民政协事业发展好。

（一）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接受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人民政协成立时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的共识，也是政协章程规定的根本政治原则。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时期。中共十八大以来的实践充分证明，只有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我们才能不断攻坚克难，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梦想。在人民政协坚持党的领导是具体的，必须落实到强化理论武装、开展履职活动、推进团结合作、健全制度机制、加强队伍建设等各个方面，体现到人民政协事业发展全过程各环节。要通过制度运行、民主程序和有效工作，努力把党的主张转化为社会各界广泛共识和自觉行动，使人民政协更好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

（二）有效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制度建设。专门协商机构综合承载政协性质定位，在协商中促进广泛团结、推进多党合作、实践人民民主，充分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特点和优势。要沿着正确方向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制度建设，以健全有效的制度，保障这一特点和优势的发挥。要坚持性质定位，明确政协不是权力机关、不是立法机构，而是具有中国特色的、体现鲜明政治优势的政治组织和民主形式；要强化协商功能，明确政协作为组织和承担协商任务的机构，不是协商主体，而是发扬民主、参与国是、团结合作的重要平台，不是“和”政协协商，而是“在”政协协商；要把握丰富内涵，明确政协协商多维度特点，既包括有关部门为科学决策、推动工作落实与政协各界别的协商，也包括政协各界别委员为咨政建言与有关部门的协商，还包括政协内部各界别委员之间的协商，推动政协协商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要按照构建党和国家机构职能体系要求，进一步明确专门协商机构职能责任，把协商民主贯穿履行职能全过程，建立健全协商工作规则，推动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探索政协协商制度化实践的新经验新做法，以协商有效凝心、以凝心实现聚力，更好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三）深入做好凝聚共识工作。当前，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前所未有，矛盾风险挑战之多前所未有，多元思想文化交流交融交锋前所未有，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尤为重要。要树立正确履职观，深刻认识建言资政是履职成果、凝聚共识也是履职成果，甚至是更重要的成果。把凝聚共识融入视察考察、调查研究、协商议政等各项活动中，在建言成果、思想收获上一体设计、一体落实。要寻求最大公约数，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关系，坚持大团结不搞“清一色”、坚持大联合不搞“单打一”。在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下，把共同目标作为奋斗动力源和方向标，求同存异、聚同化异，致力凝聚海内外中华儿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最大政治共识，努力画出最大同心圆、形成强大向心力。凝聚共识，难在“凝聚”、重在“共识”。凝聚共识不是无区别的强求一律，而是有方向的启发引领；不是单向度的灌输说教，而是互动式的协商讨论；不是表面的附和敷衍，而是内心的深刻认同；不是快餐式的立竿见影，而是长期性的润物无声。要摒弃视不同意见为添乱、把

强加于人作共识、将沟通商量当麻烦等错误观念，以道交友、以诚待人、以理服众、以商求同，不断加强学习明共识、协商交流聚共识、团结一批评一团结增共识。要增强工作实效性，针对难点、热点、焦点问题和特定群体利益诉求，适应互联网发展对人们思想观念的影响，深入基层和界别群众有的放矢地做好宣传政策、理顺情绪、增进团结的工作，推动人民政协成为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厚植政治基础、社会基础。

（四）强化委员责任担当。政协委员是界别群众的代表、政协工作的主体，影响大、荣誉高、责任重，一言一行广受关注，担当尽责义不容辞。要强化责任肯担当，坚持为国履职、为民尽责，无论是在人民政协还是在本职岗位，都应珍惜荣誉、知责思进，不存旁观之心、不为消极之举、不图名利之得，自觉投身凝心聚力、决策咨询、协商民主、国家治理第一线，成为民族复兴的正能量。要提高能力善担当，适应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加强理论学习，开展读书活动，建设“书香政协”，促进增强政治把握能力、调查研究能力、联系群众能力、合作共事能力，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把维护、遵守人民政协制度落实到积极、有效参与政协各项工作中。要模范带头真担当，敢字当头、干字为先，充分认识政协是政治组织，做到政治立场不含糊、政治原则不动摇，关键时刻靠得住、站得出、敢发声，以立场坚定、模范履职的实际行动践行责任委员的要求，影响带动所联系的界别群众一道前行、共同进步。

各位委员！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上，人民政协使命光荣、责任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奋力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国务院委托，现将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9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政府工作报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实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进度符合预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

（一）科学实施宏观调控，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加强区间调控、定向调控、相机调控、精准调控，加强政策协调配合，强化预期管理，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一是主要宏观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99.1万亿元，增长6.1%，符合预期目标。城镇新增就业1352万人，年末城镇调查失业率、城镇登记失业率分别为5.2%和3.6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2.9%。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外汇储备保持在3万亿美元以上。

二是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有力有效。以减税降费为重点，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财政支出结构持续优化，民生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得到有力保障。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04万亿元，增长3.8%；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9万亿元，增长8.1%；财政赤字2.76万亿元，与预算持平。全年减税降费2.36万亿元。合理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稳健的货币政策松紧适度，逆周

期调节效果持续显现，信贷结构不断优化，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信贷投放力度进一步加大。年末广义货币（M2）余额增长 8.7%，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增长 10.7%。更大力度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援企稳岗力度进一步加大，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政策全面落实，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总体保持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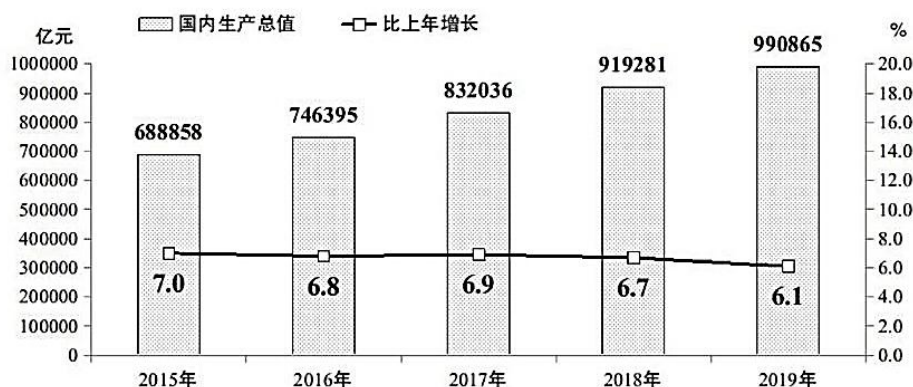


图1：2015—2019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图 1) 新华社发

(二) 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坚持“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持续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着力畅通供需循环。

一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粮食总产量连续第 5 年保持在 1.3 万亿斤以上。启动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实施大豆振兴计划。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基本划定。持续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完成 8000 万亩高标准农田和 2000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任务。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加快恢复生猪生产，进一步完善蔬菜产供储销体系。完善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和棉花目标价格政策，重要农产品收储制度和重要农资储备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仓储设施及冷链运输较快发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持续推进，累计创建 107 个现代农业产业园、210 个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新型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加快建立健全。

二是制造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出台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运用市场化、法治化办法淘汰煤炭落后产能 1 亿吨左右，稳妥推进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推动重大石化项目建设。实施新一轮技术改造工程，推动中国标准地铁 A 型车等一批国产首台（套）技术装备示范应用。

三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出台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传统服务行业改造升级等政策措施，大力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支持共性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工业互联网等平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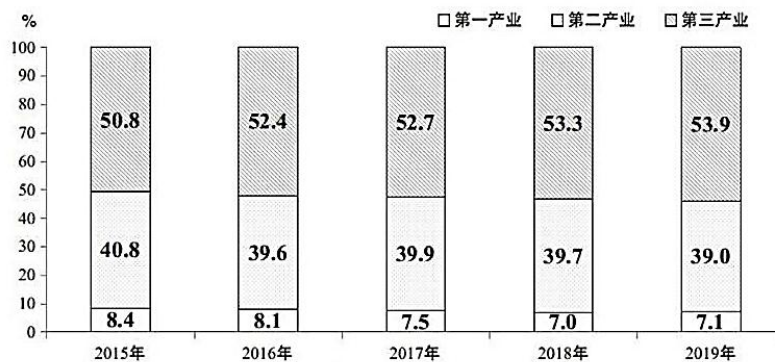


图2：2015—2019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图表：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图2) 新华社发

四是支持实体经济降成本力度加大。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16%降至13%，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行业从10%降至9%，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起征点由月销售额3万元提高到10万元。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高于16%的省份已全部降至16%，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延续一年。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社会综合融资成本明显降低。清理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6647亿元。进一步压减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收费并降低收费标准。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10%，全年降低企业用电成本846亿元。扩大电力直接交易规模，降低企业购电成本约790亿元。降低成品油、天然气门站价格和跨省管道运输价格，减轻用户负担约650亿元。取消和降低铁路、港口、民用机场部分收费，减轻企业负担100多亿元。

五是消费惠民新增长点不断拓展。出台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促进“互联网+社会服务”发展等政策措施，加大对夜间消费的支持力度，鼓励汽车、家电、电子产品更新消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深入实施，农村地区快递网点超过3万个，乡镇覆盖率达96.6%。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40万亿元，增长8.0%。全国网上零售额达10.6万亿元，增长16.5%，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长19.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20.7%。成功举办2019年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

六是重点领域有效投资合理扩大。发布实施《政府投资条例》，适当降低重点领域项目资本金比例。健全重大项目储备机制，积极推进专项债券项目建设。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鼓励民间资本参与补短板重点领域建设。172项重大水利工程已累计开工144项。印发实施交通强国建设纲要。23个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稳步推进。川藏铁路前期工作扎实推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建成投运，乌东德、白鹤滩等大型水电站加快建设。2019年底，铁路营业里程达13.9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5万公里，民用运输机场达235个，新增220千伏及以上电网里程3.4万公里，油气干线里程0.4万公里。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5.4%，其中民间投资增长4.7%；投资结构持续优化，高技术产业投资和社会领域投资分别增长17.3%和13.2%。

专栏 1：促消费政策举措

搭建平台 形成合力	◇ 建立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协调推动居民消费扩容升级，形成政策合力。
疏通消费 体制机制	◇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加快完善汽车、家电、电子产品等领域回收网络体系。
推动线上 线下消费	◇ 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加强服务体系和基础能力建设，强化示范引领，打造消费重点区域。
挖掘服务 消费潜力	◇ 加大养老、托育、家政服务、体育等领域消费支持力度。推进文旅休闲消费提质升级，优化夜间餐饮、购物、演艺等服务。
营造放心 消费环境	◇ 推进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支持地方探索建立特色旅游商品无理由退换货制度。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1) 新华社发

(三) 全力抓重点补短板解难题，三大攻坚战取得重大进展。精准脱贫成效显著，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金融风险有效防控。

一是脱贫攻坚工作扎实推进。强化产业、就业、消费等扶贫，集中力量攻坚“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累计支持 733 万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农村危房改造。累计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 3.5 万个、住房 260 余万套，可安置 947 万建档立卡易地扶贫搬迁人口，提前一年基本完成“十三五”规划建设任务。加大后续产业扶持和就业帮扶力度，定点帮扶等工作有力推进。全年农村贫困人口减少 1109 万，贫困县摘帽 344 个，贫困发生率降至 0.6%。截至 2019 年底，97% 现行标准的贫困人口实现脱贫，94% 的贫困县实现摘帽，区域性整体贫困基本得到解决。

二是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有力推进。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细颗粒物（PM_{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年均浓度下降 2.4%，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 74.9%。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比重达 15.3%，提前一年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启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县级水源地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基本完成，地级及以上城市黑臭水体消除近 87%。坚定不移推进禁止洋垃圾入境，全国固体废物进口量减少 40.4%。启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加快实施排污许可制度。发布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开展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国家节水行动、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6%，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6.1%。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实施荒漠化、石漠化综合治理。启动生态综合补偿试点。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4.1%。

三是金融等领域重大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和企业债务风险处置稳妥推进，宏观杠杆率过快上升势头得到遏制。影子银行无序发展得到有效治理，部分高风险金融机构特别是中小银行“精准拆弹”取得阶段性成果，互联网金融等涉众风险得到治理。金融市场运行平稳有序，外汇市

场和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金融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

（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大力支持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全国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 2.19%，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 59.5%。

一是自主创新步伐加快。重大科技成果持续涌现，嫦娥四号成功在月球背面着陆，北斗三号全球系统核心星座部署全面完成，5G 商用加速推出，长征五号遥三运载火箭成功发射，首艘国产航母“山东舰”正式列装。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和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深入实施，高能同步辐射光源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开工建设。全面改革创新试验稳步推进，169 项先行先试改革举措基本完成。北京、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取得重要进展，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顺利起步。北京怀柔、上海张江、安徽合肥等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全面加速，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加快规划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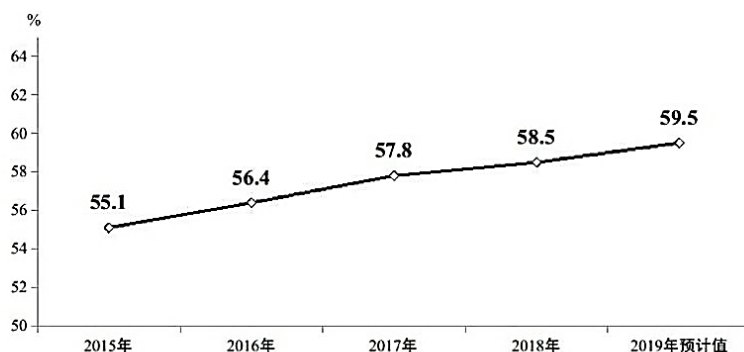


图3：2015—2019年科技进步贡献率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图 3) 数据来源：科技部

二是新动能加速培育。启动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统筹推进重大信息化工程建设，实施一批“十三五”重大政务信息化工程。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深入实施。

三是创新创业创造活力持续增强。开展科研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和“绿色通道”改革试点。成功举办 2019 年全国双创活动周。截至 2019 年底，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22.5 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超过 15.1 万家，分别增长约 24%和 15%。我国创新指数世界排名提升至第 14 位，企业数量日均净增 1 万户以上。

（五）落实落细重大战略，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不断增强。推动乡村振兴和区域发展重大战略落地见效，着力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努力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

一是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重大计划和重大行动启动实施。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业态不断涌现。持续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水电路等条件显著改善，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全面展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乡村文化建设和乡村治理深入推进。

二是新型城镇化质量稳步提高。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的政策措施印发实施。1000 多万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1 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60.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 44.38%。中心城市和城市群人口集聚能力逐步提升，都市圈建设有序推进。

进，特大镇设市取得突破，特色小镇发展进一步规范。



图4：2015—2019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和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图 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专栏 2：重大区域战略实施进展

西部大开发	◇ 出台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推进沿边地区开放发展，加强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
东北振兴	◇ 支持东北地区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国企改革、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加强与东部地区对口合作。
中部崛起	◇ 研究制定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东部率先	◇ 鼓励引导东部地区企业优先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转移。
京津冀协同发展	◇ 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高标准规划建设，北京非首都功能有序疏解，交通、生态、产业实现率先突破，协同发展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取得积极进展。
长江经济带发展	◇ 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化工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船舶污染治理和尾矿库污染治理“4+1”工程进展良好。建立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管理体系。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初步构建。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 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及粤港澳大湾区有关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印发实施。逐步搭建形成“两廊”（广深港、广珠澳）、“两点”（河套、横琴）建设框架。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 编制实施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印发实施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总体方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等。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抓紧组织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2) 新华社发

三是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加快构建。支持西部大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的政策体系更加完善。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力有序推进，雄安新区转入施工建设阶段。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和生态环境污染治理成效显著。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规划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印发实施，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启动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启动编制。老少边贫等特殊类型地区加快振兴发展，对口支援有力推进。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全面启动。

（六）全面推进市场化改革，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全面推进。

一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条例》颁布，构建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在全国41个城市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印发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清单事项压减至131项。规范投资审批行为，投资审批“一网通办”水平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环节继续精简。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逐步推行，“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加快制定，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和服务不断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试运行，金融信用信息数据库服务网络覆盖全国。

二是混合所有制改革、产权保护、激发保护企业家精神等改革联动推进。第四批160户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启动实施。加强产权和知识产权保护，甄别纠正涉产权冤错案件取得重要突破，涉政府产权纠纷问题专项治理行动有序开展。出台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

专栏3：国资国企改革主要进展

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	◇ 中央企业新增混合所有制企业超过1000户。截至2019年底，中央企业中混合所有制企业占比超70%，地方国有企业中混合所有制企业占比超50%。
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 83家中央企业建立了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地方一级企业建立董事会的比例达90%，中央企业所属二三级企业建立董事会的比例达76%。
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	◇ 制定以管资本为主加快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出台授权放权清单（2019年版）。改组组建91家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教育机构和医疗机构改革、移交市政设施和社区管理职能均已超过95%。
大力推动“瘦身健体”	◇ 中央企业累计减少法人1.4万户，减少比例达26.9%，管理层级压缩到5级以内。

图表：关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3) 新华社发

三是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加快落地。制定促进劳动力和人才社会性流动体制机制改革意见。修订证券法，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改革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相关自主权，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构建技术转移服务体系。修订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进一步完善，工业用地多方式出让和市场供应体系更加健全。

四是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成立。全面放开石油天然气上游勘查开采准入。出台教育、科技、交通运输等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增量配电业务改革和电力现货市场建设试点稳步推进。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形成机制改革，风电和光伏上网电价改革、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交通运输价格改革有序推进。改制成立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全面推开。

专栏 4：投融资体制改革主要进展

项目资本金管理	适当降低基础设施项目资本金比例，创新资本金筹措渠道，促进有效投资和防范风险协同推进。
投资管理法 治建设	出台《政府投资条例》。
投资审批 制度改革	启动投资审批合法性审查，进一步清理规范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为对象的各类行政审批备案事项。规范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投资审批管理事项。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4) 新华社发

(七) 持续深化高水平开放，开放型经济新格局加快构建。对外开放向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全面推进，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加快培育。

一是共建“一带一路”扎实推进。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功举办。累计与 138 个国家和 30 个国际组织签署 200 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中巴经济走廊等建设进展顺利。雅万高铁、中老铁路、瓜达尔港等重大项目取得积极进展，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投产通气。与法国、英国、日本等 14 个国家建立第三方市场合作机制。“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正式启动，“数字丝绸之路”“丝路电商”建设合作有序推进。中欧班列累计开行突破 2 万列，通达欧洲 18 个国家的 57 个城市，综合重箱率达 94%。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印发实施。

二是外贸发展稳中提质。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印发实施。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成功举办。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谈判取得重大进展。对欧盟、东盟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保持较快增长，集成电路等高附加值产品及知识密集型服务出口保持快速增长。新设

24个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扎实推进，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

三是利用外资水平持续提升。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出台实施。进一步扩大鼓励外商投资范围，鼓励外资投向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支持中西部地区承接外资产业转移。全国和自贸试验区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分别缩减至40条、37条。放宽在华外资金融机构持股比例和业务范围限制，扩大金融市场双向开放。推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提升。完善企业外债备案登记管理，加强重点行业外债风险防范。全年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1381亿美元。

四是自贸试验区建设取得积极成效。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设山东等6个自贸试验区，实现沿海省份全覆盖，并首次在沿边地区布局。向全国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49项制度创新成果，累计复制推广223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加快推进。

五是境外投资平稳发展。实施企业境外经营合规管理指引，中国装备、技术、标准和服务稳步“走出去”，全年非金融类境外直接投资1106亿美元。人民币跨境融资渠道逐步拓宽，人民币国际化有序推进。

（八）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障人民群众尤其是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让各项惠民举措落到实处。

一是稳就业促增收力度加大。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出台实施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意见。强化重点群体和就业困难人员帮扶，全方位完善公共就业服务，拓展劳动者流动就业空间。全年使用失业保险基金向115万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552亿元，惠及职工7290万人；向126万人次失业保险参保职工发放失业保险技能提升补贴20亿元，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拿出逾1000亿元支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超额完成补贴职业技能培训1500万人次以上的目标任务。深入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持续加强。多措并举促进居民增收，努力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3万元。

二是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基本养老保险覆盖人数达9.68亿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比例从3%提高到3.5%，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稳步提高。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全面推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更趋完善，医疗保障扶贫、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等工作扎实推进。通过工伤保险为194万工伤职工及供养亲属提供待遇保障。全年有461.2万失业人员领取到不同期限的失业保险金，平均每人每月1393元，保障水平稳步提高。稳步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健全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全面实施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镇棚户区改造开工316万套，大中城市住房租赁市场加快培育。

三是公共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深入推进。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继续超过4%，对困难地区和薄弱环节教育投入力度不断加大，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4.8%，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89.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超过50%，高职院校扩招100万人目标顺利完成，分层分类开展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健康中国行动启动实施，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稳步开展，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积极推进，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印发实施。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政策体系更加

完善。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工作不断加强，规范托育机构设置和管理，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监管不断加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统筹推进。加大对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建设支持力度，冬奥会场馆建设有序推进。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印发实施。年末总人口达 14.0005 亿人，人口自然增长率 3.34‰。

专栏 5：提升社会领域公共服务能力水平的举措

公共教育	◇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深入实施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促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扩大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覆盖面。实施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扩容建设。
医疗卫生	◇ 推进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启动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试点。加大对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的支持力度。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三医联动”改革。
社会服务	◇ 实施社会服务兜底工程，制定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扩大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殡葬等服务设施供给。持续开展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大力发展社区养老服务业。启动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
文化体育	◇ 实施文化旅游提升工程，探索创新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的新机制。提升少数民族新闻出版水平。实施公共体育普及工程，扩大全民健身设施供给，推动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
残疾人服务	◇ 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推进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提高特殊教育质量，实施精准康复行动。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5) 新华社发

从 2019 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看，经济增长、就业、物价、国际收支等主要指标以及创新驱动、资源节约、环境保护、民生保障等领域指标完成情况良好。约束性指标中，受钢铁、建材、有色、化工等行业生产以及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等多种因素影响，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指标实际下降 2.6%，低于 3%左右的计划目标，但该指标 2016—2019 年的累计降幅已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的 87.1%，符合进度要求。预期性指标中，第一产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指标的实际运行值与预期值存在一定差距。第一产业增加值预期目标为“增长 3.5%左右”，实际增长 3.1%，主要原因是猪肉等一些农产品产量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猪肉产量下降 2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期目标为“增长 9.0%左右”，实际增长 8.0%，主要原因是汽车、家电等传统消费增速放缓，其他消费新增长点尚在培育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增长 5.0%”，实际增长 3.8%，主要原因是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减税降费规模超过预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预期目标为“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实际增长 5.0%，低于国内生产总值 6.1%的增速，主要原因是受城镇居民经营净收入和财产净收入增速有所放缓、物价涨幅高于上年等因素影响。

各位代表：

今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巨大冲击。这次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遭遇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公共卫生事件。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迅速成立中央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向湖北派出中央指导组，充分发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作用，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国上下众志成城、守望相助，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迅速打响了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

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救治工作。举全国之力支援湖北省、武汉市主战场，组织4万多名医护人员驰援，迅速建成火神山、雷神山等集中收治医院和方舱医院，着力提高收治率和治愈率、降低感染率和病亡率。开展联防联控和群防群控，各省（区、市）相继启动重大突发卫生事件一级响应，组织干部力量下沉抓好社区防控，引导各类社会组织、专业社会工作者和志愿服务力量依法有序参与疫情防控和社会服务。扎实做好医疗物资保障和生活必需品保供稳价工作，快速实现口罩等医疗防护物资、医疗救治设备、医治床位从严重短缺到基本满足疫情防控需要；千方百计保障粮油与肉禽蛋菜奶等食品的市场供应和价格基本稳定。强化疫情防控科技攻关，短时间内研发快速检测试剂并大规模应用，坚持中西医结合，坚持“四集中”，尽最大可能挽救更多患者生命。针对境外疫情扩散蔓延，加强境外输入性风险防控，做好对境外我国公民关心关爱，开辟临时航线有序接回我国在外困难人员，积极推进疫情防控国际合作，加强与世界卫生组织合作，向出现疫情扩散的国家和地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分区分级有序推动复工复产复市复业。在有效防控疫情的前提下，积极帮助解决企业用工、物流、资金和原材料、零部件供应问题，全力保障城乡道路、公共交通畅通，加强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应急纾困服务，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协同复工复产。截至4月底，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复工率、员工到岗率分别达到99.4%和94.3%。加强投资项目远程审批服务，做好用工、土地、资金、用能、环评等方面保障，及时帮助解决重大项目复工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及时推出一系列对冲纾困政策。在去年已提前下达2020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1.29万亿元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加提前下达限额1万亿元。加大减税降费力度，阶段性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缓缴住房公积金，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等，一季度减税降费规模超过7000亿元。实施3次普遍降准、定向降准，新增1.8万亿元再贷款再贴现额度，进一步强化对中小微企业的普惠性金融支持措施。对中小微企业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出台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政策措施，延长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和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年限。同时，及时解读形势和政策，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主体发展信心。抓好春季农业生产。保障种子、化肥、农药、农机等生产供应，春耕春播进展顺利，早稻播种面积预计达7100万亩，冬小麦、冬油菜长势良好，着力解决畜牧水产养殖饲料供应和部分农产品滞销等困难。凝心聚力推进脱贫攻坚。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配套设施、扶贫车间、农村饮水安全、以工代赈等脱贫攻坚项目开工复工，积极挖掘公益岗位潜力，促进贫困人口就地就近就业，优先组织贫困劳动力返城返岗和外出务工，对因

疫情返贫致贫人员及时落实帮扶措施。强化保居民就业和民生兜底。充分发挥失业保险基金援企稳岗作用，扩大国有企业招收、硕士研究生招生、专升本、大学生应征入伍数量规模，通过“点对点”运输等方式引导农民工有序返岗复工。组织全国大中小学有序开展线上教学。对受疫情影响的困难群众实施救助帮扶，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阶段性提高补贴标准、扩大覆盖范围。

经过全党全国上下艰苦卓绝的努力，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实践再次证明，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能够战胜任何艰难险阻，能够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重大贡献。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尽管我国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但境外疫情快速扩散蔓延，世界经济出现严重衰退，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我国经济运行面临巨大挑战。从国际看，疫情对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形成较大冲击，国际金融市场剧烈震荡，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贸规则面临挑战，地缘政治风险仍然较高，这些都会加大我国发展的外部风险。从国内看，境外疫情输入压力加大，经济发展特别是产业链供应链恢复面临新的挑战。一是内外需求下降导致经济循环受阻。居民非必需品消费等因疫情冲击受到严重抑制，汽车等大宗商品消费大幅下滑，消费增长受到制约。由于企业经营困难加大、订单减少，加之地方投资能力受限，投资增长面临较大困难。受外需持续疲弱和全球供应链中断影响，稳外贸稳外资压力明显加大。二是行业企业运行困难较多。企业利润大幅下降，特别是生活性服务业受疫情冲击最大，不少中小微企业出现资金链断裂、停产关闭等情况，存在局部地区、部分行业中小微企业破产增多的可能。三是公共卫生和应急体系短板凸显。疾病预防控制管理体系不完善，新发传染病监测预警和应对能力不足，县镇村公共卫生基础设施相对薄弱，重要物资国家储备体系尚不健全。四是科技创新能力短板仍较突出。研发投入强度与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要求相比尚需提高，有利于科技创新的深层次制度障碍还没有破除，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状况尚未根本改观。五是重点领域改革仍需加力。由市场决定要素价格机制仍有待健全。需持续在国企改革、财税金融、营商环境、民营经济、扩大内需、城乡融合等重点改革领域攻坚克难。六是重点领域风险有所集聚。外部输入性风险上升，信用违约风险可能加大，部分中小金融机构风险较高。受疫情影响，各级财政防控支出增加、税收收入减少，一些地方基层财政运转困难。七是社会民生领域面临较大挑战。稳岗稳就业难度加大，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压力明显攀升，一些地方失业再就业难度加大。部分劳动者工资收入降低，居民增收难度加大。剩余贫困人口脱贫任务艰巨，深度贫困地区实现“三保障”面临不少新的挑战。生态环境治理仍然存在短板和薄弱环节。养老、托育、教育等公共服务体系与人民群众期待相比还存在明显差距。同时，我们在工作中也还存在一些不足，比如，疫情防控政策协调协同还不够，有的政策存在碎片化、条块化问题，有的政策措施落实还不够到位，有的领域治理手段和治理能力有待优化和加强，工作中还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

在看到困难和挑战的同时，我们更要看到，疫情的冲击和影响都是阶段性的、总体可控的，改变不了我国发展潜力大、韧性强、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危与机同生并存，克服了危即是机。在以习

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有强大的动员能力和雄厚的综合实力，有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团结奋斗，我们一定能够战胜这场疫情，也一定能够保持我国经济社会良好发展势头，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二、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政策取向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十分重要。

（一）总体要求。

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具体工作中，必须增强底线思维，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局面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深刻认识“六稳”和“六保”是内在统一的，“六保”是今年“六稳”工作的着力点，守住“保”的底线，稳住经济基本盘，进而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就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基础。要围绕“六保”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落实好已出台应急纾困政策，根据形势变化及时推出新的对冲政策，兜住民生底线。同时，必须紧盯主要目标，讲究策略方法，做到应对外部风险和克服内部挑战相结合、解决当前问题和化解长期矛盾相结合、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尽力而为和量力而行相结合，善于化危为机，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二）主要预期目标。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和工作思路，本着尊重经济规律和实事求是的原则，综合考虑国际与国内、当前与长远、需要与可能，提出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主要考虑：全球疫情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很大，我国发展面临一些难以预料的影响因素，不对经济增长目标作量化要求，有利于引导各方面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针对当前面临的主要矛盾、困难、问题，将工作重心放在落实“六保”任务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上。同时，今年不提经济增速量化指标，并不意味着不要经济增长，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完成脱贫攻坚既定目标任务、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以及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都要有经济增长作为支撑。

——**城镇新增就业 900 万人以上，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和城镇登记失业率分别为 6%左右和 5.5%左右。**主要考虑：关于城镇新增就业总量，受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影响，城镇新增就业压力明显攀升，但考虑到新成长劳动力在城镇就业的需求量，保持相当规模的就业增量是必要的、也是必须的，也体现就业优先政策导向。关于失业率，尽管疫情对就业影响还会持续一段时间，但我们有信心有能力防范化解大规模失业风险，做好稳就业工作。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为 3.5%左右。**主要考虑：2019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的翘尾影响较大，受疫情影响，2020 年还有一些新的涨价因素，价格总体上涨压力仍然较大；同时，3.5%左右的预期目标也兼顾了稳定市场预期的需要。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主要考虑：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要求相衔接，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更好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同时，随着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促进居民增收的政策措施逐步落地，2020 年实现居民收入增长预期目标是有支撑的。

——**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主要考虑：2020 年外贸增长难度较大，既要努力促进外贸稳定发展、稳定市场预期和企业信心，也要加快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努力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主要考虑：虽然到 2019 年底已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15% 目标任务的 87.1%，但今年任务仍然十分繁重，特别是疫情对经济增速的影响可能大于对能源消费总量增速的影响，完成规划目标任务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三）主要政策取向。

为实现上述目标，需要充分估计疫情对世界经济的冲击影响，在精准施策的前提下，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和实施力度，加强宏观政策协调配合，着力稳经济保民生，防止短期冲击演变成趋势性变化。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2020 年财政赤字率拟按 3.6%以上安排，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中央财政发行抗疫特别国债 1 万亿元，不计入财政赤字。上述两项措施新增的资金全部给地方，主要用于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以及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同时保持扶贫、义务教育、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城乡低保等民生支出只增不减。统筹用好中央财政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用于支持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务、克服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十四五”规划重点项目等。对于财政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地方，加大转移支付力度，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引导广义货币供应量（M2）和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增速明显高于去年。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降息、降准、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贷款利率进一步下行，带动企业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延长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对普惠小微贷款努力做到应延尽延，对部分困难较大的大中型企业协商延期。创新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提供应急融资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鼓励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保持外汇储备规模合理适度。做好金融稳定和 risk 处置工作，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就业优先政策要全面强化。**将保居民就业摆在突出位置，根据就业形势变化调整政策力度，稳定就业总量，改善就业结构，提升就业质量。加大援企稳岗力度，因地因企因人分类帮扶，着力防范化解规模失业风险。更好发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对保居民就业的支撑作用，探索相关支持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引导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强化对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帮扶，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用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加强对就业困难人员特别是贫困劳动力的就业援助，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加强宏观政策的统筹协调。**加强政策预研储备，促进财政、货币、就业政策与消费、投资、产业、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形成合力。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充分挖掘超大规模市场潜力，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和投资的关键作用，引导资金投向供需共同受益、具有乘数效应的领域，推动国内需求稳步扩大。产业政策要围绕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机制相结合，坚持独立自主和开放合作相促进，着力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强化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创造公平竞争制度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区域政策要充分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以重大项目、重大政策为牵引推动重大区域战略落地，加快形成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源。

三、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2020年，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着力做好九方面工作。

（一）继续巩固和拓展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坚决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及时采取针对性和实效性的防控措施，继续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工作。

一是坚决巩固国内防控成果。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机制，完善并及时启动相关防控预案，科学防范，堵住漏洞。全面筑牢社区防控网底，加强信息化、智能化防控能力。继续全力做好疑似和确诊患者的救治工作，继续做好康复患者、隔离群众和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心理疏导。加快推进疫苗研发。

二是加强和完善外防输入举措。继续加强对境外我国公民的关心关爱。坚决守住守好口岸城市防线，优化医疗资源和救治力量布局，支持边境地区公共卫生设施建设，加强检疫检测能力建设，快速精准识别和管控风险源风险点。加强集中隔离人员安全服务保障，做好健康监测和人文关怀。

三是深入推进疫情防控国际合作。同世界卫生组织深化交流合作，探索建立区域公共卫生应急联络机制，继续向有关国家和地区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推进健康丝绸之路建设，以多种方式为国际防疫合作贡献力量。严把防疫物资出口质量关。加强科研攻关国际合作，争取在特效药物研发和疫苗研制等方面尽早取得突破。

（二）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确保如期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全面完成，确保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

一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落实好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继续聚焦“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对未摘帽贫困县和贫困村实施挂牌督战，确保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加大就业扶贫力度，优先组织贫困劳动力返岗务工。加快脱贫攻坚项目开工复工进度，鼓励企业更多招用贫困地区特别是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人员，支持扶贫龙头企业、扶贫车间吸纳当地就业。深入开展消费扶贫，组织好产销对接，解决疫情等造成的贫困地区农产品卖难问题。加大产业扶贫力度，用好产业帮扶资金和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允许地方今年酌情调整优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政策，加大产业扶贫项目奖补力度。加快易地扶贫搬迁、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扫尾”工程开工和建设，确保上半年基本完成所有扫尾工作，细化落实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措施，补齐大型安置区配套教育、医疗设施等领域的短板。加强贫困地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教育扶贫攻坚，巩固深化控辍保学工作成果。持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完成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任务。扩大以工代赈建设领域、实施范围和受益对象。做好因疫致贫返贫人口的帮扶，确保基本生活不受影响。对没有劳动能力的特殊贫困人口要强化社会保障兜底，实现应保尽保。深化定点扶贫。支持革命老区脱贫攻坚和振兴发展。继续执行对摘帽县的主要扶持政策。研究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

二是持续加强污染防治。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抓好源头防控，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巩固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成果。有序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长效机制建设，扩大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规模，加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加大铁路专用线建设力度，持续推进货运“公转铁”。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确保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进一步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渤海综合治理、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水源地保护，推动实施一批长江、黄河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工程。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推进受污染耕地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编制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专项建设规划，完善河长制湖长制，加快推动落实林长制，持续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1.2%。强化生态保护监管，推动健全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标准体系和配套政策。健全生态补偿机制，起草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推进生态综合补偿试点。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加快全国碳市场建设。发展绿色产业，发布绿色技术推广目录，支持园区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加快补齐城镇污水垃圾处置和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收集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推进垃圾分类，研究治理快递包装污染及商品过度包装，提高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三是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密切关注全球金融市场和大宗商品市场震荡可能带来的输入性风险，完善跨境资金流动的预警响应机制。跟踪监测杠杆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弱的行业企业的流动性风险，防止资金链断裂引发连锁反应。继续有序处置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积极维护债券市场稳定，加快健全市场化、法治化的债券违约处置机制，建立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风险防控体系。落实银行不良贷款核销政策，鼓励市场主体参与不良贷款处置。完善金融机构恢复与处置机制，支持银行多渠道补充资本。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步建立健全因城施策的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着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

（三）坚定不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聚焦疫情带来的冲击

和影响，深入挖掘和激发国内市场供给与需求潜力，增强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

一是释放消费潜力。在防控措施到位前提下，有序推动各类商场、市场复市复业，促进线下消费加速回补。培育壮大线上消费，推进互联网和各类消费业态深度融合。促进教育、医疗、养老、家政、文旅、体育等服务消费线上线下融合发展，进一步支持依托互联网的外卖配送、网约车等新业态。发展大健康产业。扩大电商、快递进农村覆盖面，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渠道。加速5G网络建设和场景应用，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推动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等新兴消费。积极扩大汽车消费，允许进口尾气排放实测结果达到国六标准的平行进口汽车。对京津冀等重点地区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给予适当奖补。加大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等消费金融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实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加快废旧家电回收体系建设。扩大智能产品、定制化产品和绿色产品供给，促进绿色消费发展。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因地制宜形成若干区域消费中心。积极发展“智慧商圈”，加快建设新型文旅商业消费聚集区。加快恢复乡村旅游和休闲农业。鼓励夜间经济发展。有序放宽低空空域限制，加快通用航空网络建设，推动通用航空发展。加强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和商品流通网络建设，推动冷链物流、智慧物流、国际物流、供应链发展。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深入推进步行街改造提升。强化消费信用体系建设，大力整治伪劣商品、侵权仿冒等问题，加大农村商品流通市场秩序监管力度，健全消费维权法律制度和政策体系，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二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6000亿元，比上年增加224亿元。全年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3.75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6万亿元。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要求，安排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集中支持有一定收益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加强公共卫生、生物安全、应急物资保障、物资和能源储备、物流设施、农林水利、城乡基础设施等领域补短板。出台推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政策文件，推进5G、物联网、车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做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重点改造提升小区水电气路信等配套便民设施，有条件的加装电梯、配建停车设施。推动城市更新，加大城市停车场和充电设施、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独立工矿区和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等建设力度。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实施好“十三五”规划165项重大工程项目和国家重大区域战略重大项目。加大沿江高铁、沿海高铁项目建设力度。积极推动川藏铁路开工，加快重点城市群、都市圈城际和市域（郊）铁路规划建设。加快推进在建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进度，新开工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加快推进枢纽机场新建、迁建和改扩建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支线机场和通用机场建设。加快推进国家高速公路、普通国省干线、农村公路和内河水运等项目建设。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加强项目用地用海用能等要素保障，对重大投资项目开设绿色通道。继续加大金融支持，发挥政府资金的导向作用，规范创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支持民间资本参与补短板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充分调动包括民间投资在内的各类社会资本积极性，盘活存量资产。

三是着力稳定社会预期。完善疫情信息发布机制，继续做到依法、公开、透明、及时、准确。加大对传染病防治法的宣传教育，多层次、高密度发布权威信息，更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提高政策稳定性和可预期性，健全政策目标管理和重大决策公开机制，不断提高政策透明度。促进部门之间、中

央与地方间的政策联动，加强对政策方向、目标、时序、边界的协调。进一步加强预期管理，创新宣传手段，做好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稳定市场主体信心。

（四）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水平。大力振兴实体经济，持续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保持我国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

一是加大对各类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持力度。简化各项助企纾困政策手续，政府涉企事项尽可能网上办理。加大中介服务收费清理整顿力度，坚决制止各种涉企违规收费。推动降低企业用能、用网、物流、房租等成本，将除高耗能以外的大工业和一般工商业电价降低 5% 政策延长到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 15%。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限期完成清偿政府机构、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的任务。引导银行向实体经济让利，鼓励商业银行对受疫情冲击较大的地区企业和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物流运输、文化旅游和外贸等行业企业阶段性减免一定比例贷款利息。优化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提高小微企业信用贷款、续贷业务发放比例，加大首次贷款支持，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 40%。支持金融机构发行 3000 亿元小微金融债券以发放小微贷款。引导公司信用类债券净融资比上年多增 1 万亿元。促进小微企业全年应收账款融资 8000 亿元。鼓励资本市场加大对应对疫情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融资支持。鼓励大企业运用获得的融资，以预付款形式向上下游小微企业支付现金。出台支持制造业民营企业稳增长和转型升级的意见，鼓励地方以市场化手段对陷入困境的优质民营企业进行纾困救助。

二是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电子信息制造等重点领域。实施好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工程，完善技术改造服务体系。实施智能制造工程，研究出台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的指导意见。积极推进钢铁企业“推重组、促转型”，持续优化石化产业布局，继续实施人口密集区危化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实施绿色制造工程。推广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推动智能制造与建筑工业化融合发展。支持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开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试点示范。

三是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着力完善和畅通物流运输网络，支持企业增加关键物料备货。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大力培育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培育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增强产业链的集聚效应。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研究开展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优化生产力布局，增加应急储备，进一步增强供应链韧性和稳定性。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强化工业互联网平台间标准对接。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服务型制造。加快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发展研发设计、现代物流、检验检测认证等生产性服务业。

四是着力培育壮大新动能。深入推进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加强创新和公共服务综合体建设。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深入推进“上云用数赋智”，实施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和数字经济新业态培育行动，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推动制造、商贸流通等经济社会重点领域数字化转型，发展数字商务，支撑建设数字供应链。深入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互联网+”行动，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进 5G 深度应用。大力

发展生物经济，加强生物资源开发与利用，培育若干生物集聚发展高地。加快智能制造、无人配送、在线消费、医疗健康、机器人等新兴产业发展。支持商业航天发展，延伸航天产业链条，扩展通信、导航、遥感等卫星应用。制定国家氢能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支持新能源汽车、储能产业发展，推动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实施。加快深远海捕捞养殖装备创新发展，建设现代化海洋牧场。

专栏 6：支持数字经济发展举措

建立健全政策体系	◇ 编制《数字经济创新引领发展规划》。研究构建数字经济协同治理政策体系。
实体经济数字化融合	◇ 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布局一批国家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鼓励发展数字化转型共性支撑平台和行业“数据大脑”，推进前沿信息技术集成创新和融合应用。
持续壮大数字产业	◇ 以数字核心技术突破为出发点，推进自主创新产品应用。鼓励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互联网+”等新模式新业态发展。
促进数据要素流通	◇ 实施数据要素市场培育行动，探索数据流通规则，深入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开放，开展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试点，建立政府和社会互动的大数据采集形成和共享融通机制。
推进数字政府建设	◇ 深化政务信息系统集约建设和整合共享。深入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和国家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
持续深化国际合作	◇ 深化数字丝绸之路、“丝路电商”建设合作，在智慧城市、电子商务、数据跨境等方面推动国际对话和务实合作。
统筹推进试点示范	◇ 推进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组织开展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成效评估，加强经验复制推广。
发展新型基础设施	◇ 制定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发展的意见，实施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建设重大工程，布局 10 个左右区域级数据中心集群和智能计算中心。推进身份认证和电子证照、电子发票等应用基础设施建设。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6) 新华社发

五是着力保障粮食安全和农副产品市场供应。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压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编制新一轮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新时期农业生产力布局与结构调整规划，制定落实全球疫情影响下确保我国粮食安全的应对方案，加快推动出台粮食安全保障法，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继续实施大豆振兴计划，增加绿色优质粮油产品供给，促进农民增收、企业增效、消费者得实惠。扎实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行动计划，实施现代种业和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加强病虫害监测和防控。完善农机补贴政策。深入推进农村科技创新，加强农业科技人才培养，推动各类农业科研院所和高校联合协作加快培养高层次农业人才，强化粮食安全科技支撑。创新完善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联动体系，加强粮食市场监测预警和监管，

完善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制，积极破解夏粮仓容紧张矛盾。抓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落实。落实小麦、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完善玉米、大豆市场化收购加补贴机制，落实棉花目标价格政策。持续抓好生猪生产，持续加强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监测和防控，促进畜牧水产养殖业提质发展，加快推进奶业振兴。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支持农村电商发展。推进重要农产品进口多元布局，做好居民生活必需品保供调度，保障粮油肉蛋果蔬等重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稳定供应。

六是着力保障能源安全。稳步推进煤炭、石油、天然气和电力产供储销体系和石油储备基地建设，加强煤电油气运行调节。健全国内外供需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对预案，确保供需总体平衡和市场平稳运行。继续做好油气勘探开发工作，加快推进油气矿业权区块竞争出让。加快油气管网和储备工程建设，健全油气管网运营机制，推动管网设施公平开放。着力推动煤电改造升级，积极稳妥发展水电，安全发展先进核电，保持风电光伏发电合理发展，推动非化石能源成为增量主体。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利用长效机制，积极推进就地就近消纳新模式。有序建设跨省跨区输电通道，提升能源系统输送和调节能力。持续推进电力应急体系建设，提高快速响应能力。推动电力交易机构独立规范运行，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全面放开经营性电力用户发用电计划，推动增量配电改革试点落地见效。深化电网企业装备制造、设计施工等竞争性业务改革。

（五）坚定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科技创新对经济发展支撑作用。充分发挥创新第一动力、人才第一资源作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

一是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开展科技重大专项梯次接续有关工作，加快组织实施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支持构建面向全行业国产化应用的基础支撑平台。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发展市场化的新型研发机构，鼓励企业等社会力量增加投入。加快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研究将国有企业技术创新情况纳入考核机制。加快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紧缺新材料研制和关键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完善支持创新产品应用的政府采购政策。综合多学科力量开展科研攻关，加强新冠肺炎传染源、传播致病机理等研究，加大药品、疫苗研发力度和应急生产能力建设。夯实生物安全基础设施建设，统筹做好生物安全科技攻关工作。加快完善国家技术安全管理清单制度。

二是加强创新能力建设。编制新一轮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和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加强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颠覆性技术创新，加快组建国家实验室，重组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加快建设跨学科、大协作、高强度的协同创新基础平台。推动科技创新中心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科学布局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教基础设施和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供应链科创中心。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改革科技成果转化机制，畅通创新链，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科研环境。制定支持重大专项成果产业化配套政策，完善创新人才培养支持机制和政策，健全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提升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高新区创新发展水平。

三是推进创新创业创造高质量发展。实施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建立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

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大中小企业和各类主体融通创新。新建一批双创示范基地，实施一批双创支撑平台项目。实施示范基地“校企行”专项行动。加快推进创业投资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研究加大对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服务机构的政策支持力度。加大对受疫情影响企业帮扶力度，扩大创业担保贷款对象范围，对优质项目免除反担保要求，加大对重点群体创业场地支持力度。

（六）持续推进市场化改革，进一步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动力。抓紧出台进一步深化改革举措，着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总结推广疫情防控期间各地高效服务企业的经验做法。完善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在全国部分地级及以上城市、国家级新区定期开展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推动各地开通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进一步简化审批和登记手续，实现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放宽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登记经营场所限制，便利各类创业者注册经营，及时享受扶持政策。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压减中央和地方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以及备案、登记、年检、认定等事项。深入开展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投资审批清单制度，完善投资项目统一代码制度。推行并联审批，谋划承诺制改革，进一步提高项目落地效率。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推进“多测合一”“多验合一”。加快推进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投标法修订工作。在市场监管领域实现相关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促进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全面实施电子化交易。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打造全国政务服务“一张网”，进一步压减办税事项、纳税时间，整合各类不动产登记和权利担保登记系统，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大力推行信用承诺制度，深入开展“信易贷”工作，提升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基本完成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

二是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实施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制定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方案。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以服务业为重点开展放宽市场准入试点，探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许可事项审批在线监管和综合评估。推动地方建立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台账，重点破除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准入障碍。研究制定竞争政策的指导意见，修订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强化对各类产权平等保护的法律规定。健全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法治环境，保护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合法财产权和经营权。加强和改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强化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知识产权执法力度，加强专利转化和应用。

三是加快国资国企改革和重点行业改革。制定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加快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健全现代企业制度，着力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积极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做深做实四批试点，制定出台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推动市场化债转股增量扩面提质，引导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参与推进传统产业市场化重组。加快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基本完成剥离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专栏 7：支持民营经济改革发展举措

优化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坚决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切实消除在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招投标等方面的不平等待遇。
完善精准有效政策环境	聚焦民营企业发展中的痛点难点堵点，健全政策体系，完善政策执行方式，破解融资难融资贵等突出问题。研究制定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的意见。
健全平等保护法治环境	坚持执法、司法等各环节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企业家人身、财产合法权益。
鼓励引导改革创新	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加强制度建设，进行结构性改革，提高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激发改革创新动力。
促进规范健康发展	引导民营企业筑牢守法经营底线，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大力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政府服务意识和能力，畅通民营企业与政府的沟通渠道，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完善工作体系，健全政策落实机制，强化示范引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推动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创造活力充分迸发。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7) 新华社发

四是深化财税、金融、价格体制改革。扎实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逐步后移消费税征收环节并稳步下划地方。探索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进一步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比例。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融资结构和金融机构体系、市场体系、产品体系，有序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出台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继续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例。完成第二监管周期输配电价改革，深化公用事业价格改革，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落实燃煤发电价格形成机制改革，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推行城镇生活垃圾处理差别化收费政策，继续深化电价、水价改革。完善油气管网价格形成机制。

(七) 统筹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培育壮大高质量发展动力源。发挥各地比较优势，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落地见效。

一是落实落细重大区域发展战略。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持续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支持东北地区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健全中部地区崛起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继续推动东部地区率先发展。纵深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快实施雄安新区重点建设项目，完善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政策体系。大力推进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和系统性保护修复，加快构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促进内河船舶改造。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有序开展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横琴、

河套等重大合作平台建设。高标准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示范区，推动长三角交通一体化更高质量发展，建设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抓紧做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编制和出台实施工作。大力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打造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积极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深化对口支援。支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推动国家级新区、开发区等功能平台创新提升发展，加快推进资源型地区经济转型和老工业城市更新改造。推动山西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继续推进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在具备条件的内陆城市打造一批高端制造业基地。制定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建设海洋强国的意见。完善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编制《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

实施好支持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揽子政策，支持保就业、保民生、保运转和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运行，促进湖北省经济社会运行正常秩序全面恢复。

二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进一步完善配套政策，推动完成1亿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目标。引导超大城市提升高端要素配置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加快向外疏解非核心功能。推动省会和地级市等大中城市优化城市功能，补短板强弱项，改善公共服务品质，提升宜居宜业水平。加快推进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弥补环境卫生、市政公用、公共服务、产业配套等领域短板弱项，以适应农民日益增加的到县城就业安家需求。推动长江中游、中原、关中平原、山东半岛、北部湾等城市群重点领域发展，启动一批重点都市圈交通设施互联互通项目，支持城市群和中心城市提高综合承载和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增强城市韧性，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打造城市数据大脑。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落实落地，引导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改革探索。

三是压茬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成效。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支持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一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农业产业强镇和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培育一批乡村旅游重点村，创新发展具有民族和地域特色的乡村休闲旅游业、手工业等特色产业，加快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做大做强农业品牌。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政策。增强集体经济实力。加强现代农业设施建设，如期完成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继续推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和农村道路建设，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和移动通信网络覆盖。以疫情防治为切入点，深入开展普遍性村庄清洁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强化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探索建立农业绿色发展支撑体系，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和治理。做好县域村庄空间布局规划，加快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启动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县建设。推动农村能源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深入开展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

专栏 8：落实国家重大区域战略的重要举措

西部大开发	◇ 深入落实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修订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推动形成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政策体系。
东北振兴	◇ 编制东北振兴重点项目三年滚动实施方案，出台推进东北地区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三年实施方案政策措施。切实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优化东北地区营商环境。
中部崛起	◇ 制定实施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健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政策体系。完善中部地区崛起工作推进机制。
东部率先	◇ 大力实施稳外贸稳外资政策，率先推动高质量发展。
京津冀协同发展	◇ 牢牢把握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牛鼻子”，高质量高标准建设雄安新区。以城市副中心建设为契机，持续优化北京功能布局。支持天津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
长江经济带发展	◇ 狠抓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整改，扎实推进“4+1”工程。加快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强化创新转型绿色发展，扎实做好试点示范。加快推动长江保护法立法。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 加快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推进前海、南沙、河套、横琴等重点平台规则衔接，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金融支持，以民生改善为重点促进大湾区居民交流交往。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 高标准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推进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环太湖城乡有机废弃物处理利用示范区建设。加快建设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构建一体化治理体系。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 高标准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推动形成支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规划和政策体系。谋划实施一批支撑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工程。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 编制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推进交通、信息、能源、水利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依托两江新区、天府新区、川渝自贸试验区协同开放示范区等平台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培育发展电子信息、汽车、装备制造等产业集群。

图表：关于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专栏 8) 新华社发

（八）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对外开放取得新进展。积极应对疫情全球蔓延的不利影响，高质量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

一是保持进出口基本稳定。大力开拓多元化市场，支持企业通过网上洽谈、网上办展等方式，促合作、拓市场。支持和鼓励出口企业积极开拓国内市场，积极对冲外需萎缩影响。支持跨境电商贸易、市场采购贸易等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进一步推动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推动新一轮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稳定加工贸易发展。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支持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业务并降低费率，设立中长期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专项安排。积极筹办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积极参与国际物流供应链建设，保障国际货运畅通。

二是积极利用外资。全面实施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大幅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深化服务业、金融业、制造业、农业对外开放。做好招商、安商、稳商工作，扩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范围，继续推动一批重大外资项目落地。推广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经验。加强外资企业服务，确保内外资企业同等享受助企纾困政策。加大我投资环境与政策宣介，吸引国际资源要素有序流入。进一步发挥国外贷款、中长期外债等低成本资金作用，防范外债风险。

三是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落实好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深入推进与重点国家及国际组织务实合作，提高风险防控和处置能力。扎实推进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稳步推进中蒙俄、中巴、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等建设。持续推动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深化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合作。鼓励开展人文交流，夯实共建“一带一路”民意基础。进一步强化国际次区域合作。

四是加快对外开放高地建设。深化经济特区改革开放。加快落实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任务，赋予自贸试验区更大改革自主权，形成更多高质量的可复制可推广制度创新成果。发布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切实抓好早期政策安排落地。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在中西部地区增设自贸试验区、综合保税区。提高沿边开发开放水平，支持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

五是推动境外投资平稳健康发展。坚持企业主体，完善分类指导，优化境外投资结构。稳步开展国际产能合作，开拓多元化市场，带动装备、技术、服务、品牌、标准“走出去”。健全境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为设计、咨询、会计、认证、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加快国际化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便利企业因地制宜建设海外仓。积极拓展第三方市场合作。引导企业健全境外合规管理体系，规范企业境外经营行为，加强境外风险防范。

六是积极参与国际经济治理。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界贸易组织（WTO）等多边机构改革。推动实施更高水平自贸区战略，争取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如期签署，加快推进中日韩等自贸区谈判。

（九）切实做好民生兜底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要。针对疫情带来的民生问题，通过加大投入、落实政策保障予以有效解决。

一是千方百计稳定就业。加大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企业的帮扶力度，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规范企业裁员行为。推进公共就业服务城乡常住人口全覆盖，畅通失业登记渠道，支持建立共享用工、就业保障等服务平台，充分发挥经营性人力资源机构等市场化服务力量。加快落实已出台各项招生、入伍

扩招计划，国有企业今明两年连续扩大高校毕业生招聘规模。鼓励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扩大“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和见习实施规模。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支持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和退役军人等人员返乡入乡创业，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合理设定流动摊贩经营场所。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中，尽可能吸纳农村劳动者就地就近就业。推进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基础平台共建共享，加大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力度，对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和青年登记失业人员，动员参加劳动预备制培训。今明两年职业技能培训 3500 万人次以上，完成三年培训 5000 万人次目标任务。高职院校扩招 200 万人。

二是加快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强化公共卫生法制保障，适当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防控能力建设。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制。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全面加强疾控中心能力建设，力争各省都有达到生物安全三级水平的实验室，构建以传染病专科医院和综合医院感染科、呼吸科等为骨干、其他医疗机构为预备队的动员机制，规划布局国家重大疫情救治基地。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提高城乡社区医疗服务能力。推进分级诊疗。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完善中医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推进全民预防保健。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

三是加快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稳步提高基本医保基金统筹层次，推进做实医保地市级统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推进省级统筹。建立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机制。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完善总额预算管理，推行符合不同医疗服务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绩效考核，深入开展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30 元。完善短缺药品供应保障，进一步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有序扩大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药品品种范围，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试点。推进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全面实现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加快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收统支，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落实好各项社会保险阶段性减免、缓缴和降低费率政策，确保社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加快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加快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大力发展企业（职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建立并推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发展。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将参保不足 1 年的农民工等失业人员都纳入常住地保障。扩大低保保障范围，对城乡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将符合条件的城镇失业和返乡人员及时纳入低保等救助范围。做好因公殉职人员抚恤工作。保障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大力培育和发展租赁住房，加大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工作力度。

四是稳定居民收入增长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进一步稳定居民财产性收入增长预期，适度扩大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面向个人投资者的发行额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进一步提高居民转移性收入。统筹推进收入分配重点领域改革，健全工资指导线和企业薪酬调查制度。保障外出农民工在常住地享有与城镇户籍人口同等的就业创业政策，依法保障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从源头上防止发生新的农民工工资拖欠，推动进城农民工更好地融入城市。做好重点农产品、重点时段价格调控工作，落实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强化对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进一步统筹完善城乡社会救

助制度，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标准，继续推进落实低保等救助政策与扶贫政策衔接。

五是持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出台，推进基层服务机构标准化试点。稳定教育投入，优化投入结构，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积极化解城镇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县城学校建设，完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办好特殊教育、继续教育。多渠道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支持深度贫困地区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扩容建设，帮助民办幼儿园纾困。加快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持续改善贫困地区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稳步发展普通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支持中西部高校发展。扩大高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规模。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招生 920 万人，研究生招生 111.4 万人。大力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建设试点。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育信息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支持社会力量发展普惠养老、普惠托育服务。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继续实施文化旅游提升工程，积极推动黄河文化保护传承弘扬，加快推进重大文化设施项目建设，推动全域旅游、乡村旅游和红色旅游发展。积极推进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横琴国际休闲旅游岛、平潭国际旅游岛等建设。加快推进“互联网+旅游”发展。深入开展“领跑者”行动，全面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推进冬奥会场馆建设。实施应急管理能力标准化建设，加快推动战略应急物资储备安全管理体系机制改革。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加快自然灾害防治重大工程实施，做好防灾减灾和救灾工作。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提升基层应急能力。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和改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好安全生产和隐患排查，坚决防止各类重特重大事故灾难发生。

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始终坚定支持和推动香港、澳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立足香港作为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的优势，落实好内地与香港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系列协定。支持澳门推进世界旅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等建设。扩大两岸经济文化交流合作，为台胞台企提供更多发展机遇、同等待遇。

今年还有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全面评估“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基础上，广泛征求意见，集聚民智，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统筹推进“十四五”国家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地方规划编制工作，做好“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提交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的准备。

各位代表：

统筹做好 2020 年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任务艰巨。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全国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全国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迎难而上、求真务实，主动担当、攻坚克难，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着力抓经济、促生产、拓需求，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打下坚实基础。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关于 2019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0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财政部

各位代表：

受国务院委托，现将 2019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0382.23 亿元，为预算的 98.9%，比 2018 年增长 3.8%。其中，税收收入 157992.21 亿元，增长 1%；非税收入 32390.02 亿元，增长 20.2%，主要是中央财政增加特定国有金融机构和央企上缴利润、地方财政加大盘活国有资源资产力度。加上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 22160.95 亿元（包括中央和地方财政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以及地方财政使用结转结余资金），收入总量为 212543.18 亿元。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8874.0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5%，增长 8.1%。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9.16 亿元，支出总量为 240143.18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赤字 27600 亿元，与预算持平。

2.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9305.41 亿元，为预算的 99.4%，增长 4.5%。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2800 亿元，从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94 亿元，收入总量为 92499.41 亿元。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530.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4%，增长 7%，其中，本级支出 35115.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2%，增长 6%；对地方转移支付 74415.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7%，增长 7.5%。加上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69.16 亿元，支出总量为 110799.41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中央财政赤字 18300 亿元，与预算持平。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收入项目具体情况是：国内增值税 31161.01 亿元，为预算的 103.7%。国内消费税 12561.52 亿元，为预算的 108.5%。进口货物增值税、消费税 15812.3 亿元，为预算的 93.1%。关税 2889.11 亿元，为预算的 105.1%。企业所得税 23786 亿元，为预算的 97.4%。个人所得税 6234.14 亿元，为预算的 80.5%，主要是提高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实施专项附加扣除政策等减税规模超出预期。出口货物退增值税、消费税 16503.2 亿元，为预算的 103.5%。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本级主要支出项目具体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5.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7%。外交支出 615.3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1%。国防支出 11896.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共安全支出 1839.4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3%。教育支出 1835.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科学技术支出 3516.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04.0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3%。债务付息支出 4566.6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4%。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具体情况是：一般性转移支付 6684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7%，其中，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1903.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2%；专项转移支付 7565.7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1%。

2019 年中央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269.16 亿元（其中，中央预备费当年未支出，形成结余 500 亿元），全部转入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通过收回中央财政结转资金补充 3000 亿元。2019 年末，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5272.49 亿元。

3.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5491.92 亿元，其中，本级收入 101076.82 亿元，增长 3.2%；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74415.1 亿元。加上地方财政从地方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 18966.95 亿元，收入总量为 194458.87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758.87 亿元，增长 8.5%。收支总量相抵，地方财政赤字 9300 亿元，与预算持平。

（二）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按照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有关规定，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4515.75 亿元，增长 12%。加上 2018 年结转收入 360.4 亿元和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筹集收入 21500 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106376.15 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1364.8 亿元，增长 13.4%。

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039.62 亿元，为预算的 96.3%，增长 0.1%。加上 2018 年结转收入 360.4 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4400.02 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178.86 亿元，完成预算

的 91.9%，增长 3.9%，其中，本级支出 3113.41 亿元，对地方转移支付 1065.45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23 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大于支 216.93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80.04 亿元；单项政府性基金项目结转超过当年收入 30% 的部分合计 36.89 亿元，按规定补充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80476.13 亿元，增长 12.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2584.42 亿元，增长 11.4%。加上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1065.45 亿元和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筹集收入 21500 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103041.58 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8251.39 亿元，增长 13.9%。

（三）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960.42 亿元，增长 36.3%。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87.43 亿元，增长 6.2%。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35.93 亿元，为预算的 99.9%，增长 23.3%。加上 2018 年结转收入 6.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642.63 亿元。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08.8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4%，下降 0.3%，其中，本级支出 986.55 亿元，对地方转移支付 122.25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89.77 亿元，调入比例提高至 28%。结转下年支出 144.06 亿元。

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2324.49 亿元，增长 47.2%。加上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122.25 亿元，收入总量为 2446.74 亿元。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00.88 亿元，增长 15.3%。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增加至 943.19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202.67 亿元。

（四）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0844.09 亿元，增长 2.3%，其中，保险费收入 57849.05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19392.61 亿元。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4989.23 亿元，增长 11.3%。当年收支结余 5854.8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94026.97 亿元。

中央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88.61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54.44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319.36 亿元。加上地方上缴的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收入 6280 亿元，收入总量为 6968.61 亿元。中央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63.2 亿元，加上安排给地方的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支出 6273.8 亿元，支出总量为 6937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31.6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358.75 亿元。

地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0155.48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57494.61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19073.25 亿元。加上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收入 6273.8 亿元，收入总量为 86429.28 亿元。地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4326.03 亿元，加上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支出 6280 亿元，支出总量为 80606.03 亿元。当年收支结余 5823.2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93668.22 亿元。

2019 年末，中央财政国债余额 168038.04 亿元，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债务余额限额 175208.35 亿元以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13072.26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余额 118694.1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94378.12 亿元，控制在全国人大批准的债务余额限额 240774.3 亿元以内。

以上预算执行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说明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9 年全国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

国预算（草案）》。

（五）2019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19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预算法和《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严格落实全国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重点领域支持力度，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减税降费直接惠企惠民、公平有效，是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重大举措。各级财税部门把落实更大规模减税降费作为2019年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头等大事切实抓紧抓好。1月1日起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4月1日起实施深化增值税改革措施，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税率从16%降至13%，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行业从10%降至9%；5月1日起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继续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

减税降费政策在减轻企业负担、促进居民消费、稳定市场预期和扩大就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力支持了实体经济稳定发展。2019年全年减税降费2.36万亿元，其中新增减税1.93万亿元。制造业及其相关环节增值税减税5928亿元，减税幅度为24.1%；建筑业和交通运输业增值税分别减税257亿元、44亿元，减税幅度为5.2%、6.7%；现代服务业和生活服务业等其他行业增值税负担也实现不同程度降低。民营企业合计减税1.26万亿元，占全部减税数额的65.5%。小微企业减税2832亿元，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的纳税人达到626万户，享受增值税免税的小规模纳税人新增456万户。实施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加上2018年10月1日提高个人所得税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和优化税率结构翘尾因素，合计减税4604亿元，使2.5亿纳税人直接受益，人均减税约1842元。

为支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各级政府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多渠道筹集资金弥补减收，努力实现预算收支平衡。中央财政加大对地方转移支付力度，并在分配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时，向基层财政困难地区和受减税降费影响较大的地区倾斜，增强其财政保障能力。建立实施县级财政工资保障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机制，统筹财政收支和库款管理，合理安排支出优先次序，切实兜牢县级“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

继续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大力支持脱贫攻坚。落实和完善精准扶贫举措，围绕补齐“两不愁三保障”突出短板，强化脱贫攻坚投入保障。中央财政补助地方专项扶贫资金1261亿元，增长18.9%，进一步向“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倾斜。利用跨省域补充耕地收入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调剂收入安排817亿元，全部用于脱贫攻坚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下达易地扶贫搬迁地方政府一般债券1294亿元，支持提前一年基本完成“十三五”规划建设任务。出台对企业扶贫捐赠支出所得税税前据实扣除、扶贫货物捐赠免征增值税、政府采购支持脱贫攻坚等政策，继续深入推进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推进扶贫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全年减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109万人，贫困县摘帽344个。积极支持污染防治。将污染防治攻坚作为重点保障和优先支出领域，支持打好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标志性重大战役。扩大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范围。分两批将40个城市纳入黑臭水体治理示范政策范围。继续实施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修复奖励政策，加快推动形成长江大保护格局。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实施“蓝

色海湾”整治行动和渤海综合治理，支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积极推动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按照“开前门、堵后门”的思路，统筹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和风险防控工作。推动各地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和要求，主动接受人大对地方政府债务借、用、还的全过程监督。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专项债券项目单位偿债责任，严防专项债券风险。完善常态化监控机制，强化地方政府违规举债责任追究。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同时，协助稳妥处置化解金融风险，加强金融企业财务监管，推动提升金融企业会计信息质量。

支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试点。将适用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的行业范围扩大至全部制造业领域。通过市场化手段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及时拨付专项奖补资金 20 亿元，支持提前完成钢铁、煤炭等重点行业去产能目标。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本级科学技术支出 3516.18 亿元，增长 12.5%，支持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和科技重大专项加快攻坚。推动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新增支持 58 个开发区提升各类载体市场化专业化服务水平，打造不同类型双创载体。发挥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累计支持超过 5100 家创业企业。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对上一年度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不超过 2% 的地方予以奖补。支持 59 个市（州、区）开展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推动解决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等突出问题。

促进扩大投资消费需求。全年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5776 亿元，重点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三农”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创新驱动和结构调整、社会事业和社会治理、节能环保与生态建设等方面。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1500 亿元，较 2018 年增加 8000 亿元。允许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所筹资金作为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强化重点在建项目和补短板工程资金保障。加大对养老、托育、家政等社区家庭服务业的税费优惠力度，推动文旅休闲消费提质升级。支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对新能源公交车运营给予补贴，对地方建设充电基础设施给予奖励。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实现国家级贫困县全覆盖。对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给予补助，重点支持农产品产后商品化处理设施建设和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

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下达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671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和农田水利建设。及时拨付生猪调出大县奖励和非洲猪瘟强制扑杀补助资金，支持生猪稳产保供。进一步完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产业强镇创建，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将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纳入中央财政支持范围，重点对中西部地区给予补助。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研究出台财税支持政策，推动实施重大区域战略。较大幅度增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规模，并重点向中西部和困难地区倾斜，进一步提升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

稳步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促进扩大就业。支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539 亿元，增长 14.9%。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拿出 1000 亿元支持职业技能提升，加快培养各类技术技能人才。职业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超过 1500 万人次。提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和重点群体创业

就业税额扣减额度，扩大享受政策优惠的企业范围。持续加大财政教育投入。巩固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发展。全国约1.5亿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除学杂费并获得免费教科书，1900万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获得生活补助，1400万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实现相关教育经费可携带，3700万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获得营养膳食补助。设立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扩大高职院校奖助学金覆盖面、提高补助标准，支持高职院校扩招100万人目标顺利完成。提高养老保障水平。出台改革和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总体方案，推进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比例提高至3.5%，22个中西部地区 and 老工业基地省份全年受益1512亿元。扎实推进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提高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平均增幅约5%。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推动全面建立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增加30元。出台罕见病药品等增值税减免政策，支持将高血压和糖尿病门诊用药纳入医保报销、覆盖3亿多患者。强化民生政策兜底。继续提高城乡低保等社会救助水平和优抚对象等人群的补助标准，出台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等解困政策。加大基本住房保障力度。支持棚改开工建设316万套，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135.5万户，27个地区改造老旧小区352万户、3.2亿平方米。开展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推动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支出147亿元，增长14%。支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加强文化遗产保护。

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积极推进分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出台教育、科技、交通运输等领域改革方案。推进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改革，保持增值税“五五分享”比例稳定，调整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分担机制，明确后移消费税征收环节并稳步下划地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进一步扩大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施范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健全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继续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加强评价结果应用。持续推进国债管理市场化改革，优化国债品种期限结构。扩大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试点范围至40个中央部门和36个地方。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全面规范和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着力推进税制改革。完善增值税制度，初步建立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资源税法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契税法草案按程序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初次审议。研究逐步健全稳定、可持续的地方税体系。积极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国国有资产管理总体情况。积极推动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推动完成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进一步理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

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下大力气抓好预算执行。及时批复年初预算，加快转移支付预算下达，督促地方尽快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尽早发挥资金效益和政策作用。密切跟踪预算执行进展，加强预算执行分析，按照能省则省的原则，将年底前可不再安排的支出节省下来，坚决防止年底“突击花钱”。指导地方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做好预算调整工作。强化财政管理基础工作。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推动形成全国统一的预算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体系。强化国库集中支付资金动态监控，初步建成覆盖各级财政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体系。依法接受人大预算监督。落实全国人大及其常

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同步推进，及时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积极配合人大开展预算审查工作。积极向人大代表通报预算编制工作情况，不断改进完善预算编制工作。加强与人大代表沟通联络，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及时回应关切。

总的看，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与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有力保障。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国人大、全国政协以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的结果，是各地区、各部门以及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的结果。

同时，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部分地方基层财政收支矛盾加剧，“三保”压力加大。一些领域支出固化僵化现象依然存在，有些资金利用效率不够高。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还不够科学，绩效自评还不够准确规范，绩效结果运用还需要强化。有的地方政府债务负担较重，隐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

今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党中央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领导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打好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强化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围绕减轻患者救治费用负担、提高疫情防治人员待遇、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应、加快疫苗和药物研发等出台一系列财税支持政策，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截至 4 月底，各级财政共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1499 亿元，确保人民群众不因担心费用问题而不敢就诊，确保各地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

在抓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同时，实施一批阶段性援企稳岗兜底等财税政策，支持企业纾困和发展，推动有序复工复产，加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分三批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债务限额 28480 亿元，包括一般债务限额 5580 亿元和专项债务限额 22900 亿元，对重点项目多、风险水平低、有效投资拉动作用大的地区给予倾斜，加快重大项目和重大民生工程建设，推动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拉动经济增长。自 3 月 1 日至 6 月底，阶段性提高地方财政资金留用比例 5 个百分点，新增留用约 1100 亿元资金，全部留给县级使用，有力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二、2020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系统谋划财政工作，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2020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当前，受全球疫情冲击，世界经济严重衰退，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国际贸易投资萎缩，大宗商品市场动荡。国内消费、投资、出口下滑，就业压力显著加大，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困难凸显，财政收支矛盾加剧，财政运行压力增加。

从财政收入看，受疫情冲击、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今年1—4月财政收入下降14.5%，其中1月下降3.9%，2月下降21.4%，3月下降26.1%，4月下降15%，降幅在一季度逐月扩大后出现缩小态势。预计今年后几个月，随着生产生活秩序恢复，财政收入开始企稳回升，但仍有较大不确定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二季度可能维持负增长，下半年可能出现恢复增长并回补部分上半年减收。

从财政支出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全力保障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财政支出仍要保持一定强度，特别是各级财政为疫情防控投入大量资金，落实“六保”任务、实施减税降费也需要财力支撑，一些地区因阶段性减免社会保险费需对基金予以必要财政补助。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面临风险挑战前所未有，但我们有独特政治和制度优势、雄厚经济基础、巨大市场潜力，亿万人民勤劳智慧。只要直面挑战，坚定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动力，当前的难关一定能闯过，中国的发展必将充满希望。这是我们做好财政工作、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的坚实基础和坚强后盾。

（二）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and 原则。

今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以更大的宏观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提高赤字率，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坚持精打细算、把钱用在刀刃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真正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要着重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落实政府真正过紧日子要求，开源节流、增收节支、精打细算，执守简朴、力戒浮华，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二是以收定支、提质增效。实事求是编制收入预算，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可压尽压，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三是加强管理、严肃纪律。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控预算追加事

项。严格遵守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对违反财经纪律的，严肃追究责任。四是上下联动、齐心协力。强化全国“一盘棋”思想，加强中央与地方协同配合，在应对疫情冲击、落实财税改革部署、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和经济社会发展后劲等方面形成强大合力。

（三）2020 年财政政策和财政工作。

2020 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围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以更大的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真正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2020 年的财政政策重点包括：

一是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强化阶段性政策，与制度性安排相结合，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税费负担。前期出台的 6 月前到期的主要减税降费政策，执行期限延长到今年年底，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努力稳企业保就业。预计全年为市场主体新增减负将超过 2.5 万亿元。

二是多渠道筹集资金。在特殊时期采取特殊举措，将赤字率从 2.8% 提高至 3.6% 以上，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 1 万亿元，积极对冲疫情造成的减收增支影响，稳定并提振市场信心。同时发行抗疫特别国债 1 万亿元。加大各类结转结存资金盘活使用力度，努力增加可用财力，弥补财政减收增支缺口。

三是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基本民生支出要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要切实保障，一般性支出要坚决压减，严禁新建政府性楼堂馆所，严禁铺张浪费。中央政府部门带头过紧日子，中央本级支出下降 0.2%，其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 50% 以上。地方财政也要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压减“三公”经费，严控会议差旅、咨询培训、论坛展会等经费。各类结余、沉淀资金要应收尽收，重新安排。财政资金要大力提质增效，务必精打细算，把钱用在刀刃上。

四是缓解地方财政困难。新增加的财政赤字和抗疫特别国债全部安排给地方，要不折不扣用在落实“六保”任务和减税降费等方面。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主要用于保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包括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强化公共财政属性，决不允许截留挪用。

五是扩大政府投资规模。抗疫特别国债主要用于地方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抗疫相关支出，并预留部分资金用于地方解决基层特殊困难。安排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 3.75 万亿元，比去年增加 1.6 万亿元，有效支持补短板、惠民生、促消费、扩内需。

2020 年主要收支政策和下一阶段重点财政工作：

1. 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继续加大财政扶贫投入力度，中央财政补助地方专项扶贫资金安排 1461 亿元，连续五年每年增加 200 亿元，并通过结转资金再一次性增加 300 亿元，进一步向“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挂牌督战地区和受疫情影响较重的地区倾斜。加大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落实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消费扶贫、教育扶贫等政策，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继续优化完善动态监控平台，加强财政扶贫资金监管，强化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继续执行对摘帽县的主要扶持政策。支持做好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抓紧研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解决相对贫困的支持政策，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推动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突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

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大气、水、土壤等方面污染防治资金分别安排 250 亿元、317 亿元、40 亿元。加快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中西部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长江和黄河流域保护修复、农业农村污染治理、老旧柴油货车淘汰等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继续实施“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和渤海综合治理。支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防沙治沙和国土绿化行动，加大林业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力度。推动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挂牌运营。加大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补偿力度。加快推进长江、黄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设。

切实做好防范化解风险工作。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统一口径、统一监管，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综合采取各类措施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严禁搞虚假化债，绝不为解决短期问题而留下后遗症。强化监督问责，做到终身问责、倒查责任。妥善处置地方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厘清各方责任，依法承担风险损失。着力防范国内风险与外部输入性风险叠加共振。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2. 支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促进消费回暖。在科学防控疫情的前提下，支持各类商场、市场全面复商复市、生活服务业常态化运营。鼓励在线消费等新业态发展，扩大绿色、健康消费。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2 年底，平缓补贴退坡力度和节奏，加快城市公共交通等领域汽车电动化，继续支持充电桩、换电站等建设。支持电商、快递进农村，补齐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加快建设养老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医养康养结合，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中央财政发行 10000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全部转给地方主要用于公共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抗疫相关支出。加强抗疫特别国债与其他财政资金的统筹衔接，增强地方资金使用自主权。大幅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统筹考虑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水平和项目准备情况进行合理分配，主要用于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重点领域、重大战略项目，带动民间投资，有效支持补短板、惠民生、促消费、扩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 6000 亿元，比上年增加 224 亿元。中央财政向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注资 500 亿元，支持发行 500 亿元铁路建设债券用作资本金，加大沿海干线高铁、城际铁路和沿江高铁项目建设力度。

3. 支持保居民就业。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把保就业作为重中之重，稳定就业总量，改善就业结构，提升就业质量。中央财政安排就业补助资金 539 亿元，用好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提取的超过 1000 亿元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以及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促进地方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政策。突出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继续支持职业技能提升和高职扩招提质，今明两年职业技能培训 3500 万人次以上、高职院校扩招 200 万人。将返乡创业农民工按规定纳入一次性创业补贴范围。

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继续用好失业保险基金，加强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服务，落实落细今年已出台的延长大龄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限、阶段性实施失业补助金、提高价格临时

补贴标准等失业人员帮扶措施，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覆盖范围。

4. 支持保基本民生。

支持发展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优化教育经费使用结构，加强教育经费绩效管理，重点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继续支持中西部贫困地区改善办学条件，不断缩小城乡、区域、校际差距。加大对地方教育领域转移支付，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增长 8.3%、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增长 11.8%、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增长 9.6%、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增长 9.2%。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自 2020 年春季学期起，统一全国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和县城学校建设。有效解决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上学难问题。进一步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继续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加快推进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促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支持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支持中西部高校发展，提升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水平。

推进健康中国战略。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决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突出可持续、保底线，促进人民健康和医疗卫生水平提高。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30 元，达到每人每年 550 元，同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5 元，达到每人每年 74 元，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经费全部用于城乡社区，强化基层卫生防疫。巩固完善基本医保住院费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机制。稳步提高医疗保险基金统筹层次，扎实推进市级统筹。支持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有序扩大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药品品种范围，开展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试点。优化医疗卫生资源投入结构，继续支持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推动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稳步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支持做好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工作。

稳步提高养老保障水平。按 5% 的幅度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同时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全面推进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确保 2020 年底前实现基金省级统收统支。加快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比例提高到 4%，加大对困难地区的支持力度，确保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加强面向社区的养老服务供给和设施建设，持续推动医养结合，支持养老事业发展。

做好民生兜底工作。把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等基本民生支出放在优先保障的重要位置，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安排 1484 亿元，支持各地做好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等工作。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扩大低保保障范围，对城乡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城镇失业和返乡人员纳入低保等救助范围。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阶段性加大价格临时补贴力度，努力降低物价上涨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影响。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安排 286 亿元，用于减轻困难群众的医疗负担，做好医疗保障托底。

完善基本住房保障体系。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安排 707 亿元，重点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发展租赁住房，加强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继续支持棚户区改造。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 185 亿元，继续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安排 152 亿元，支持

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积极帮扶受疫情影响的部分文化产业恢复发展。支持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做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和国家队备战奥运财力保障工作。

5. 支持保市场主体。

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今年继续执行2019年下调增值税税率和企业养老保险费率政策，减税降费翘尾约5000亿元。前期已出台的部分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包括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减免航空公司民航发展基金、港口建设费，执行期限全部延长到今年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延缓到明年缴纳。要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到实处，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

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与货币、产业政策协同发力，强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企业的支持，支持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政府性融资担保行业减半收费，将综合融资担保费率降至1%以下。国家融资担保基金2020年新增再担保业务规模不低于4000亿元。允许符合条件的创业担保贷款展期，进一步增加支持群体、降低进入门槛，将受疫情影响的个体工商户、出租车司机等纳入支持范围。

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支持打造全链条、专业化的公共服务平台，发挥好国家级新区、高新区、双创示范基地带动作用。落实鼓励创业投资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继续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政策，鼓励扩大实体经济领域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继续做好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6. 支持保粮食能源安全。

全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应。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把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上。强化耕地保护与农田水利建设，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8000万亩，实施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4000万亩。深入推进大豆振兴计划，深化粮食收储制度改革，完善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和玉米、大豆市场化收购加生产者补贴机制。支持保障国内粮食供应和市场稳定。落实扶持生猪生产恢复政策，稳定和保障国内猪肉市场供应。持续加强非洲猪瘟、高致病性禽流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促进畜牧水产养殖业全面发展。

着力保障能源安全。继续支持页岩气、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支持可再生能源健康发展，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建立和完善能源安全储备制度。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继续将除高耗能以外的大工业和一般工商业电价降低5%；实施支持性两部制电价政策，重点减免两部制电力用户容量电费负担，对新建扩建医疗场所免收高可靠性供电费；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价格，提前实行淡季天然气价格政策，对化肥等涉农生产且受疫情影响大的行业给予更优惠气价。

7. 支持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

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加快恢复和稳定产业链供应链。鼓励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改投入，推动传统制造业优化升级，支持战略关键领域工程化攻坚、重点产业升级服务平台建设。支持发展工业

互联网，推进智能制造。落实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试点政策，大力促进创新产品推广应用。实施数字经济新业态培育行动，支持建设数字供应链。支持集成电路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研究建立与支持创新相适应的政府采购交易制度、成本管理和风险分担机制。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中国服务高端品牌。

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加大对新冠肺炎疫苗、药物和快速检测技术科研攻关的支持力度，切实保障资金需求。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加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支持国家实验室建设和国家重点实验室体系重组，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开展科技重大专项梯次接续有关工作，推动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加快实施。深化国际科技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支持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推进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释放科研机构 and 人员创新活力。

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继续支持引导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培育外贸新增长点。加快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支持边境经济合作区等重点地区提升公共服务水平，鼓励扩大先进设备和技术、关键零部件等进口。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鼓励承接国际服务外包业务、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等。建立健全外商投资促进公共服务体系，引导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推动共建“一带一路”。

8. 支持保基层运转。

中央财政统筹新增赤字、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压减本级支出腾出的财力等渠道，切实加大对地方财力的支持力度，缓解地方收入增长放缓带来的财政支出压力。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长 12.8%，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不含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增长 7.5%，高出中央本级支出 7.7 个百分点，重点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以及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地区倾斜，支持地方尤其是困难地区正常运转。在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均衡性转移支付安排 17192 亿元，增长 10%；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安排 2979 亿元，增长 10%；老少边穷地区转移支付安排 2796.1 亿元，增长 12.4%。安排特殊转移支付 6050 亿元，用于支持地方落实“六保”任务，应对执行中的不确定因素。同时，积极创新财政资金分配方式，最大限度下沉财力，确保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

9. 支持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以疫情防控为切入点，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强化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提档升级。积极支持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并向贫困地区倾斜，启动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推动加快“四好农村路”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试点试验，加强农村基层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探索行之有效的乡村治理新模式。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大对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支持力度，加强对小规模种养户的服务。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继续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和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启动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提高农业经营效益。支持农民就近创业就业，扩大农民职业技能培训规模，强化对返乡农民工创业担保贷款和补贴支持。

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大力提升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加大政府投资力度，积极吸引社

会资本投入。完善支持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政策，中央财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安排 350 亿元，引导地方特别是城市政府积极吸纳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切实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强化财政保障力度，支持地方政府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就业服务、社会保险、保障性住房、随迁子女教育基本公共服务质量。

推动国家重大区域战略落地。继续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率先发展。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继续支持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扎实推进雄安新区建设，落实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措施，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支持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发展。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研究制定“十四五”时期支持西藏、新疆社会经济发展财税政策。

与此同时，实施好支持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财税政策，着力支持做好保就业、保民生、保运转工作，推动加快复工复产、复市复业和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运行，促进湖北省经济社会全面恢复、财政平稳运行。

10. 支持国防、外交工作。

围绕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大局，重点保障国防支出，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快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做好资金保障，健全配套政策。完善优抚安置政策，支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切实保障好退役军人待遇。支持中国特色大国外交，主动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变革。

（四）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2770 亿元，比 2019 年执行数下降 7.3%。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5300 亿元（包括决算整理期内预计新增补充的部分资金），从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580 亿元，收入总量为 91650 亿元。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450 亿元，增长 9.1%。收支总量相抵，中央财政赤字 27800 亿元，比 2019 年增加 9500 亿元。

2020 年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中央本级支出、对地方转移支付、中央预备费反映。

（1）中央本级支出 35035 亿元，下降 0.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1.76 亿元，下降 13.3%；外交支出 543.05 亿元，下降 11.8%；国防支出 12680.05 亿元，增长 6.6%；公共安全支出 1832.72 亿元，增长 0.7%；教育支出 1699.09 亿元，下降 7.5%（加上地方支出后，全国教育支出增长 5.4%）；科学技术支出 3196.51 亿元，下降 9.1%（加上地方支出后，全国科学技术支出增长 3.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16.18 亿元，增长 1%；债务付息支出 5399.43 亿元，增长 18.2%。

（2）对地方转移支付 83915 亿元，增长 12.8%。一般性转移支付 70107.62 亿元，增长 4.9%，其中，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32620.01 亿元，增长 2%，主要是支持地方做好教育、养老、医保等领域共同财政事权有关政策落实，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37487.61 亿元，增长 7.5%，高于中央本级支出增幅 7.7 个百分点，体现了中央财政加大对地方财力支持力度、增强困难地区财政保障能力的政策导向。专项转移支付（包含中央预算内投资）7757.38 亿元，增长 2.5%，集中资金引

导地方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对基础设施建设、污染治理、乡村振兴等领域给予支持。

此外，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中新增设立了特殊转移支付，作为一次性财力安排，用于支持地方落实“六保”任务，重点用于保基本民生、保基层运转、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以及应对下半年不确定因素等。2020 年安排资金 6050 亿元，执行中将根据上述用途予以细化。

(3) 中央预备费 500 亿元，与 2019 年预算持平。预备费执行中根据实际用途分别计入中央本级支出和对地方转移支付。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97500 亿元，下降 3.5%。加上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83915 亿元、地方财政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 21100 亿元，收入总量为 202515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2315 亿元，增长 4.2%。地方财政赤字 9800 亿元，比 2019 年增加 500 亿元，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弥补。

3.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0270 亿元，下降 5.3%。加上调入资金及使用结转结余 29980 亿元，收入总量为 210250 亿元。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7850 亿元（含中央预备费 500 亿元），增长 3.8%。赤字 37600 亿元，比 2019 年增加 10000 亿元。

(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611.41 亿元，下降 10.6%。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80.04 亿元和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10000 亿元，收入总量为 13791.45 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788.95 亿元，其中，本级支出 2781.32 亿元，下降 10.7%；对地方转移支付 8007.63 亿元，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增加。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002.5 亿元。

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77834.64 亿元，下降 3.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0406.89 亿元，下降 3%。加上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8007.6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37500 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123342.27 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3342.27 亿元，增长 39.8%。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1446.05 亿元，下降 3.6%。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80.04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10000 亿元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 37500 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129126.09 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6123.59 亿元，增长 38%。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002.5 亿元。

(六)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91.65 亿元，增长 3.4%。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44.06 亿元，收入总量为 1835.71 亿元。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58.21 亿元，增长 13.5%，其中，本级支出 1197.6 亿元，增长 21.4%；对地方转移支付 60.61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77.5 亿元，调入比例进一步提高到约 35%，主要是为保障落实减税降费后的一般公共预算平衡，加大了资金统筹力度。

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1946.61 亿元，下降 16.3%。加上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 60.6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02.67 亿元，收入总量为 2209.89 亿元。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417.32 亿元，增长 9%。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792.57 亿元。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638.26 亿元，下降 8.1%。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46.73 亿元，收入总量为 3984.99 亿元。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614.92 亿元，增长 14.3%。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370.07 亿元。

（七）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384.44 亿元，增长 101%，主要是中央机关事业单位集中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费，其中，保险费收入 741.61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630.92 亿元。加上地方上缴的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收入 7379.55 亿元，收入总量为 8763.99 亿元。中央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407.82 亿元，增长 112.3%。加上安排给地方的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支出 7370.05 亿元，支出总量为 8777.87 亿元。本年收支缺口 13.8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344.87 亿元。

地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5902.94 亿元，下降 5.3%，其中，保险费收入 51676.28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20998.04 亿元。加上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收入 7370.05 亿元，收入总量为 83272.99 亿元。地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0876.29 亿元，增长 8.8%。加上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调剂基金支出 7379.55 亿元，支出总量为 88255.84 亿元。本年收支缺口 4982.85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88685.37 亿元。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7287.38 亿元，下降 4.4%，其中，保险费收入 52417.89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21628.96 亿元。全国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2284.11 亿元，增长 9.7%。本年收支缺口 4996.7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89030.24 亿元。需要说明的是，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已出台政策编制，暂未包括正在研究细化的延长阶段性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等政策。

2020 年，中央财政国债余额限额 213008.35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142889.2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145185.08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地方预算由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编制，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目前尚在汇总中，本报告中地方收入预计数和支出安排数均为中央财政初步汇总数。

预算具体安排及相关说明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9 年全国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国预算（草案）》。

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本预算草案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对下级政府的转移性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根据上述规定，2020 年 1—4 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595.89 亿元，同比减少 2071.32 亿元，下降 2.7%。其中，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10314.55 亿元，同比增长 0.1%，剔除国防、债务付息支出后同比下降 9.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281.34 亿元，同比下降 3.2%。地方财政支出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除疫情防控和“三保”支出外，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比上年同期放缓。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将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

三、扎实做好 2020 年财政改革与预算管理工作

（一）认真贯彻实施预算法。

全面落实预算法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规范政府收支行为。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严格执行经本级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调剂追加。迅速下达预算资金。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完善财政扶贫资金、国库集中支付资金、试点单位实有资金等资金监控机制。切实加强预算执行和财政资金安全管理。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按规定及时收回长期沉淀资金，用于其他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规定，推动预决算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制度化，提高财政透明度，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

（二）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为保障基层政府正常履职和各项政策有效实施，中央财政在大幅增加对地方财力支持的同时，加强对地方财政运行跟踪分析，强化统一调度和监管，指导督促地方做实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处置的“三保”预算管理工作机制，强化库款调度，建立完善“中央到省、省到市县”的监控机制。省级财政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加大对县级“三保”的投入力度，对各县“三保”预算重新梳理审核，确保“三保”预算足额安排，密切跟踪基层“三保”支出执行情况，针对风险地区提早制定应对预案。县级财政要全面落实保障责任，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做好预算安排和库款调度，防止“三保”出现问题。

（三）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切实履行好地方政府债券的法定管理责任，强化管理、发挥作用、守住底线。积极发挥专项债券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完善管理机制，聚焦重点领域，优化投向结构，适当提高专项债券作为符合条件重大项目资本金的比例，带动社会资本加大投入。加强部门沟通协调配合，加快债券发行使用，推动建设一批重大项目，及早形成实物工作量。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风险控制，专项债券必须用于有一定收益的重大项目，融资规模要保持与项目收益相平衡。坚持地方政府债券依法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能用于经常性支出，严禁将债券资金用于发放工资、单位运行经费、发放养老金等。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到期偿还责任，确保地方政府债券不出任何风险。

（四）加快财税体制改革。

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扎实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落实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中央与地方收入划分改革推进方案，推动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政府间财政关系。进一步优化转移支付项目设置，提高转移支付管理的规范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完善支出标准应用机制。全面开展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稳步推进健全地方税体系改革，

理顺税费关系，让地方财政有更多稳定收入来源。落实税收法定原则要求，加快推动增值税、消费税、关税等税种的立法工作。不断完善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关税制度。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扎实推进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逐步做实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基本完成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

（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健全权责对等、激励相容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完善绩效管理制度、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研究开展成本效益分析，为优化预算编制提供依据。探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对新出台重大政策、支出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的约束力，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推动绩效评价提质扩围，提高评价质量和可信度。强化结果应用，建立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挂钩机制，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要问责，低效多压减，有效多安排。大力推动绩效信息公开，积极引导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

（六）自觉接受人大依法开展预算审查监督。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和全国人大有关要求，自觉接受预算决算审查监督。认真听取吸纳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改进预算报告和草案编报工作，提高支出预算和政策的科学性有效性。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预算决议和决算决议。积极配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和相关专项报告工作。积极主动回应人大代表关切，做好解释说明工作，更好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

各位代表：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做好2020年财政预算工作任务艰巨繁重。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自觉接受全国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全国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只争朝夕、真抓实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在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中取得新气象新作为，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

（摘自新华网2020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28 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记者会，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应大会发言人张业遂的邀请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记者会开始时，李克强说，首先感谢媒体朋友们在特殊时期克服了特殊困难，对中国两会进行报道。因为疫情原因，我们用视频连线形式开记者会，我想这个距离不会影响我们之间的沟通。时间有限，请大家提问。

路透社记者：新冠肺炎疫情对世界各国的经济都造成了严重的影响，不少国家的政府出台了数万亿美元的财政和货币措施，来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产生的冲击。今年中国政府工作报告中没有设定 GDP 增速。根据路透社的测算，政府工作报告中出台的财政措施约占中国 2019 年国内生产总值的 4%，这个规模比一些经济学家的预期要低，今年一季度中国经济首次出现了几十年以来的收缩。未来几个月，中方是否会出台更大规模的刺激措施？从更长远看，中方是否有足够的政策工具来应对全球疫情持续蔓延和不断紧张的中美关系？

李克强：这次新冠肺炎疫情给世界经济造成了严重冲击，可以说是史上罕见。最近不少主要国际组织都预测，今年全球经济增长是负 3%，甚至更多。中国经济已经深度融入世界经济，不可能置身事外。所以今年我们没有确定 GDP 增长的量化指标，这也是实事求是的。但是我们确定了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等“六保”的目标任务，这和经济增长有直接关系。经济增长不是不重要，我们这样做实际上也是让人民群众对经济增长有更直接的感受，使经济增长有更高的质量。发展是解决中国一切问题的关键和基础。如果统算一下，实现了“六保”，特别是前“三保”，我们就会实现今年中国经济正增长，而且要力争有一定的幅度，推动中国经济稳定前行。

你刚才说到有反映我们出台的政策规模低于预期，但是我也听到很多方面反映，认为我们出台的规模性政策还是有力度的。应对这场冲击，我们既要把握力度，还要把握时机。在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的时候，我们也出台了一些政策，但是当时复工复产还在推进中，复业复市受阻，一些政策不可能完全落地，很多人都待在家里。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也积累了经验。正是根据前期的经验和对当前形势的判断，我们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推出的规模性政策举措，应该说是有力度的。

过去我们说不搞“大水漫灌”，现在还是这样，但是特殊时期要有特殊政策，我们叫作“放水养鱼”。没有足够的水，鱼是活不了的。但是如果泛滥了，就会形成泡沫，就会有人从中套利，鱼也养不成，还会有人浑水摸鱼。所以我们采取的措施要有针对性，也就是说要摸准脉、下准药。钱从哪里来、用到哪里去，都要走新路。

这次规模性政策筹措的资金分两大块：一块是新增财政赤字和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共两万亿元。还有另外更大的一块，就是减免社保费，有的国家叫工薪税，并动用失业保险结存，推动国有商业银

行让利、自然垄断性企业降价以降低企业的经营成本。这一块加起来大概是前一块的两倍。我们是要将这些资金用于保就业、保民生和保市场主体，支撑居民的收入。这些资金和我们现在全部居民收入40多万亿元的总盘子相比，比例达两位数。

更重要的是钱往哪里去？我们这次为企业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的规模性政策，主要是用来稳就业、保民生，使居民有消费能力，这有利于促消费、拉动市场，可以说是一条市场化改革的路子。

钱是可以生钱的，用之于民的钱可以创造新的财富，涵养税源，使财政可持续。我们一定要稳住当前的经济，稳定前行，但也要避免起重脚，扬起尘土迷了后人的路。如果经济方面或其他方面再出现大的变化，我们还留有政策空间，不管是财政、金融、社保都有政策储备，可以及时出台新的政策，而且不会犹豫。保持中国经济稳定运行至关重要。

我们坚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一定会战胜当前的困难，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国经济保持稳定、稳住基本盘，本身就是对世界的贡献，会为世界经济恢复增长、实现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彭博社记者：新冠肺炎疫情仍然是未解之谜，科学家认为找到该问题的答案有助于预防未来大流行病的发生。有人呼吁就源头问题开展国际审议。中方对调查持何立场？您认为这样的调查应该达到什么目的？应该避免什么问题？

李克强：中国和许多国家都主张对病毒进行溯源。前不久召开的世卫大会通过了有关决议，中国也参与了。因为科学溯源可以更好地防控疫情，也是为了世界各国人民的生命健康。

这次疫情突如其来，对人类来说是个全新的传染病，到现在可以说还是未知大于已知。病毒是没有国界的，它是全世界、全人类的敌人。各国都在进行防控，在探索中前进，目前还没有完整的经验。我们要控制住疫情的发展，加快疫苗、有效药物、检测试剂研发突破，这将是人类战胜这个病毒的强有力武器。中国和许多国家都在进行投入，我们也愿意开展国际合作。这些产品是全球公共产品，我们愿意共享，最终让人类能够共同战胜病毒这个敌人。

中国人民经过艰苦卓绝努力，现在有效控制了疫情，同时积极参与国际合作，公开透明负责任地及时向国际社会通报有关信息。但现在疫情还在全球流行，在中国也未结束，还有散发病例，不少科学家都强调，还是要保持警惕，防止反弹。我们将继续坚持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的原则，一旦发现疫情，坚决予以管控，不允许有任何隐瞒，而且要进行科学防治。

现在很多人都说疫情可能短期不会结束，还会延续一段时间。实际上国际社会已经面临双重挑战、要做两张答卷：一方面要控制住疫情；一方面要恢复经济社会发展，恢复正常秩序。这两者是有矛盾的，如果只是做一个方面的事就不一样了。我们现在需要在矛盾中平衡、探索中前行，尤其需要国际合作。无论是抗击疫情，还是发展经济，都需要我们同舟共济，使人类能够越过这场巨浪的冲击。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记者：您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阐述了今年中国经济政策。政府会采取哪些措施保证这些资金真正地惠及企业、避免空转，能让普通老百姓切切实实地感受到？

李克强：这是一次前所未有的冲击，我们不可能轻车走熟路，只能是大车行难路。所以我们在政策上要注重创新。我刚才讲了，我们推出的规模性政策叫作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注重的是稳就业、

保民生，主要不是依赖上基建项目。因为现在中国经济结构发生很大变化，消费在经济增长中起主要拉动作用，而且中小微企业在吸纳就业中占 90% 以上。我们这次所采取的规模性政策，用了 70% 左右的资金直接或比较直接地去支撑居民收入，这样做可以促进消费、带动市场。而且因为疫情，我们面临一个很大的难题，就是疫情防控措施会抑制消费。我们按这样的方向推动政策实施，也是市场化的改革。

其次，我们强调政策资金要直达基层、直达企业、直达民生。新增的赤字和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全部转给地方，省里也只是“过路财神”，要直达基层。可能有人会问，那基层就能把这笔钱用好吗？我们要采取一个特殊的转移支付机制，这些钱要全部落到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落到社保、低保、失业、养老和特困人员身上。要建立实名制，这些都是有账可查的，决不允许做假账，也决不允许偷梁换柱。我们会瞪大眼睛盯着，也欢迎社会监督。我们采取措施的最终效果要让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认可。中央政府这次带头过紧日子，我们把中央部门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缩了一半以上，调出资金用于基层、企业和民生。各级政府都要过紧日子，决不允许搞形式主义，干那些大手大脚花钱的事。

刚才我比较多地讲了扩大消费，但并不是说不要投资，我们还要扩大有效投资。这次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6 万亿元，再加上一些国债，有 2 万亿元的规模，这在规模性政策当中占到百分之二三十。我们投资的重点是“两新一重”，就是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和涉及国计民生的重大项目，而且要用改革的办法，用这些资金来撬动社会资金的投入。项目要有效益、有回报，要经过科学论证、按规律办事、不留后遗症。

中国时报记者：今年两会因为疫情延到 5 月举行，这个时间点刚好跟“5·20”非常接近。在民进党继续执政的情况下，未来大陆对台政策的总体考量是什么？未来将如何继续推进两岸关系发展？

李克强：我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已经说了，我们对台的大政方针是一贯的，也是世人共知的。要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持“九二共识”、坚决反对“台独”。在这个政治基础上，我们愿同台湾各党派、团体和人士就两岸关系和民族未来对话协商，推动两岸和平发展，我们愿以最大诚意，尽最大努力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台湾问题是中国的内政，我们从来都反对外来干涉。中华民族有智慧、有能力解决好自己事。

我们视台湾同胞为手足，血浓于水，始终高度重视台湾同胞的福祉。就像这次疫情发生后，大家共同努力，没有台湾同胞在大陆因感染新冠肺炎失去生命。面对疫情，我们祈福两岸同胞都平安健康。

中国日报记者：今年您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调低了城镇新增就业目标，调高了城镇调查失业率。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政府将如何遏制失业潮？如何帮助大学生和农民工找到工作？

李克强：今年我们确定城镇新增就业 900 万人以上，的确比去年低，实现这个目标要有一定的经济增长作支撑。我们把城镇调查失业率定为 6% 左右，今年 4 月份城镇调查失业率已经是 6% 了，我们这样做也是实事求是。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对于一个家庭来说是天大的事情。这几天我看中国政府网上的留言，大概三分之一都是谈就业的。其中有一位农民工说他 50 多岁了，在外打工 30 多年，每年如此，但今年还没有找到工作，全家都陷入困境。还有一些个体工商户，已经歇业几个月了。一些外贸企业现在没有订单，影响员工就业。对他们的困难，我们要给予救助，但是从根本上说，还是要帮助他们就业。中国

有9亿劳动力，没有就业，就只是9亿张吃饭的口；有了就业，就是9亿双可以创造巨大财富的手。

为了稳住现有就业岗位，可以说政策是能尽用，投入的钱也是最多的。我们规模性政策的资金，允许基层用于减税降费，而且允许用于为企业减房租、贴利息。采取这样的措施就是要企业稳下来，岗位保得住，而且要公平合理。我们还要采取资助企业以训稳岗的政策，今明两年将有3500万人次通过失业保险结存资金来进行岗位培训，给他们缓冲的机会。即便失业了，也要努力让他们短时期内有再就业的机会。

同时还要创造更多新的就业岗位。现在新业态蓬勃发展，大概有1亿人就业。我们的零工经济也有2亿人就业。不仅要采取更多扶持政策，而且要打破那些不合理的条条框框，让更多新就业岗位成长起来。去年我们平均每天净增企业超过1万户，今年也要按这个目标去努力。

人民群众有无穷创造力。回想改革开放之初，大批知青返城，就一个“大碗茶”解决了多少人的就业！两周前，我看到报道，西部有个城市，按照当地的规范，设置了3.6万个流动商贩的摊位，结果一夜之间有10万人就业。中国人民是勤劳的，中国的市场也在不断开拓和升级。当然，对重点人群就业，我们有重点扶持政策。今年大学毕业生创新高，达到874万人，要让他们成为“不断线的风筝”，今明两年都要持续提供就业服务。对农民工，不论是在常住地还是返乡，都要给他们提供就业服务平台。对退役军人，要切实把安置政策落实好。

凤凰卫视记者：这次全国人大会议作出了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全国人大常委会将就此制定专门的法律。这是否表明中央调整了对香港的政策，是否放弃了“一国两制”？对于当下各方的反应您如何看待？

李克强：“一国两制”是国家的基本国策，中央政府始终强调要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针，严格按照宪法和基本法办事，支持特区政府和行政长官依法施政，这是一贯的。你提到全国人大刚通过的有关维护国家安全的决定，是为了确保“一国两制”行稳致远，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

美国全国广播公司记者：美国继续将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归咎中国，出现了更多关于中美之间“新冷战”的说法。与此同时，中美双方官员还在讨论如何为落实两国之间第一阶段经贸协议创造有利条件，推动中美关系稳定发展。考虑到中国自身经济遇到的困难，您是否认为中国的经济改革和让步足以解决美方关切呢？如果合作努力失败，中国经济能否抵御“新冷战”和“脱钩”的威胁？

李克强：当前中美关系的确出现一些新问题、新挑战。中美关系很重要，两国都是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应对传统和非传统挑战方面都有很多可以、而且应当合作的地方，在经贸、科技、人文方面也有广泛的交流，两国之间存在着广泛的共同利益。中美两国合则两利、斗则俱伤，不仅关系两国人民的利益，而且关系到世界，所以一些问题发生后引起世界的担忧。至于你说到“新冷战”，我们从来都主张摒弃“冷战”思维。所谓“脱钩”，可以说两个主要经济体“脱钩”，对谁都没有好处，也会伤害世界。我们应该按照两国元首达成的重要共识，推动建立以协调、合作、稳定为基调的中美关系。

中美两国经济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一路走来很不容易，双方都从中获益。这使我想起，就在几

天前，一家美国高科技公司宣布在中国武汉的投资项目开工。我不是做商业广告，但是我对他们的行为是赞赏的，所以发了贺信。这个例子表明，中美商贸界是互有需要的，是可以实现合作共赢的。

中美之间的商贸合作应该遵循商业规则，由市场来选择，由企业家判断、拍板，政府起搭平台的作用。中美两国，一个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一个是世界上最大的发达国家，有不同的社会制度、文化传统、历史背景，存在矛盾、分歧不可避免，问题在于怎样对待。中美关系几十年来风风雨雨，一方面合作前行，一方面磕磕绊绊，的确很复杂，这需要用智慧去扩大共同利益，管控分歧和矛盾。总之，要相互尊重，平等互利，尊重对方的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寻求合作共赢。这于己、于人、于世界都有利。

新华社记者：讲到今年的经济工作，我们听到频率最高的词就是“稳”和“保”。请问总理，这 and 市场化改革之间是什么关系？政府在这方面的重点是什么？

李克强：中国改革开放 40 多年的经验表明，越是困难越要坚持改革。我们宏观政策提出的“稳”和“保”，是通过市场主体去支撑的，而且是奔着市场主体的困难和关切去做的，这本身就是市场化改革的做法。

我们首先是要让市场主体活下来。政策的真金白银主要是为市场主体纾困，激发市场活力。真金白银要确保落到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身上。这次政府工作报告说，要留得青山，赢得未来。我们现在有 1.2 亿市场主体，他们就是青山，留住他们，就会赢得未来。

不仅要让市场主体活下去，更重要的是通过“放管服”改革把他们激活起来。要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打掉那些不合理的条条框框，让他们公平竞争。这种措施看似无形，但能创造出有形的财富，干好了，不亚于真金白银的投入。

再有，就是要让新的市场主体更多地长出来。大家都知道，这次应对疫情中，像网购、快递、云办公等等一些新业态是逆势增长，有的营业收入增长了三分之二，而且现在新业态还层出不穷。这和我们这些年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都有关。我们应该把这些经验推广开，促使新动能、新的市场主体更多地成长。今年我们要努力做到平均每日新注册企业 2 万户左右，这是观察中国经济活力的一个重要指标。

我们重视中小微企业，并不是不重视大企业，还是希望大中小企业共生共荣，而且期待一些中小微企业将来会成长为大企业，形成一个相互融通发展的局面。今年我们不仅要看纾困政策用得怎么样，还要看营商环境的改善是否明显，这样可以产生乘数效应。

日本朝日新闻记者：世界经济因为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正在遭受严重打击，中国已控制住疫情，今后是否有同包括日本在内的周边各国开展经济合作的计划？中国今后在中日韩自贸协定和自由贸易体系建立方面计划如何推进？中国打算参加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吗？

李克强：在去年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上，十五国领导人共同作出承诺，今年要如期签署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我希望并相信这个承诺不会落空。我们也在积极推进中日韩自贸区建设。中日韩都是近邻，我们愿意在经济大循环中建立中日韩经济小循环。比如说最近中国和韩国就开辟了快捷通道，让商务、技术等人员能够顺利往来，这有利于复工复产，可以说是近水楼台先得月。

至于刚才你提到 TPP，我理解，可能指的是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对于参加 CPTPP，中方持积极开放态度。

人民日报社记者：今年是脱贫攻坚的决胜之年，但是受疫情影响很多家庭收入都有所下降，甚至一些人还面临着返贫。在这种情况下今年脱贫攻坚任务还能顺利完成吗？政府将如何保障基本的民生？

李克强：中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发展中国家，我们人均年可支配收入是 3 万元人民币，但是有 6 亿中低收入及以下人群，他们平均每个月的收入也就 1000 元左右，1000 元在一个中等城市可能租房都困难，现在又碰到疫情。疫情过后，民生为要。怎么样保障困难群众和受疫情影响的新的困难群众的基本民生，我们应该把这项工作放在极为重要的位置。我们采取的纾困政策，有相当一部分就是用于保障基本民生的。

今年要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向全社会作出的庄严承诺。按原本的账还有 500 多万贫困人口，受这次疫情冲击，可能会有一些人返贫，脱贫的任务更重了。我们会多策并举，特别是要采取措施把脱贫的底线兜住，我们有把握完成今年决胜脱贫攻坚的任务。

各级政府都要以人民利益为上，以万家疾苦为重。每出一策，都要考虑是否有利于千家万户、有利于民生。今年我们在应对疫情冲击过程中，要特别认真细致地考虑把各方面困难人群保障起来，扩大低保和失业保障的范围。现在低保、失业保障、特困救助等人员大概一年 6000 万人左右，我们预计今年人数会增加较多。保障和救助资金是足够的，把他们保障住是有能力的。我们要求一定要把账算细，把钱用到刀刃上，使民生得到切实保障。全国还有近 3 亿领养老金的人员，今年我们提高了养老金的标准，说到就要做到。

实干为要，行胜于言。我们现在的社保基金结存和储备足以保证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但工作不能出任何纰漏。在这个事上出纰漏，就会让人们对未来没有信心。中华民族有尊老传统，我们要让社会各方面都感到希望。要统筹把各项保障落实到位，这也会有力支撑民心安定，推动经济发展。民为邦本，本固邦宁。这方面的工作不是一件事，而是多件事，我们都要做好、做到位。相信中国人民的生活会更好。

新加坡联合早报记者：您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因为全球疫情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很大，中国发展面临一些难以预料的影响因素。您对目前中国面对的外部形势有怎样的判断？中国将如何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对于全球应对公共卫生挑战和经济严重衰退挑战，中国将发挥什么作用？

李克强：我们先看一下现在世界的变化。这次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给世界造成了严重冲击，带来了巨大影响。现在因为防控疫情，各国之间的交流合作明显减少，如果再持续下去，世界经济会更加严重衰退，这是危险的。如果世界经济不能够恢复增长，可能将来连疫情都很难防控。在抗击疫情过程中特别需要公共产品，需要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更需要开放，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与便利化。这样我们才能共同战胜疫情给世界带来的冲击，把损失减少到最小。

关起门来搞发展行不通，那就等于回到了农耕时代。中国坚定不移地推进对外开放，这不会、也不可能改变。我们会继续扩大与世界的合作，自主出台更多扩大开放措施。开放对各国如同空气对人一样，须臾不可离，否则就窒息了。我们在开放当中还要维护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当然也有人

会说，要对产业链、供应链进行调整。至于企业的调整布局，是按市场规律办事，市场规律本来就是企业进进出出、生生死死。我们不能违背市场规律，凭空设计，而是要让市场更加相互开放。

坚持双向开放，那就要友好相处。第一，我们希望同世界各国相互尊重、平等相待。国家不管大小、贫富、强弱，都应该遵循这个规则。相处规则如果有不完善之处需要调整改革，大家一起商量着办。第二，互利互惠。既然是合作，就要共赢，独赢是不会长久的，吃独食也是行不通的。只有在共赢中大家才能够共同成长。再有，就是相互帮助、相互学习。各国都有各自的长处，都要担负起应尽的国际责任，携手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大国，会担负起我们应当担负的国际责任。

中国是一个庞大的市场，我们推进的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的规模性政策，会进一步扩大消费市场。希望中国还是大家看好的投资沃土。我们愿意进口更多国外商品，成为面向世界的大市场。

至于说到怎么应对疫情这场公共卫生挑战，让世界经济走出困境，我前面多次说了，要同舟共济、携手同行。我希望并相信，各国人民共同努力，疫情之后会更开放，衰退之后会有新繁荣。

记者会采用网络视频形式进行，主会场设在人民大会堂三楼金色大厅，分会场设在梅地亚两会新闻中心。记者会历时约 110 分钟。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5月28日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第45号主席令予以公布，新华社1日受权全文播发这部法律。

民法典共7编、1260条，各编依次为总则、物权、合同、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侵权责任和附则，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婚姻法、继承法、民法通则、收养法、担保法、合同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民法总则同时废止。

民法典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开创了我国法典编纂立法的先河，具有里程碑意义。编纂民法典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确定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和立法任务，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法治建设部署。这部法律通过对我国现行的民事法律制度规范进行系统整合、编订纂修，形成了一部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例科学、结构严谨、规范合理、内容完整并协调一致的法典。

目 录

第一编 总则

第一章 基本规定

第二章 自然人

第一节 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

第二节 监护

第三节 宣告失踪和宣告死亡

第四节 个体工商户和农村承包经营户

第三章 法人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营利法人

第三节 非营利法人

第四节 特别法人

第四章 非法人组织

第五章 民事权利

第六章 民事法律行为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意思表示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效力

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和附期限

第七章 代理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委托代理

第三节 代理终止

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九章 诉讼时效

第十章 期间计算

第二编 物权

第一分编 通则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物权的设立、变更、转让和消灭

第一节 不动产登记

第二节 动产交付

第三节 其他规定

第三章 物权的保护

第二分编 所有权

第四章 一般规定

第五章 国家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私人所有权

第六章 业主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

第七章 相邻关系

第八章 共有

第九章 所有权取得的特别规定

第三分编 用益物权

第十章 一般规定

第十一章 土地承包经营权

第十二章 建设用地使用权

第十三章 宅基地使用权

第十四章 居住权

第十五章 地役权

第四分编 担保物权

第十六章 一般规定

第十七章 抵押权

第一节 一般抵押权

第二节 最高额抵押权

第十八章 质权

第一节 动产质权

第二节 权利质权

第十九章 留置权

第五分编 占有

第二十章 占有

第三编 合同

第一分编 通则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第五章 合同的保全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第七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第八章 违约责任

第二分编 典型合同

第九章 买卖合同

第十章 供用电、水、气、热力合同

第十一章 赠与合同

第十二章 借款合同

第十三章 保证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保证责任

第十四章 租赁合同

第十五章 融资租赁合同

第十六章 保理合同

第十七章 承揽合同

第十八章 建设工程合同

第十九章 运输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客运合同

第三节 货运合同

第四节 多式联运合同

第二十章 技术合同

第一节 一般规定

第二节 技术开发合同

第三节 技术转让合同和技术许可合同

第四节 技术咨询合同和技术服务合同

第二十一章 保管合同

第二十二章 仓储合同

第二十三章 委托合同

第二十四章 物业服务合同

第二十五章 行纪合同

第二十六章 中介合同

第二十七章 合伙合同

第三分编 准合同

第二十八章 无因管理

第二十九章 不当得利

第四编 人格权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生命权、身体权和健康权

第三章 姓名权和名称权

第四章 肖像权

第五章 名誉权和荣誉权

第六章 隐私权和个人信息保护

第五编 婚姻家庭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结婚

第三章 家庭关系

第一节 夫妻关系

第二节 父母子女关系和其他近亲属关系

第四章 离婚

第五章 收养

第一节 收养关系的成立

第二节 收养的效力

第三节 收养关系的解除

第六编 继承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法定继承

第三章 遗嘱继承和遗赠

第四章 遗产的处理

第七编 侵权责任

第一章 一般规定

第二章 损害赔偿

第三章 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第四章 产品责任

第五章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第六章 医疗损害责任

第七章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第八章 高度危险责任

第九章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第十章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附则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全文链接: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20lh/2020-06/01/c_1126061072.htm

中共中央 国务院

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

(2020 年 5 月 11 日)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极大调动了亿万人民的积极性，极大促进了生产力发展，极大增强了党和国家的生机活力，创造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同时要看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发生变化，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与这些新形势新要求相比，我国市场体系还不健全、市场发育还不充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没有完全理顺，还存在市场激励不足、要素流动不畅、资源配置效率不高、微观经济活力不强等问题，推动高质量发展仍存在不少体制机制障碍，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坚定不移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不断在经济体制关键性基础性重大改革上突破创新。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战略部署，在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上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及其他各方面体制改革，构建更加系统完备、更加成熟定型的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实现产权有效激励、要素自由流动、价格反应灵活、竞争公平有序、企业优胜劣汰，加强和改善制度供给，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相适应，促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

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强化问题导向，把握正确改革策略和方法，持续优化经济治理方式，着力构建市场机制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巩固、优越性充分体现。

——坚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基本国情，牢牢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协同推进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改革，促进改革发展高效联动，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和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与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重要制度保障。

——坚持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更加尊重市场经济一般规律，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和对微观经济活动的直接干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有效弥补市场失灵。

——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更多采用改革的办法，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上下功夫，加大结构性改革力度，创新制度供给，不断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适应和引发有效需求，促进更高水平的供需动态平衡。

——坚持扩大高水平开放和深化市场化改革互促共进。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吸收借鉴国际成熟市场经济制度经验和人类文明有益成果，加快国内制度规则与国际接轨，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

二、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增强微观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探索公有制多种实现形式，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培育更多充满活力的市场主体。

（一）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坚持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推动国有资本更多投向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域和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科技、国防、安全等领域，服务国家战略目标，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有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对处于充分竞争领域的国有经济，通过资本化、证券化等方式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提高国有资本收益。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国有资产监管，有效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作用，坚持一企一策，成熟一个推动一个，运行一个成功一个，盘活存量国有资本，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积极稳妥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在深入开展重点领域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基础上，按照完善治理、强化激励、突出主业、提高效率要求，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规范有序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对充分竞争领域的国家出资企业和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出资企业，探索将部分国有股权转化为优先股，强化国有资本收益功能。支持符合条件的混合所有制企业建立骨干员工持股、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等中长期激励机制。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对混合所

有制企业，探索建立有别于国有独资、全资公司的治理机制和监管制度。对国有资本不再绝对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探索实施更加灵活高效的监管制度。

（三）稳步推进自然垄断行业改革。深化以政企分开、政资分开、特许经营、政府监管为主要内容的改革，提高自然垄断行业基础设施供给质量，严格监管自然垄断环节，加快实现竞争性环节市场化，切实打破行政性垄断，防止市场垄断。构建有效竞争的电力市场，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和竞争性环节电价，提高电力交易市场化程度。推进油气管网对市场主体公平开放，适时放开天然气气源和销售价格，健全竞争性油气流通市场。深化铁路行业改革，促进铁路运输业务市场主体多元化和适度竞争。实现邮政普遍服务业务与竞争性业务分业经营。完善烟草专卖专营体制，构建适度竞争新机制。

（四）营造支持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制度环境。健全支持民营经济、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的市场、政策、法治和社会环境，进一步激发活力和创造力。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对各类所有制企业平等对待，破除制约市场竞争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营造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完善支持非公有制经济进入电力、油气等领域的实施细则和具体办法，大幅放宽服务业领域市场准入，向社会资本释放更大发展空间。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增加面向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供给，支持发展民营银行、社区银行等中小金融机构。完善民营企业融资增信支持体系。健全民营企业直接融资支持制度。健全清理和防止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营造有利于化解民营企业之间债务问题的市场环境。完善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政策体系，建立规范化机制化政企沟通渠道，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实施重大国家战略。

三、夯实市场经济基础性制度，保障市场公平竞争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全面完善产权、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等制度，筑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有效运行的体制基础。

（一）全面完善产权制度。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加强产权激励。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经营性国有资产产权管理制度，加快转变国资监管机构职能和履职方式。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全面依法平等保护民营经济产权，依法严肃查处各类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落实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产权权能，将经营性资产折股量化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创新农村集体经济有效组织形式和运行机制，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完善和细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交易、保护制度规则，加快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完善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

（二）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行“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维护清单的统一性和权威性。建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动态调整机制和第三方评估机制，以服务业为重点试点进一步放宽准入限制。建立统一的清单代码体系，使清单事项与行政审批体系紧密衔接、相互匹配。建立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信息公开机制，提升准入政策透明度和负面清单使用便捷性。建立市场准入评估制度，定期

评估、排查、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改革生产许可制度。

（三）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完善竞争政策框架，建立健全竞争政策实施机制，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强化公平竞争审查的刚性约束，修订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实施细则，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抽查、考核、公示制度，建立健全第三方审查和评估机制。统筹做好增量审查和存量清理，逐步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存量政策。建立违反公平竞争问题反映和举报绿色通道。加强和改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执法力度，提高违法成本。培育和弘扬公平竞争文化，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社会环境。

四、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造力和市场活力

以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为重点，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推进要素市场制度建设，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

（一）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加快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同权同价、流转顺畅、收益共享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深化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放开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城市落户限制，探索实行城市群内户口通迁、居住证互认制度。推动公共资源由按城市行政等级配置向按实际服务管理人口规模配置转变。加快建立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加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推动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完善强制退市和主动退市制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强化投资者保护。探索实行公司信用类债券发行注册管理制。构建与实体经济结构和融资需求相适应、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银行体系。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建立数据资源清单管理机制，完善数据权属界定、开放共享、交易流通等标准和措施，发挥社会数据资源价值。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强数据有序共享，依法保护个人信息。

（二）推进要素价格市场化改革。健全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最大限度减少政府对价格形成的不当干预。完善城镇建设用地价格形成机制和存量土地盘活利用政策，推动实施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推动土地复合开发利用、用途合理转换。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健全基准利率和市场化利率体系，更好发挥国债收益率曲线定价基准作用，提升金融机构自主定价能力。完善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形成机制，增强双向浮动弹性。加快全国技术交易平台建设，积极发展科技成果、专利等资产评估服务，促进技术要素有序流动和价格合理形成。

（三）创新要素市场化配置方式。缩小土地征收范围，严格界定公共利益用地范围，建立土地征收目录和公共利益用地认定机制。推进国有企事业单位改革改制土地资产处置，促进存量划拨土地盘活利用。健全工业用地多主体多方式供地制度，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促进劳动力、人才社会性流动，完善企事业单位人才流动机制，畅通人才跨所有制流动渠道。抓住全球人才流动新机遇，构建更加开放的国际人才交流合作机制。

（四）推进商品和服务市场提质增效。推进商品市场创新发展，完善市场运行和监管规则，全面

推进重要产品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建立打击假冒伪劣商品长效机制。构建优势互补、协作配套的现代服务市场体系。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强全链条标准体系建设，发展“互联网+流通”，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探索建立集体诉讼制度。

五、创新政府管理和服务方式，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

完善政府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等职能，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

（一）构建有效协调的宏观调控新机制。加快建立与高质量发展要求相适应、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宏观调控目标体系、政策体系、决策协调体系、监督考评体系和保障体系。健全以国家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以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就业优先政策为主要手段，投资、消费、产业、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增强宏观调控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完善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和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制度。科学稳健把握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更好发挥财政政策对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的支持作用，健全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双支柱调控框架。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发挥民生政策兜底功能。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加强国家经济安全保障制度建设，构建国家粮食安全和战略资源能源储备体系。优化经济治理基础数据库。强化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建立重大风险识别和预警机制，加强社会预期管理。

（二）加快建立现代财税制度。优化政府间事权和财权划分，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形成稳定的各级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制度。适当加强中央在知识产权保护、养老保险、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事权，减少并规范中央和地方共同事权。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依法构建管理规范、责任清晰、公开透明、风险可控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强化监督问责。清理规范地方融资平台公司，剥离政府融资职能。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完善直接税制度并逐步提高其比重。研究将部分品目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建立和完善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健全地方税体系，调整完善地方税税制，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稳步扩大地方税管理权。

（三）强化货币政策、宏观审慎政策和金融监管协调。建设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健全中央银行货币政策决策机制，完善基础货币投放机制，推动货币政策从数量型调控为主向价格型调控为主转型。建立现代金融监管体系，全面加强宏观审慎管理，强化综合监管，突出功能监管和行为监管，制定交叉性金融产品监管规则。加强薄弱环节金融监管制度建设，消除监管空白，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依法依规界定中央和地方金融监管权责分工，强化地方政府属地金融监管职责和风险处置责任。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保护基本制度。有序实现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稳步推进人民币国际化。

（四）全面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编制新一轮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使国家科研资源进一步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单位。健全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

制机制，在重要领域适度超前布局建设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研究建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多元投入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关键领域核心技术创新攻关。建立健全应对重大公共事件科研储备和支持体系。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技计划形成机制和组织实施机制，更多支持企业承担科研任务，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科技创新绩效。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大中小企业和各类主体融通创新，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完善技术成果转化公开交易与监管体系，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完善科技人才发现、培养、激励机制，健全符合科研规律的科技管理体制和政策体系，改进科技评价体系，试点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

（五）完善产业政策和区域政策体系。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强化对技术创新和结构升级的支持，加强产业政策和竞争政策协同。健全推动发展先进制造业、振兴实体经济的体制机制。建立市场化法治化化解过剩产能长效机制，健全有利于促进市场化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体制和政策。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完善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区域战略推进实施机制，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

（六）以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为牵引持续优化政府服务。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精简行政许可事项，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进“照后减证”。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简化、整合投资项目报建手续，推进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依托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完善营商环境评价体系，适时在全国范围开展营商环境评价，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七）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社会信用体系和新型监管机制。完善诚信建设长效机制，推进信用信息共享，建立政府部门信用信息向市场主体有序开放机制。健全覆盖全社会的征信体系，培育具有全球话语权的征信机构和信用评级机构。实施“信易+”工程。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建立政务诚信监测治理体系，建立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严格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安全监管，加强违法惩戒。加强市场监管改革创新，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以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疫苗安全为重点，健全统一权威的全过程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完善网络市场规制体系，促进网络市场健康发展。健全对新业态的包容审慎监管制度。

六、坚持和完善民生保障制度，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优化收入分配格局，健全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一）健全体现效率、促进公平的收入分配制度。坚持多劳多得，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实现居民收入同步增长，在劳动生产率提高的同时实现劳动报酬同步提高。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扩大工资分配自主权。鼓励企事业单位对科研人员等实行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健全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完善第三次分配机制，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多措并举促进城乡居民增收，缩小收入分配差距，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二）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稳步提高保障水平。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尽快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长期平衡。全面推开中央和地方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医保和大病保险制度，健全基本医保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持续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快落实异地就医结算制度。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加强社会救助资源统筹，完善基本民生保障兜底机制。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改革住房公积金制度。

（三）健全国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完善公共卫生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把生物安全纳入国家安全体系，系统规划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全面提高国家生物安全治理能力。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优化医疗卫生资源投入结构，加强农村、社区等基层防控能力建设。完善优化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机制。完善突发重特大疫情防控规范和应急救治管理办法。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完善应急医疗救助机制。探索建立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优化重要应急物资产能保障和区域布局，健全国家储备体系，完善储备品类、规模、结构，提升储备效能。

七、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

（一）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坚持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推动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和高质量发展，促进商品、资金、技术、人员更大范围流通，依托各类开发区发展高水平经贸产业合作园区，加强市场、规则、标准方面的软联通，强化合作机制建设。加大西部和沿边地区开放力度，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促进东中西互动协同开放，加快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

（二）加快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对外开放高地建设。深化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在更大范围复制推广改革成果。建设好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赋予其更大的自主发展、

自主改革和自主创新管理权限。聚焦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三）健全高水平开放政策保障机制。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拓展对外贸易多元化，提升一般贸易出口产品附加值，推动加工贸易产业链升级和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办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更大规模增加商品和服务进口，降低关税总水平，努力消除非关税贸易壁垒，大幅削减进出口环节制度性成本，促进贸易平衡发展。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扩大开放，在更多领域允许外资控股或独资经营，全面取消外资准入负面清单之外的限制。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动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健全外商投资国家安全审查、反垄断审查、国家技术安全清单管理、不可靠实体清单等制度。健全促进对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全面实施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促进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建立健全外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保护外资合法权益。创新对外投资方式，提升对外投资质量。推进国际产能合作，积极开展第三方市场合作。

（四）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维护完善多边贸易体制，维护世界贸易组织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核心地位，积极推动和参与世界贸易组织改革，积极参与多边贸易规则谈判，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构建更高水平的国际经贸规则。加快自由贸易区建设，推动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依托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及联合国、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和区域次区域合作机制，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和公共产品供给，构建全球互联互通伙伴关系，加强与相关国家、国际组织的经济发展倡议、规划和标准的对接。推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份额与治理改革以及世界银行投票权改革。积极参与国际宏观经济政策沟通协调及国际经济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提出更多中国倡议、中国方案。

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强化法治保障

以保护产权、维护契约、统一市场、平等交换、公平竞争、有效监管为基本导向，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治体系，确保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

（一）完善经济领域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物权、债权、股权等各类产权相关法律制度，从立法上赋予私有财产和公有财产平等地位并平等保护。健全破产制度，改革完善企业破产法律制度，推动个人破产立法，建立健全金融机构市场化退出法规，实现市场主体有序退出。修订反垄断法，推动社会信用法律建设，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制定和完善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自然资源资产、生态环境、农业、财政税收、金融、涉外经贸等方面法律法规。按照包容审慎原则推进新经济领域立法。健全重大改革特别授权机制，对涉及调整现行法律法规的重大改革，按法定程序经全国人大或国务院统一授权后，由有条件的地方先行开展改革试验和实践创新。

（二）健全执法司法对市场经济运行的保障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行政执法事项，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明确具体操作流程。根据不同层级政府的事权和职能，优化配置执法力量，加快推进综合执法。强化对市场主体之间产权纠纷的公平裁判，完善涉及查封、扣押、冻结和处置公民财产行为的法律制度。健全涉产权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常态化纠正机制。

（三）全面建立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

序、责任法定化，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加强对政府内部权力的制约，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完善审计制度，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加强重大政策、重大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推动审批监管、执法司法、工程建设、资源开发、海外投资和在外国有资产监管、金融信贷、公共资源交易、公共财政支出等重点领域监督机制改革和制度建设。依法推进财政预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四）完善发展市场经济监督制度和监督机制。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政治监督，严格约束公权力，推动落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纪委监委监督责任。持之以恒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坚决依规依纪依法查处资源、土地、规划、建设、工程、金融等领域腐败问题。完善监察法实施制度体系，围绕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坚决破除权钱交易关系网，实现执规执纪执法贯通，促进党内监督、监察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协同发力，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九、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改革举措有效实施

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强化改革落地见效，推动经济体制改革不断走深走实。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从战略和全局高度深刻认识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意义，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全过程，贯穿于谋划改革思路、制定改革方案、推进改革实施各环节，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二）健全改革推进机制。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本意见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完善配套政策或实施措施。从国情出发，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按照系统集成、协同高效要求纵深推进，在精准实施、精准落实上下足功夫，把落实党中央要求、满足实践需要、符合基层期盼统一起来，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一个领域一个领域盯住抓落实。将顶层设计与基层探索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基层首创精神，发挥经济特区、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的先行先试作用。

（三）完善改革激励机制。健全改革的正向激励体系，强化敢于担当、攻坚克难的用人导向，注重在改革一线考察识别干部，把那些具有改革创新意识、勇于改革、善谋改革的干部用起来。巩固党风廉政建设成果，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健全改革容错纠错机制，正确把握干部在改革创新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切实保护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加强对改革典型案例、改革成效的总结推广和宣传报道，按规定给予表彰激励，为改革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

（摘自中国政府网 2020 年 5 月 18 日）

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王晨

各位代表：

我受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委托，作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一、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香港回归以来，国家坚定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一国两制”实践在香港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功；同时，“一国两制”实践过程中也遇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面临着新的风险和挑战。当前，一个突出问题就是香港特别行政区国家安全风险日益凸显。特别是2019年香港发生“修例风波”以来，反中乱港势力公然鼓吹“港独”、“自决”、“公投”等主张，从事破坏国家统一、分裂国家的活动；公然侮辱、污损国旗国徽，煽动港人反中反共、围攻中央驻港机构、歧视和排挤内地在港人员；蓄意破坏香港社会秩序，暴力对抗警方执法，毁损公共设施和财物，瘫痪政府管治和立法会运作。还要看到，近年来，一些外国和境外势力公然干预香港事务，通过立法、行政、非政府组织等多种方式进行插手和捣乱，与香港反中乱港势力勾连合流、沆瀣一气，为香港反中乱港势力撑腰打气、提供保护伞，利用香港从事危害我国国家安全的活动。这些行为和活动，严重挑战“一国两制”原则底线，严重损害法治，严重危害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必须采取有力措施依法予以防范、制止和惩治。

香港基本法第23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应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国、分裂国家、煽动叛乱、颠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窃取国家机密的行为，禁止外国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进行政治活动，禁止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与外国的政治性组织或团体建立联系。”这一规定就是

通常所说的 23 条立法。它既体现了国家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信任，也明确了香港特别行政区负有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和立法义务。然而，香港回归 20 多年来，由于反中乱港势力和外部敌对势力的极力阻挠、干扰，23 条立法一直没有完成。而且，自 2003 年 23 条立法受挫以来，这一立法在香港已被一些别有用心的人严重污名化、妖魔化，香港特别行政区完成 23 条立法实际上已经很困难。香港现行法律中一些源于回归之前、本来可以用于维护国家安全的有关规定，长期处于“休眠”状态。除了法律制度外，香港特别行政区在维护国家安全的机构设置、力量配备和执法权力等方面存在明显缺失，有关执法工作需要加强；香港社会需要大力开展维护国家安全的教育，普遍增强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总的看，香港基本法明确规定的 23 条立法有被长期“搁置”的风险，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法律的有关规定难以有效执行，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都明显存在不健全、不适应、不符合的“短板”问题，致使香港特别行政区危害国家安全的各种活动愈演愈烈，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维护国家安全面临着不容忽视的风险。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建立健全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支持特别行政区强化执法力量。”“绝不容忍任何挑战‘一国两制’底线的行为，绝不容忍任何分裂国家的行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在香港目前形势下，必须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改变香港特别行政区国家安全领域长期“不设防”状况，在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轨道上推进维护国家安全制度建设，加强维护国家安全工作，确保香港“一国两制”事业行稳致远。

根据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结合多年来国家在特别行政区制度构建和发展方面的实践，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有多种可用方式，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决定、制定法律、修改法律、解释法律、将有关全国性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和中央人民政府发出指令等。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在对各种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评估和研判的基础上，经认真研究并与有关方面沟通后提出了采取“决定+立法”的方式，分两步予以推进。第一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根据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作出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就相关问题作出若干基本规定，同时授权全国人大常委会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制定相关法律；第二步，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宪法、香港基本法和全国人大有关决定的授权，结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具体情况，制定相关法律并决定将相关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

2020 年 5 月 1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有必要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同意国务院有关报告提出的建议。根据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拟订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经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后决定，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

二、总体要求和基本原则

新形势下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把维护中央对特别行政区全面管治权和保障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权有机结合起来，加强维护国家安全制度建设和执法工作，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维护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确保“一国两制”方针不会变、不动摇，确保“一国两制”实践不变形、不走样。

贯彻上述总体要求，必须遵循和把握好以下基本原则。

一是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安全是保证国家长治久安、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必然要求，是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共同义务，是国家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共同责任。任何危害国家主权安全、挑战中央权力和香港基本法权威、利用香港对内地进行渗透破坏的活动，都是对底线的触碰，都是绝不能允许的。

二是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一国”是实行“两制”的前提和基础，“两制”从属和派生于“一国”并统一于“一国”之内。必须坚定不移并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准确把握“一国两制”正确方向，充分发挥“一国两制”制度优势，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同宪法和香港基本法实施相关的制度和机制。

三是坚持依法治港。宪法和香港基本法共同构成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宪制基础。必须坚决维护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确定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严格依照宪法和香港基本法对香港特别行政区实行管治，支持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牢固树立并坚决维护法治权威，任何违反法律、破坏法治的行为都必须依法予以追究。

四是坚决反对外来干涉。香港特别行政区事务是中国的内政，不受任何外部势力干涉。必须坚决反对任何外国及其组织或者个人以任何方式干预香港事务，坚决防范和遏制外部势力干预香港事务和进行分裂、颠覆、渗透、破坏活动。对于任何外国制定、实施干预香港事务的有关立法、行政或者其他措施，国家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予以反制。

五是切实保障香港居民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同尊重保障人权，从根本上来说是一致的。依法有效防范、制止和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极少数违法犯罪行为，是为了更好地保障香港绝大多数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更好地保障基本权利和自由。任何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和执法，都必须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符合法定职权、遵循法定程序，不得侵犯香港居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三、决定草案的主要内容

决定草案分为导语和正文两部分。导语部分扼要说明作出这一决定的起因、目的和依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相关决定，是根据宪法第三十一条和第六十二条第二项、第十四项、第十六项的规定以

及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维护国家安全的现实需要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具体情况，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作出的制度安排。这一制度安排，符合宪法规定和宪法原则，与香港基本法的立法宗旨和确立的有关制度是一致的，将有效地维护香港特别行政区国家安全，有力地巩固和拓展“一国两制”的法治基础、政治基础和社会基础。

决定草案正文部分共有 7 条。第一条，阐明国家坚定不移并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针；强调采取必要措施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依法防范、制止和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第二条，阐明国家坚决反对任何外国和境外势力以任何方式干预香港特别行政区事务，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反制。第三条，明确规定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宪制责任；强调香港特别行政区应当尽早完成香港基本法规定的维护国家安全立法，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机关、立法机关、司法机关应当依据有关法律规定有效防范、制止和惩治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第四条，明确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应当建立健全维护国家安全的机构和执行机制；中央人民政府维护国家安全的有关机关根据需要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机构，依法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相关职责。第五条，明确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应当就香港特别行政区履行维护国家安全职责、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依法禁止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等情况，定期向中央人民政府提交报告。第六条，明确全国人大常委会相关立法的宪制含义，包括三层含义：一是授权全国人大常委会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制定相关法律，全国人大常委会将据此行使授权立法职权；二是明确全国人大常委会相关法律的任务是，切实防范、制止和惩治发生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内的任何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组织实施恐怖活动等严重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和活动以及外国和境外势力干预香港特别行政区事务的活动；三是明确全国人大常委会相关法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的方式，即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将相关法律列入香港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在当地公布实施。第七条，明确本决定的施行时间，即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根据新的形势和需要作出的上述制度安排，包括授权全国人大常委会就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制定相关法律，进一步贯彻落实了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有关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根据香港基本法第 23 条规定仍然负有维护国家安全的宪制责任和立法义务，应当尽早完成维护国家安全的有关立法。任何维护国家安全的立法及其实施都不得同本决定相抵触。

本决定作出后，全国人大常委会将会同有关方面及早制定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相关法律，积极推动解决香港特别行政区在维护国家安全制度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专门机构、执行机制和执法力量建设，确保相关法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有效实施。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和以上说明，请审议。

（摘自新华网 2020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

推选李锦斌为安徽代表团团长 李国英 邓向阳 刘惠 沈素珣
谢广祥 王翠凤为副团长

5月21日下午，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安徽代表团在北京成立，并举行全体会议。

会议推选李锦斌为安徽代表团团长，李国英、邓向阳、刘惠、沈素珣、谢广祥、王翠凤为副团长。

会议审议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议程（草案），传达了5月20日晚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团召集人会议精神，通过了以安徽代表团名义提出的20件建议。

李锦斌在主持讲话中指出，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具体实践，是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客观需要，是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显著优势的重要体现，对于我们党进一步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统筹“两手”打赢“两战”、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一定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好大会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把中央决策部署贯彻到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形势和任务的判断要求上来。

李锦斌强调，这次会议既是在我国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大背景下召开的会议，又是在全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大形势下召开的会议，虽然推迟召开，但承载更多更重要的内容。要担负使命任务，坚决把代表职责履行到位。聚焦会议主题，聚精会神、集中精力参加审议讨论，观大势、谋全局、议要事，确保完成各项预定任务；聚焦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打好三大攻坚战、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等提出高质量意见建议；聚焦群众普遍关注的就业、教育、医疗、居住、养老等问题提出针对性议案建议，依法保障和推动解决民生热点难点问题，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要做好疫情防控，坚决把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全面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采取最严格的防控措施，切实把防控各项要求融入代表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确保“零感染”“零事故”，确保各方面遵守纪律、绝对安全。要严守制度规矩，坚决把纪律要求执行到位。严明会风会纪，严格宣传纪律，严肃工作纪律，确保开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好效果，开出安徽统筹“两手”打赢“两战”的好形象，开出风清气正的好作风，展现朝气蓬勃、团结向上的精神面貌，为把全国“两会”开成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会议作出安徽代表团的应有贡献。

（摘自《安徽日报》2020年5月22日）

李锦斌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 全力抓“稳”“保”促脱贫扩内需增动能惠民生夺胜利

5月22日下午，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全力抓“稳”“保”、促脱贫、扩内需、增动能、惠民生、夺胜利，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5月22日下午，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徐国康 摄

李锦斌说，政府工作报告通篇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讲成绩既有不凡又有不易，论形势既看危机又看良机，作部署既讲思想又讲思路，彰显抗击疫情、坚韧不拔之力，展现稳中求进、经济发展之果，诠释坚守初心、不懈奋斗之志，是一个高举旗帜、维护核心、改革创新、催人奋进的好报告。完全赞成这个报告。

李锦斌指出，过去一年多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运筹帷幄、处变不惊，抗击了从未有过的“大疫情”，中国力量、中国精神、中国效率再一次让世界瞩目；举办了从未有过的“大庆典”，向全世界展示了新中国70年的发展奇迹；实现了从未有过的“大跨越”，经济总量实现了百万亿能级

的重大跨越；实施了从未有过的“大攻坚”，三大攻坚战取得了关键进展；应对了从未有过的“大变局”，中国正前所未有地走近世界舞台中央，可谓经历非凡、斗争非凡、成绩非凡。

李锦斌强调，放眼全国看安徽，一年多来，安徽高质量发展实现了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综合实力实现历史性突破，经济总量朝着全国第一方阵迈进；科技创新实现历史性突破，国家实验室等一批大科学装置创建和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开放平台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世界制造业大会习近平总书记亲致贺信；区域发展格局实现历史性突破，安徽正式成为长三角重要成员；生态文明建设实现历史性突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现场会在安徽成功召开；脱贫攻坚实现历史性突破，贫困县全部摘帽、贫困村全部出列，特别是把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并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这些成绩的取得，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于全省上下的共同努力、拼搏奋斗。

李锦斌指出，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实施“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脱贫攻坚决战之年。要优先抓“稳”“保”，创新实施“四送一服”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四进一促”活动，着力稳企业保就业。要聚焦促脱贫，深入实施“抗疫情、补短板、促攻坚”专项行动，接续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抓好农业生产，着力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要注重扩内需，推动消费回升，扩大有效投资，稳住外贸外资，着力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要坚持增动能，发力新基建，提升产业链，推动长三角一体化，打造营商好环境，着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要切实惠民生，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着力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建设。要全面夺胜利，统筹“两手”打赢“两战”，着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3日）

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

5月22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审议李克强总理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统战部部长尤权与代表们共同审议报告。安徽代表团团长李锦斌主持会议，副团长李国英、邓向阳、刘惠、沈素琨、谢广祥、王翠凤参加审议。

会场气氛热烈，代表发言踊跃。李锦斌、李国英、邓向阳、张天培、罗平、徐恒秋、凌云、许继伟、包信和、潘保春、陈先志、王容川、刘荣玉等代表先后发言，一致表示完全赞成李克强总理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大家认为，政府工作报告总结成绩客观实在，分析形势深刻透彻，部署工作措施有力，是一个高举旗帜、维护核心、改革创新、催人奋进的好报告。过去一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全国上下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这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

代表们认为，中国人民有战胜任何挑战的坚定意志和能力，中国的发展充满希望。大家一致表示，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3日）

李国英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坚持以稳就业保民生为优先目标 着力促进经济增长稳住经济基本盘

5月22日下午，全国人大代表、省长李国英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说，报告通篇贯穿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个坚持人民至上、饱含人民情怀的报告，是一个直面困难挑战、彰显担当作为的报告，是一个凝心聚力、催人奋进的报告，为我们增添了底气和信心，明确了目标和方向，强化了责任和担当。

李国英指出，要全面贯彻落实报告的各项部署，坚持以稳就业保民生为优先目标，着力促进经济增长，稳住经济基本盘。要坚持“保主体”和“活主体”并举，深入落实加大减税降费力度、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强化金融支持等政策，提高政策落实的速率和到位率，加力新生市场主体培育，创优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要强化科技与产业融合，统筹推进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成果转化，突破一批关键领域核心技术，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传统优势制造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改造，走宽走实“科创+产业”路子。要推动线上经济发展，加强线上创新型企业培育、应用型场景推广和在线型品牌塑造，着力打造线上经济“枢纽型”企业，构建线上经济大平台和发动机。要扩大消费和投资拉动，促进线下消费加速回补、线上消费乘势成长，谋深抓实一批投资项目，加速释放扩大内需战略效应。

李国英还就支持合肥先进光源等大科学装置建设、在我省布局国家超级计算中心等提出建议。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4日）

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

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查计划报告和预算报告

5月23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继续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审查计划报告和预算报告。安徽代表团团长李锦斌，副团长李国英、邓向阳、刘惠、沈素珣、谢广祥、王翠凤分别参加分组会议。

分组会议上，代表踊跃发言，气氛热烈。大家一致认为，政府工作报告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总结成绩客观扼要，分析问题切中肯綮，部署工作科学务实，体现了党的执政宗旨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和操作性都很强。过去一年，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计划和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代表们认为，计划报告和预算报告与政府工作报告一脉相承，通篇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是科学理性、务实为民的好报告。两个报告对今年改革发展和财政工作各项任务作出更加细致具体的部署和安排，方向明确、重点突出、措施有力，有利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必将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国家有关部门通过视频连线，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4日）

李锦斌在审议民法典草案时指出

做好民法典宣传贯彻和实施工作 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月24日下午，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在参加代表小组会议审议民法典草案时指出，要认真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扎实做好民法典宣传贯彻和实施工作，充分发挥民法典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

李锦斌说，伟大时代产生伟大法典，编纂民法典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确定的重大立法任务，是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大系统工程，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战略举措，开启了中国法治新时代，树立了法治中国新标杆，在国家法治化进程中具有标志性、里程碑意义。完全赞同和拥护民法典草案。

李锦斌指出，民法典草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通篇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保护民事权利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凸显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指出的“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的重要思想，贯穿强烈的宗旨意识；坚持立足国情实际，以实践需求指引立法方向，在继承中发展、在守正中创新，充满创新的时代特点；坚持法治德治并举，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民事法律规范，大力弘扬传统美德和社会公德，彰显深刻的文化内涵；坚持科学民主依法，既保持民事法律制度的连续性稳定性，又保持适度的前瞻性开放性，体现规范的法治精神。相信民法典草案经大会审议通过后，必将成为民事权利的“宣言书”、社会生活的“总规矩”。

李锦斌强调，实施好民法典是我们必须履行的政治责任。要认真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和舆论宣传，引导全省上下把民法典的重大意义、主要内容搞清楚、弄明白，并结合实际做好实施的衔接工作。全省各级法院要把民法典作为审理和执行民商事案件最重要的实体法依据，加强对民事权利的保护，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通过听取专项报告、开展执法检查等方式，加强对民法典实施情况的监督，确保纸上条文落到实处，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提供完备的民事法治保障。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5日）

李锦斌在审议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 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时指出

坚决拥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作出的决定 为促进香港长治久安作出安徽应有贡献

5月25日上午，全国人大代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在参加代表小组会议审议时表示，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坚决拥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为促进香港长治久安作出安徽应有贡献。

李锦斌说，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维护国家安全的坚强意志和坚定决心，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香港整体利益和香港同胞根本福祉的坚决维护和最大关爱，十分必要、十分紧要、十分重要。

李锦斌指出，决定(草案)把准“一国两制”正确方向，把维护中央对特别行政区全面管治权和保障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权有机结合起来，为“一国两制”实施系上亟需的“安全带”，是确保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治本之策。决定(草案)贯彻国家总体安全观，把维护国家安全作为“一国两制”的必答题，深得人心、势在必行，体现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十四亿中国人的共同意志，是有效防控国家安全风险的当务之急。决定(草案)坚持依法治港，既符合国家安全利益和香港特别行政区根本利益，也是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的必然要求，合乎法理、于法有据，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应有之义。相信经大会审议通过后，必将筑牢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制度屏障，必将有力巩固和拓展“一国两制”的法治基础、政治基础和社会基础，必将使香港居民的合法权利和自由在安全环境下得到更好行使，必将让香港更加繁荣、更加稳定、更加美好。

李锦斌强调，要树牢大局意识，强化“一盘棋”理念，扎实做好安徽涉港各项工作，教育引导全省广大干部群众认清香港反对派及激进分离分子的危害本质，坚决拥护中央维护国家主权的各项决定，确保和推动“一国两制”的航船永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6日）

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

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民法典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修改稿、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5月26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分组会议，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民法典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草案修改稿、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安徽代表团团长李锦斌，副团长李国英、邓向阳、刘惠、沈素琰、谢广祥、王翠凤分别参加分组会议。

分组会议上，代表们踊跃发言，气氛热烈。大家一致认为，栗战书委员长所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通篇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集中体现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是一个高举旗帜、紧扣中心、求真务实、催人奋进的好报告。一年多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常委会认真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确保宪法在治国理政各个方面得到全面实施，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依照法定职责围绕重大改革发展任务推进监督工作，全面加强支持和服务代表依法履职的工作制度机制建设，围绕服务党和国家外交大局开展对外工作，大力加强自身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代表们认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篇贯穿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要求，总结成绩实事求是，分析问题客观实在，部署工作重点突出，是充满法治精神、公平正义理念和为民情怀的好报告。去年以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代表们对有关法律和决定草案修改稿表示赞成。

在团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听取了代表意见和建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通过视频连线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

（摘自《安徽日报》2020年5月27日）

李锦斌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全体会议上强调

牢记党和人民重托切实肩负起政治责任 带头学习宣传贯彻好全国“两会”精神

5月28日下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总结代表团工作。安徽代表团团长、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李锦斌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人大代表亲身经历大会，全程参与各项议程，对大会感受最直接，对大会精神理解最透彻，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党和人民重托，切实肩负起政治责任，带头学习宣传贯彻好全国“两会”精神，确保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安徽落地生根。安徽代表团副团长李国英、邓向阳、刘惠、谢广祥、王翠凤参加会议，副团长沈素珣主持会议。

李锦斌指出，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是在我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特殊背景下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大会期间，安徽代表团全体代表严格依法履职，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严密闭环管理，高标准做好疫情防控；严守纪律规矩，高水平展示代表形象；严实做好服务，高效率保障大会顺利进行，开出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好效果，开出了安徽统筹“两手”打赢“两战”的好形象，开出了风清气正的好作风。

李锦斌强调，要切实肩负起政治责任，在做到“两个维护”上作示范、当表率。要坚定讲政治，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体现在履职尽责中。要坚定讲学习，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强化理论武装，提高履职能力。要坚定讲法治，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正确行使代表权利。

李锦斌指出，要带头学习宣传贯彻大会精神，在勇于“担当尽责”上作示范、当表率。要在守住“保”的底线上出实招、见行动，把“稳”的重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保”的重点放在居民就业上，实现以保促稳、稳中求进。要在筑牢“稳”的基础上出实招、见行动，统筹扩投资、促消费、稳外贸外资工作，打好三大攻坚战，巩固经济运行企稳回升格局。要在保持“进”的态势上出实招、见行动，围绕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和“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思良策、促落实。

李锦斌强调，要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在坚持“人民至上”上作示范、当表率。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切实解决好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实际问题，当前尤其要关注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等难点问题，关注抓“稳”“保”、扩内需，促脱贫、惠民生，强改革、增动能，稳增长、夺胜利等重点问题，提出具体的对策、意见、建议。要改进工作作风，强化问题导向，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良好作风保证履职成效。要注重倾听群众呼声，听取群众意见，保证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利益，为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29日）

省委召开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大会

深入学习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 切实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 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李锦斌主持并讲话 李国英张昌尔等传达 信长星出席



5月30日，省委召开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大会。本报记者 程兆 摄

5月30日，省委召开传达学习全国“两会”精神大会，省委书记李锦斌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李国英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省政协主席张昌尔传达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精神，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沈素琨传达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省委副书记信长星，省委常委，其他在职省级领导干部，省直各单位、在肥大学和省属企业党组（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李锦斌在讲话中指出，这次全国“两会”，是在我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特殊背景下，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议期间和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发表的重要讲话，围绕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辩证分析国际国内形势、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促

进军政军民团结、切实实施民法典等，提出了一系列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为我们贯彻“两会”精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根本遵循。全省各级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领会，把握核心要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

李锦斌指出，做好我省下一阶段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守住“保”的底线，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实现以保促稳；筑牢“稳”的基础，稳住经济基本盘，巩固经济运行企稳回升格局；保持“进”的态势，延续稳定高于全国的经济增长势头，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中部地区崛起，增强信心、乘势而上、勇担使命，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奋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和“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胜利。

李锦斌强调，要准确把握中央对当前形势任务的分析判断，善于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分析当前经济形势，继续保持战略定力，努力做到“八个着力”。一要优先抓“稳”“保”，着力稳企业保就业，把“稳”的重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把“保”的重点放在居民就业上，实施“减税、减费、减息、减租、减支”，开展“四进一促”就业活动。二要注重扩内需，着力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突出“两新一重”扩大有效投资，突出“线上线下”推动消费回升，突出“宜业宜居”打造现代化城市，突出“国际国内”开拓市场空间，深化落实江淮汽车与德国大众合资合作。三要聚焦促脱贫，着力确保脱贫攻坚目标实现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深入实施“抗疫情、补短板、促攻坚”专项行动，打好“354+N”突出问题整改歼灭战，接续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四要切实惠民生，着力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建设，织牢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民生保障网、社会治理安全网。五要持续强改革，着力激发内生发展动力，深化市场主体改革、营商环境改革、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六要坚持增动能，着力培育新的增长点增长极，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五个一批”战略提升产业链，谋划建设“三区一廊”深化长三角一体化。七要坚定稳增长，着力巩固经济运行企稳回升格局，强化政治担当、历史担当、时代担当、实干担当、使命担当，全力以赴抓项目稳投资，尽快上一批有效益、利长远的大项目、大工程、大平台，以安徽的“稳”和“进”为全国大局作出更大贡献。八要全面夺胜利，着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强化经济运行调度、政策托举力度、帮扶督导精度，特别要以冲刺劲头做好全面小康补短板工作，抓紧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

李锦斌指出，要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扎实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坚持根本政治制度，切实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认真落实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保证中央大政方针及省委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

有效执行。要充分发挥独特优势，切实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努力做到建言资政更有用、凝聚共识更有效。要用足用好重要法宝，切实加强和改进统战工作，推动统战工作提质增效。要着力推动民法典实施，切实推进全面依法治省，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权益。

李锦斌强调，要强化责任担当抓落实，按照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目标任务，进一步梳理细化具体举措，不推诿扯皮，不搞花架子。要加强协同配合抓落实，加强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之间密切协作，说到坚决做到。要转变工作作风抓落实，深化以“四联四增”为主要内容的“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探索政治监督谈话制度，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尤其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的要求，做到头脑特别清醒、行动特别有力、作风特别过硬，奋力开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新局面。

（摘自《安徽日报》 2020年5月31日）

《人民日报》社论

激发制度优势 凝聚奋斗伟力

——热烈祝贺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开幕

孟夏草木长，清和好时节。今天，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在万众瞩目中开幕。近 3000 名全国人大代表肩负人民重托，齐聚北京共商国是，谋划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策，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凝心聚力。我们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

志不求易者成，事不避难者进。过去一年，我国发展面临诸多困难挑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完成全年主要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党中央将疫情防控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领导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打好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武汉保卫战、湖北保卫战取得决定性成果，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十三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积极回应人民关切，推动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立法、监督、代表工作、对外交往、自身建设等都取得新进展新成效。特别是疫情防控期间，全国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及时作出《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部署启动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的立法修法工作，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法律支持，全国人大代表和地方人大代表在各条战线、各自岗位上作出积极贡献，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代表人民、为了人民、服务人民的光荣使命。

制度优势是一个国家的最大优势。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系统总结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建设的理论成果和实践经验，对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顶层设计和全面部署。疫情防控斗争实践再次证明，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能够战胜任何艰难险阻，能够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重大贡献。发展环境越是严峻复杂，越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健全各方面制度，促进制度建设和治理效能更好转化融合，善于运用制度优势应对风险挑战冲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根本政治制度。奋进新时代、踏上新征程，我们要始终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实践特色、时代特色，把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牢牢把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掌握在人民手中。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是真正的英雄。当前全球疫情和世界经济形势仍然严峻复杂，我国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毫不放松常态化疫情防控，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都必须坚守人民立场，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凝聚万众一心、攻坚克难的磅礴力量。人民当家作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就是要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激发人民创造活力。实践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中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倾听人民呼声、汇聚人民智慧、回应人民期待，我们就一定能凝聚奋斗伟力，共克时艰、同心追梦。

历史长河奔腾不息，有风平浪静，也有波涛汹涌。我们不惧风雨，也不畏险阻。期待广大代表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以“恪尽职守、夙夜在公”的使命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法履职尽责，积极贡献智慧和力量，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预祝大会圆满成功！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5月22日）

新华社评论

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23日，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的经济界委员，听取意见和建议，与大家共商发展大计。总书记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突出问题导向，运用辩证思维，回应社会关切，科学回答了形势怎么看、发展怎么干等重大问题，进一步丰富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为我们共克时艰、奋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增强了信心、鼓舞了干劲、指明了方向。

谋大事者必先观大势。谋划经济社会发展，正确认识国内外形势是重要前提。只有坚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看待当前的困难、风险、挑战，才能科学分析形势，把握发展大势。从国内看，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面临着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所带来的困难，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经济运行面临较大压力。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格局深度调整，国际竞争日益激烈。当前，疫情还在全球蔓延，世界经济深度衰退、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萎缩、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国际交往受限、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等问题纷纷涌现，我们必须在一个更加不稳定不确定的世界中谋求发展。

不畏浮云遮望眼，风物长宜放眼量。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的，“中国经济是一片大海”。经过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40多年来的艰苦奋斗，今日之中国，具有全球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工业体系、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拥有1亿多市场主体和1.7亿多各类人才，还有包括4亿多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14亿人口所形成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建立了既有利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又兼顾效率和公平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这些都为我们应对挑战、把握机遇提供了坚实支撑和深厚底气。尽管艰难险阻重重，但从总体上看，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国经济潜力足、韧性强、回旋空间大、政策工具多的基本特点没有变，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

一部中国经济发展史，就是一部披荆斩棘、攻坚克难的奋斗史。把握好危中有机、化危为机的辩证关系，是永恒的发展课题。危与机同生并存、相互依赖，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危中有机，机中有危；克服了危即是机，错过了机就是危。古人云：“智者虑事，虽处利地，必思所以害；虽处害地，必思所以利。”面对机遇和挑战，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最为关键。正视危，不惧危，迎难而上，科学施策，善作善成，方能趋利避害、转危为机；畏惧危，回避危，固步自封，消极懈怠，只会坐失良机，陷入越来越不利的境地。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事靠人为，事在人为。面对纷繁复杂的国内外形势，面对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更加需要我们提振精气神，坚定信心、奋发有为，善于寻良机、育新机、创生机，开辟发展新天地。

危中寻机，既要增强忧患意识，又要弘扬创新精神。“备豫不虞，为国常道”，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必须把困难估计得更充分一些，把挑战认识得更到位一些，把各项准备工作

做得更扎实一些，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在克服困难中成长壮大，在应对挑战中超越自我，是中国经济发展的不变逻辑。变局孕育机遇，压力催生动力。唯有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才能从危机和困难中捕捉机遇、创造机遇。这次疫情对我国发展造成了较大冲击和影响，但也带来了新契机——数字经济、智能制造、在线消费、生命健康等新兴产业加速成长，一批新业态新模式方兴未艾，国内市场展现出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千难万难，只要改革创新就不难。继续深化改革开放，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及其他各方面创新，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培育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我国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必将迈上一个新台阶。

化危为机，既要坚持底线思维，又要发扬进取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是习近平总书记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重要方法论，也是应对风险挑战、开创发展新局面的制胜之道。“稳”是基础和前提，“进”是目标和方向。“稳”和“进”，一静一动，互为条件、相辅相成，体现了守底线和开新局的辩证统一。在今年的特殊形势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至关重要的，就是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六保”是我们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重要保证，“六稳”稳的是发展大局，稳的是经济基本盘，稳的是百姓生活和市场预期，这是我们无惧大风大浪的“定海神针”。大局稳，人心安，则事可成。在“稳”和“保”的基础上积极进取，形成更多新的增长点增长极，让新动能更加激越澎湃，就能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推动我国发展航船劈波斩浪，驶向更加光辉的未来。

机遇诚可贵，实干价更高。奋楫扬帆，才能引领潮流之先；干字当头，才能打开机遇之门。各级干部既要为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又要舍得下“绣花”功夫落实落细，不遗余力务实功、求实效，确保各项任务落地生根。开好今年全国两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大局大势的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撸起袖子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进，我们一定能如期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写下无愧于时代的发展新篇章。

（摘自新华网2020年5月24日）

新华社社评

同心奔小康 奋进新时代

——写在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闭幕之际

坚定发展信心，凝聚奋进力量，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即将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这次特殊时期召开的重要会议，激荡着发扬民主、增进团结的主旋律，汇聚起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磅礴之力。

这次会议是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刻召开的，国内外高度关注。会议期间，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会议的全国政协委员并参加联组会，着眼当前形势怎么看、未来发展怎么干等重大问题，作出了“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的战略部署。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把握发展大势，回应社会关切，高瞻远瞩，科学务实，为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增强了信心、鼓舞了干劲、指明了方向，为广大政协委员更好履职尽责注入强大思想动力。

“千举万变，其道一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这次政协会议会期缩短，活动和场次适当精简，方式有所调整，但议程满满、任务不减，政协委员履职尽责的使命担当一以贯之。无论是认真讨论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等文件，还是聚焦改革发展建真言、谋良策、出实招；无论是“委员通道”上开放坦诚、心系民生的“隔屏问答”，还是经过扎实调研和思考形成的数千件提案，2000多名政协委员深入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展现了服务大局、敢于担当、善于作为的履职状态，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生机活力。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当前，国内外形势纷繁复杂，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越是面对艰难险阻，越要把握大势、增强信心，越要汇众智、聚群力，在团结奋斗中化危为机。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政治协商机构的独特优势，以协商有效凝心、以凝心实现聚力，更好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为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工作新局面，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迫切需要，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热切期待。

商以求同，协以成事。不断提高协商能力水平，是政协工作常做常新的课题。新形势下，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需要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的关系，坚持大团结不搞“清一色”、坚持大联合不搞“单打一”，多做春风化雨、解疑释惑的工作，多鼓提振信心、奋发有为的干劲。锚定使命任务，在精准建言资政、助力决战决胜上下功夫，在坚定信心决心、广泛凝聚共识上工作，在创新方式方法、提高工作质量上求实效，就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交出合格的“政协答卷”。

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促进民生改善，是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着力点。会议期间，一次次知民情、解民忧的讨论，一份份接地气、有温度的提案，体现着“人民”二字的千钧之重，彰显了“人民政协为人民”的价值理念。把人民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愿望，聚焦

民生痛点、难点问题建言献策，协助党和政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广大政协委员肩负沉甸甸的责任，担负着无比光荣的使命。

团结就是力量，奋斗成就梦想。在艰苦卓绝的抗疫斗争中，14亿中国人民众志成城、同舟共济，凝聚起坚不可摧的强大力量。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点上，迈向新的奋斗征程，全国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任何困难都阻挡不了我们前进的步伐，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必将在风雨洗礼中展现更为光明的前景。

(摘自新华网 2020年5月26日)

关于这个重要问题 总书记 这篇文章讲透了!

目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也有一些短板,必须加快补上。要聚焦短板弱项,实施精准攻坚。工作中要把握好以下几个关系。一是把握好整体目标和个体目标的关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国家整体目标,我国发展不平衡,城乡、区域、人群之间存在收入差距是正常的,全面小康不是平均主义。二是把握好绝对标准和相对标准的关系。三是把握好定量分析和定性判断的关系。衡量全面小康社会建成与否,既要看量化指标,也要充分考虑人民群众的实际生活状态和现实获得感。在科学评估进展状况的基础上,要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存在的突出短板和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进行认真梳理。从人群看,主要是老弱病残贫困人口;从区域看,主要是深度贫困地区;从领域看,主要是生态环境、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方面短板明显。

要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一是要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二是要解决好重点地区环境污染突出问题。三是要加快民生领域工作推进。四是要健全社保兜底机制。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牵涉到方方面面,但补短板是硬任务。各级党委和政府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干部要咬定目标、真抓实干,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不懈奋斗。各地发展水平有差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阶段的工作也应有侧重。要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客观真实反映仍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形成良好预期,坚定发展信心。我们既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跑好“最后一公里”,又要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有机衔接。

来源:2020年第11期《求是》杂志刊发的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文章《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短板问题》

新华社社评

凝心聚力再出发，砥砺奋进新征程

——写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闭幕之际

特殊时期的重要会议，在发展历程中镌刻下特别的印记。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即将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近 3000 名全国人大代表不负重托、履职尽责，为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凝聚起迎难而上、开拓进取的强大力量。

这是一次民主、团结、求实、奋进的大会，也是一次统一思想、凝心聚力的盛会。会议期间，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参加代表团审议，同代表们深入交流、共谋大计。从强调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到对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出新要求、作出新部署，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反映出对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战略谋划，彰显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蕴含攻坚克难、化危为机的科学方法，为我们战胜风险挑战、确保实现既定目标任务，进一步坚定发展信心、指明奋进方向。

沧海横流显本色，关键时刻见担当。这次会议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刻召开，议程重大、任务艰巨，举国关注、举世瞩目。会议期间，人大代表依法行使权力，认真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等文件，审议民法典草案和涉港决定草案；提出议案 500 多件、建议约 9000 件，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改善民生、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体系等建言献策；通过网络视频方式进行互动，积极回应社会关切。这次会议取得丰硕成果，有力推动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传递出强信心、聚人心、筑同心的强大正能量。实践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巨大优越性和强大生命力，能够充分调动起亿万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坚强制度保障。

小智治事，大智治制。国内外形势越是纷繁复杂，越要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情，通过深化改革健全各方面制度，善于运用制度优势应对风险挑战冲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我们要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紧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紧扣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依法履职尽责，人大工作站在新起点上。从确保宪法全面实施，到加强重要领域立法，从依法做好监督工作，到积极开展对外交往、加强自身建设，方方面面都有新课题、新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人大工作就能不断取得新成绩新进展。

人民是共和国的坚实根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之所以具有强大生命力和显著优越性，关键在于它深深植根于人民之中。人大代表来自人民，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用心用情用力为民尽责，以实际行动

践行“人民代表为人民”。把人大工作的“根”深深扎在人民群众之中，察民情、纳民意、传民声，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解难事，人大代表定能当好党和国家与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交出不负人民的履职新答卷。

逐梦惟笃行，奋进正当时。随着2020年全国两会胜利落下帷幕，我们踏上新的奋斗征程。一分部署，九分落实。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时不我待的紧迫感，焕发真抓实干的精气神，把两会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奋力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向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奋勇前进！

（摘自新华网2020年5月27日）

新华社评论

奋力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目标任务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扎实推进军队各项工作，坚决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2020年目标任务”。26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为全军部队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练兵备战、改革创新、规划攻坚、党的建设等各项工作，奋力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目标任务指明了方向。

到2020年，基本实现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战略能力有大的提升——这是党的十九大着眼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全局，对国防和军队现代化作出的战略安排。实现国防和军队建设2020年目标任务，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应有之义，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保证。任务艰巨，时间紧迫，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深入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坚持政治建军、改革强军、科技强军、人才强军、依法治军，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扎实推进军队各项工作，确保实现既定目标任务。

这场疫情防控斗争，对我军是一场大考，彰显了人民军队的初心使命。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人民军队坚决贯彻党中央、中央军委和习主席决策部署，闻令而动，勇挑重担，敢打硬仗，同时间赛跑，与病魔较量，在疫情防控战场上英勇奋战。从荆楚大地到长城内外，全军一万余名医护人员全力投入抗疫一线，全力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实践再次证明，人民军队始终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英雄军队。

抗疫斗争，检验了人民军队履行使命任务的能力。一个强大的国防，一支强大的军队，总是在关键时刻给予人民最大的信心和底气。平时枕戈待旦，关键时刻才能不辱使命。正是由于时刻紧绷战备之弦，广大官兵才能确保召之即来、来之能战，为抗击疫情提供安全环境、坚强后盾和强力支援。言武者，练为最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练兵备战，探索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练兵备战方式方法，因时因势搞好科学调控，加紧推进军事斗争准备，灵活开展实战化军事训练，人民军队履行新时代使命任务的能力必将在攻坚克难中不断跃升。

抗疫斗争，充分体现了国防和军队改革成效，也对改革提出了新要求。虽然抗击疫情是一次非战争军事行动，但检验和体现了人民军队改革重塑后的实战能力。人民军队的抗疫答卷，浓缩着人民军队的能力重塑和时代之变，彰显了一支军队在改革重塑后的全新面貌和胜战底气。改革是决定我军发展壮大、制胜未来的关键一招。坚持国防和军队改革方向不变、道路不偏、力度不减，坚定不移把改革进行到底，人民军队必将越改越强，向着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的目标阔步迈进。

抗疫斗争，巩固了军政军民团结。面对疫情，全国一盘棋，军民一条心，凝聚起如钢似铁的强大力量。军队打胜仗，人民是靠山。要赢得战争，一刻也离不开坚如磐石的军民团结，一刻也离不开军民同心携手奋战。加强军政军民团结，永远是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重要法宝和力量源泉。军队在完成好军事任务的同时，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积极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满腔热情为广大官兵排忧解难，就一定能汇聚起强国兴军的磅礴力量。

战鼓催征急，攻坚不畏难。新征程上，有党中央、习主席的坚强领导，保持抗疫斗争中迸发出来的那么一股劲、那么一种精气神，完成国防和军队建设目标任务就有了无比强大的信心和动力。

（摘自新华网2020年5月27日）₁₂₉

用改革开放的办法攻坚克难

——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困难挑战越大，越要深化改革。从坚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到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再到强调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对深化改革开放作出新部署、提出新要求。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坚决贯彻落实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两会作出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既定目标的关键一招。

发展出题目，改革做文章。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深化农村改革，推动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许多富有针对性的改革开放新举措，聚焦重点难点发力，是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的重要着力点。非常之时当有非常之为。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唯有以更大力度抓改革、以宽广胸怀促开放，方能危中寻机、化危为机，奋力开创发展新境界。

深化改革开放，要在破除体制机制障碍上下功夫，大力破除积弊，释放发展活力。把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作为重点，不断打通堵点、补上断点，通过制度力量激发蛰伏的发展潜能，是赢得发展主动权的明智之举。要围绕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清除各种“梗阻”，以公正监管维护公平竞争，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为创新创业创造打造更广阔舞台。要坚定不移扩大对外开放，促进外贸基本稳定，大幅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营造内外资企业一视同仁、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稳定产业链供应链。

深化改革开放，要运用创新思维解决新问题、把握新机遇。天下之事，非新无以为进。机遇和挑战并存，关键看我们如何应对、怎样作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免不了遇到这样那样的新情况新课题，不能抱着过时的老办法不放，而应因时因势谋划新对策，才能破局开路。当前，各种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要打破思维定势、摒弃陈旧观念，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引，既加强引导，又审慎包容，努力创新管理方式和治理手段，让新生事物更好地成长，让新动能加速壮大。

政策贵在务实，改革重在落实。人民群众、市场主体的获得感，是衡量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尺。抓改革谋发展，就是要向着人民群众的需求去办，奔着市场主体的困难去做。各地各部门要算大账、长远账，也要算精细账，把各项改革举措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多做雪中送炭的实事，多办强信心暖人心的好事，让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有真真切切的获得感，把各方面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注入不竭动力。

（摘自新华网 2020 年 5 月 31 日）

新华社评论

以保障改善民生暖民心聚民力

——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从强调人民至上，到要求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再到部署织密公共卫生防护网，今年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贯穿着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彰显深厚的人民情怀。贯彻落实好两会精神，一个重要方面就是把“以人民为中心”落实到行动中，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

“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越是面临困难，越要把人民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今年全国两会着眼特殊时期的国计民生，对民生工作作出一系列新部署。从决战脱贫攻坚到稳就业保民生，从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到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一系列决策部署回应社会关切，聚焦民生痛点难点，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诠释了我们党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的执政理念。

扎实做好民生工作，要坚持问题导向，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为官一任，造福一方”，对领导干部来说，最重要的政绩是为民造福，最紧要的工作是为民解忧。对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等实际问题，要用心用情用力去解决，对接群众所需，谋划务实之策，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民生无小事，点滴见初心。真正把老百姓的事当成自己的事去办，才能以“实打实”换来“心贴心”，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

特殊形势下，抓发展惠民生，至关重要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今年我们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加上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做好各项工作难度更大。大车行难路，稳字当在先。民生稳，则人心安、大局稳。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集中精力抓好“六稳”、“六保”，牢牢兜住民生底线，才能让老百姓吃下“定心丸”，稳住发展基本盘。就业是最大的民生。要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把稳就业、保就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开动脑筋、开拓门路，千方百计保障贫困群众就业，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

民生连着民心，民心凝聚民力。扎实做好民生工作，各级干部要把人民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站在群众立场想问题办事情。一事当前，多想想群众的难处，多问问自身工作还有哪些需要改进之处。困难时期，各地各部门和各级干部更应过“紧日子”，把资金和资源用到推动发展、改善民生的“刀刃”上，用富有成效的工作换来群众的“好日子”，用干部“辛苦指数”换来群众的“幸福指数”。

（摘自新华网 2020 年 6 月 1 日）

新华社评论

增强紧迫感，全力抓落实

——贯彻落实全国两会精神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从要求为民造福“一件一件抓落实”，到强调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对国之大者要心中有数，不折不扣抓好中央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两会期间多次强调“落实”二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两会决策部署上来，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苦干实干的精气神狠抓落实，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要而迫切的任务。

当前，国内外形势复杂严峻，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2020年即将过半，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还有不少难关要攻克，需要付出艰苦努力。时间不等人，任务不等人。越是紧要关头，越要全力以赴，争分夺秒加油干，风雨无阻向前进，把疫情耽误的时间抢回来，把疫情造成的损失补回来，牢牢把握发展的主动权。

天下大事，必作于细。抓落实不能大而化之，必须落细落小，于细微处用功，在关键处着力。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好稳企业保就业，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进更高水平开放……两会作出的决策部署既是攻坚克难的实招，也是必须完成的硬任务。让好政策取得好效果，重在抓实抓细。各地各部门要列出时间表，画出路线图，明确责任人，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要舍得下“绣花”功夫，在打通政策堵点、补齐工作短板、加强协同配合上发力，打通落实的“最后一公里”，让政策措施落地见效。要牢固树立质量意识，完成任务既应倒排工期、有序推进，更应严把质量关，不片面追求数量和进度，确保工作成效经得起历史和人民检验。

抓落实，关键看干部。领导干部以勇于担当、真抓实干的作风以上率下，是推动工作的重要动力，也是形成落实合力的关键。一门心思务实功，不遗余力求实效，才能真正把工作落到实处。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采取切实举措为基层干部减负降压，让他们轻装上阵，把时间和精力集中到干事创业上来。要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在选人用人上注重实干实绩，激发广大干部狠抓落实的干劲。真抓才能攻坚克难，实干才能梦想成真。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拼劲、“踏平坎坷成大道”的闯劲全力抓落实，我们定能战胜前进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交出无愧于时代和人民的“硬核”答卷。

（摘自新华网 2020年6月2日）

《人民日报》评论

坚持人民至上

——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①

“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强化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重视化解可能出现的‘疫后综合症’”……刚刚结束的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与代表委员共商国是、共谋良策，心系民生冷暖、胸怀万家忧乐，“人民”是一个念兹在兹的主题。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体现了党的理想信念、性质宗旨、初心使命，也是对党的奋斗历程和实践经验的深刻总结。”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着重强调“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并落实到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落实到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阐明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体现了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彰显了人民领袖坚定的人民立场、真挚的为民情怀，在广大干部群众中引起热烈反响，凝聚起亿万人民同心同德、奋勇前行的强大力量。

为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问题，彰显政党性质，也体现在重大关头的价值追求上。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习近平总书记一开始就明确要求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党中央采取的所有防控措施都首先考虑尽最大努力防止更多群众被感染，尽最大可能挽救更多患者生命。上至108岁的老人，下至出生仅30小时的婴儿，我们全力以赴投入救治，在全国范围调集最优秀的医生、最先进的设备、最急需的资源，救治费用全部由国家承担。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抗疫斗争的“中国答卷”，充分展示了中国力量、中国精神、中国效率，充分彰显了我们党人民至上的价值追求。

为什么我们能始终坚持人民至上？那是因为我们党从诞生之日起就是中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忠实代表者，除了人民利益，党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这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我们党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从根本上说，党的理论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理论，党的路线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路线，党的事业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事业。党的十八大以来，“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的全面深化改革，“不让一个人掉队”的精准扶贫，“向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亮剑”的反腐败斗争，“给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的生态文明建设……始终强调“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始终坚持“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才能在960多万平方公里大地上，书写下温暖人心的中国故事。

人民至上不是一句空洞口号，必须落实到具体行动中。今天，我们正处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战决胜阶段。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是一个“数字游戏”或“速度游戏”，而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目标。怎样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推进各项工作？怎样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怎样攻克贫中之贫、困中之困，啃下最难啃的硬骨头？说到底，就是要心里装着人民，始终做到民有所呼、政有所应，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为民服务的工作，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实际问题。这样，才能真正把人民至上刻写在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之中，让全面小康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今年全国两会上，这样的场景让人感动：人民大会堂里，全体与会人员肃立默哀，向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牺牲烈士和逝世同胞表示深切哀悼。“与天下同利者，天下持之；擅天下之利者，天下谋之。”只要我们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践行服务人民的铮铮誓言，就一定能与亿万人民一起，创造更美好的生活、奔向更美好的明天。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2日）

《人民日报》评论

紧紧依靠人民

——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②

“做在山西大同云州区，勉励“让黄花成为乡亲们的‘致富花’”；在陕西柞水小岭镇金米村，赞叹“小木耳办成了大产业”；在浙江宁波舟山港，希望“努力克服疫情影响，争取优异成绩”……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在各地的考察行程中，点赞人民力量，激发奋斗激情，汇聚起风雨无阻向前进的信心与决心。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强调“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指出“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紧紧依靠人民”……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深情赞颂人民伟力，热情讴歌中国人民。掷地有声的话语，体现出鲜明的人民立场，诠释了一个人民政党不变的初心使命，彰显了一个百年大党的政治本色。

大海，是涓涓细流一点一滴汇成的；史诗，是亿万人民一笔一画书写的。回首来时路，中国共产党激励召唤着亿万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创造了举世瞩目的中国奇迹。跨过一道又一道沟坎、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关键就在于我们党密切联系群众、紧紧依靠人民，充分发挥最广大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发展壮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之所以能够不断前进，正是因为始终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历史和现实一再表明，人民是我们党的力量源泉，是我们共和国的坚实根基，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根本所在。

人民才是真正的英雄。回顾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战胜这次疫情，给我们力量和信心的是中国人民”。医务人员白衣执甲，解放军指战员闻令而动，党员干部冲锋在前，社区工作者昼夜值守，车间工人加班加点，志愿者无私奉献，亿万人民自觉防护……面对来势汹汹的疫情，在党中央统一领导下，全国动员、全民参与，联防联控、群防群治，构筑起最严密的防控体系，凝聚起坚不可摧的强大力量。广大人民群众识大体、顾大局，自觉配合疫情防控斗争大局，形成了疫情防控的基础性力量。抗疫斗争伟大实践再次证明，充分发动群众、紧紧依靠群众，同心同德、同舟共济，众志成城、团结奋战，胜利终将属于英雄的中国人民。

万众一心加油干，越是艰险越向前。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决战脱贫攻坚时间紧要求高，落实“六稳”“六保”任务重难度大。越是乱云飞渡、风吹浪打，越要凝心聚力、群策群力。这次疫情给我国发展造成了较大冲击和影响，但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无论是毫不放松常态化疫情防控，还是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都需要广泛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凝聚群众，把我国发展的巨大潜力和强大动能充分释放出来。与人民心心相印、与人民同甘共苦、与人民团结奋斗，把亿万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汇聚到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的目标任务上，就能在应对危机中掌握工作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奋力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

中华民族是历经磨难、不屈不挠的伟大民族，中国人民是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人民，中国共产党是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伟大政党。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聚合14亿中国人民的磅礴之力、非凡之智，我们的伟大事业必定无往不胜。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3日）

不断造福人民

——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③

关切询问内蒙古乌兰察布市脱贫群众因病致贫返贫情况，详细了解重庆武隆交通状况，深情嘱托湖北恩施发展好富硒产业……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来到代表委员中间，这些感人的场景，展现了人民领袖深切的人民情怀，彰显着我们党不变的为民初心。

“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归根到底是为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要求广大党员、干部必须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强调要始终把人民安居乐业、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养老、食品安全、社会治安等实际问题，一件一件抓落实，一年接着一年干，努力让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总书记的明确要求，揭示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自成立以来，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党的一切工作都是为老百姓利益着想，让老百姓幸福就是党的事业。”“共产党就是为人民谋幸福的，人民群众什么方面感觉不幸福、不快乐、不满意，我们就在哪方面下功夫，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覆盖人口最多的社会保障体系，为亿万群众基本生活兜底；解决世界最难的就业问题，城镇新增就业年均超过1300万人；攻坚世界最复杂的扶贫难题，到2020年确保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问题；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无论年龄再大、病情再重都绝不放弃救治……党的十八大以来，始终不渝的信念、持之以恒的奋斗、来之不易的成绩，兑现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的承诺。

当前，疫情给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冲击，也给人民群众生活带来影响。不断造福人民，就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紧紧抓在手上，切实托住这个底。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牢固树立抓民生也是抓发展的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稳住经济基本盘，兜住民生底线，办好民生实事。如何稳定和扩大就业？如何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如何拓展农民增收渠道？如何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如何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每一个问号背后，都是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当好人民群众贴心人，急群众所急，忧群众所忧，解群众所难。要努力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付出更加艰辛的努力，瞄准突出问题精准施策，做好剩余贫困人口脱贫工作，因地制宜发展扶贫特色产业，加快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多措并举巩固脱贫成果，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

在山西考察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做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从人民利益出发，用好人民赋予的权力，把造福人民的实事办实，把造福人民的大事办好，把造福人民的难事办妥，这是一份承诺，更是一份忠

诚。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清醒认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力、所处的岗位，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只能用来为民谋利。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才能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从“能吃饱肚子”到“吃‘净颗子’”，再到“想吃细粮就吃细粮，还能经常吃肉”，回忆起陕北黄土高原上老百姓对幸福生活的目标，习近平总书记深情讲述：“我们这代人有一份情结，扶一把老百姓特别是农民。社会主义道路上一个也不能少，全面小康大家一起走！”如今，脱贫攻坚即将收官，全面小康胜利在望，更好的日子还在后头。无论发展到哪个阶段，我们都要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不断造福人民，让老百姓的日子越过越和美、越过越幸福，这是共产党人的情怀所在，更是使命所系。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4日）

牢牢植根人民

——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④

“今年疫情原因，经济影响大吗？”“露天煤矿还有多少？”“两万人的就业方向都是什么？”“现在那边交通情况怎么样？”……全国两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与代表委员交流时，问得真切、讲得具体、想得深入，展现人民领袖心系人民、扎根人民的真挚情怀。

“我们党要做到长期执政，就必须永远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深入阐发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调牢牢植根人民的深刻内涵和实践要求，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引发热烈反响，进一步增强了始终与人民心心相印、与人民同甘共苦、与人民团结奋斗的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

“老百姓是天，老百姓是地。忘记了人民，脱离了人民，我们就会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就会一事无成。”回望过去，在近百年波澜壮阔的征程中，我们党之所以能历经挫折而不断奋起、历尽磨难而淬火成钢，正是因为始终把人民作为“源”和“本”，深深植根于人民之中。我们党来自于人民，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习近平总书记反复惕励全党必须牢记“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道理，多次强调党员干部要“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不断告诫全党“要注重防范化解脱离群众、动摇根基的风险”，正是要让我们党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中永葆旺盛生命力和强大战斗力。

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我们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是脱离群众。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身体力行、率先垂范，一次次走进车间码头、深入田间地头，访贫问苦、问政于民，始终与人民在一起。我们一以贯之全面从严治党，坚定不移反对和惩治腐败，坚持不懈整治“四风”；我们进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同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我们健全为人民执政、靠人民执政各项制度，在制度层面对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巩固党执政的群众基础作出顶层设计……凡此种种，锤炼了党纪党风，密切了党群关系，凝聚起磅礴力量，集中展现了新时代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价值追求和精神气质。

“永不动摇信仰，永不脱离群众”，这是一个政党不变的誓言，也是决定我们事业成败的关键。当今世界面临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更加突出，当前我国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但是，无论面对什么样的风险挑战，9000多万名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14亿中国人民团结一心、众志成城，是新时代中国战风斗雨、再创辉煌的最大确定性。凝聚起同舟共济、攻坚克难的人民力量，尤须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把群众立场、群众观点、群众路线植根于思想、落实于行动。真诚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愿望，真情关心群众疾苦，坚定不移反对腐败、坚持不懈反对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防

止发生因脱离群众而失去群众的风险，我们党就能始终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我们的事业就会始终拥有无坚不摧、无往不胜的力量源泉。

“我是党员，我先上！”“身为党员就要冲锋在前！”“特殊时刻，不正是党员站出来的时候吗？”疫情防控期间，广大党员干部挺身而出、英勇奋斗，鲜红党旗始终在疫情防控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前进的征程上，始终牢牢植根人民，同人民风雨同舟、血脉相通、生死与共，我们就一定能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带领亿万人民在实现中国梦的道路上凯歌行进。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5日）



遮风挡雨 画/刘晓亮

抓“六保”促“六稳” 形成发展新动能

——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①

“今年疫情原因，经济影响大吗？”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问得真切。“如今九成都返京复工了，当地就业也拓宽了出路，养殖合作社搞得红火。”“绿色农畜产业‘铺路架桥’，马铃薯、燕麦都打出了名气。”内蒙古代表团的代表答得实在。会场里亲切的互动，折射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成效，凝聚起应对危机中掌握工作主动权、打好发展主动仗的共识。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中国经济经历了一次“压力测试”。向外看，世界经济衰退，国际贸易和投资萎缩，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国际交往受限、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一些国家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盛行、地缘政治风险上升，我们必须在一个更加不稳定不确定的世界中谋求发展；向内看，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面临着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所带来的困难和挑战，疫情冲击下的经济运行面临较大压力。

然而，中国经济从来都是在经风雨中发展起来、在应对挑战中成长起来的。从九八抗洪、抗击非典、抗震救灾，到亚洲金融危机、国际金融危机、国际经贸环境变化，回顾中国经济发展历程，风风雨雨是常态，但风雨过后总能更加茁壮。问题和困难吓不倒勤劳智慧的中国人民。“大风大浪见多了，这点风雨，我们还真不怕！”一名企业负责人看着忙碌的工厂，信心十足；“眼前的困难压不垮我们。”一位村党支部书记坚信勤劳会让日子越过越好；“抓实落细‘六稳’‘六保’，让群众直接感受到温度与力度。”一位市长督促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挑战是阻挡弱者的高山，更是冶炼勇者的熔炉。面对灾难时顽强不屈，历经风雨时步履坚强，中国经济就能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奋发有为，我们有这样的底气。它来自“保”的举措：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1万亿元，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特殊举措稳住发展基本盘；两年职业技能培训3500万人次以上，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一揽子“硬核”举措，将“六保”作为今年“六稳”工作的着力点，让海内外看到了中国战胜困难的实招。它来自“稳”的基础：我国具有全球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工业体系、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拥有1亿多市场主体和1.7亿多受过高等教育或拥有各类专业技能的人才，还有包括4亿多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14亿人口所形成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中国经济这片汪洋大海，再大的狂风骤雨也掀不翻、吹不垮。

不惧风雨，我们有这样的信心。历史经验表明，再大的危机中也孕育着新机，再多的变局中也可以开启新局。疫情防控期间，育新机开新局的故事每天都在发生。老字号餐馆主动“触网”，增设外卖窗口；一些制造企业抓住海外产能空档，加快进口替代；一些企业“放低身段”，通过云平台在小

订单中找到大市场；远程办公、直播电商、在线文娱等“宅经济”迅速崛起；智能制造、5G 商用、医疗健康等新产业表现抢眼。这些化危为机的现实反映在经济数据上，是 4 月份工业企业利润明显改善，市场销售继续好转，进出口贸易的表现超乎预期……事实证明，只要善于从眼前的危机、眼前的困难中捕捉和创造机遇，中国经济就能着力壮大新增长点、形成发展新动能，始终激荡澎湃活力。

在前进道路上，千难万难，只要改革创新就不难。今年以来，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等接连印发，形成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扩大开放新格局。《政府工作报告》也释放出依靠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发展新动能的强烈信号。危机出难题，改革来作答。如果说，40 多年前，改革开放这个“关键抉择”，让困顿中突围的中国踏上了崭新历程，那么今天，改革开放这一“活力之源”依然会激发源源不断的力量，让风雨中前行的中国实现新的飞跃。

再滂沱的风雨，在浩瀚的天空下终将放晴；再泥泞的征途，在奋力的前行中必能抵达。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经济界委员时深切瞩望：“不断去探索，不断去奋斗，不断去克服困难，使我们走上实现新阶段新目标的新道路。”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中国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必将迈上一个新台阶。

（摘自《人民日报》2020 年 6 月 8 日）

不负绿水青山 方得金山银山 ——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②

◆ 跨越生态文明建设的关口，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做好转变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文章

◆ 越是困难挑战加大，越要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越要向绿色转型要出路、向绿色创新要动力

“露天煤矿还有多少？”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问道。在得到来自锡林郭勒的霍照良代表“还有一些”的回答后，总书记追问：“今后不再上了？”霍照良十分肯定地回答：“不再上了！全盟六成以上区域都划入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了。”“留在那儿，子孙后代可以用。”习近平总书记颌首赞许。一问一答间，思考的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辩证法则，谋划的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

祖国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时时牵挂在习近平总书记心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习近平总书记赴浙江、陕西、山西考察，在繁花似锦的之江大地，要求“把绿水青山建得更美，把金山银山做得更大”；在绿意盎然的三秦大地，指出“人不负青山，青山定不负人”；在山峦叠翠的三晋大地，强调“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世界经济深度衰退、中国经济历经“压力测试”、绿色发展面临考验的关键时刻，这些重要指示起到了定盘星的作用，充分展现了党和国家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的信心和决心。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指引下，生态文明理念日益深入人心，污染治理力度之大、制度出台频度之密、监管执法尺度之严、环境质量改善速度之快前所未有。也要看到，今日之中国，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受疫情冲击，生态发展和环保工作面临诸多困难，但我们也要用全面、辩证、长远的眼光来看待。疫情防控期间，一家专注污水资源化的公司在科创板上市，股价开盘涨幅达96.99%；脱贫攻坚战中，柞水木耳、平利茶叶、大同黄花以“绿”生“金”，带动贫困人口脱贫增收；“五一”小长假，浙江安吉县余村的客栈几乎天天客满……从资本市场、脱贫战场、旅游现场几个方面来看，绿色经济释放发展红利，生态建设昭示美好未来。由此而言，跨越生态文明建设的关口，更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做好转变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文章。

越是困难挑战加大，越要增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不动摇、不松劲、不开口子。要看到，一个地方的生态环境保护，不仅关系自身发展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而且关系全国生态环境大局。不能因为经济发展遇到一点困难，就开始随意动铺摊子上项目、以牺牲环境换取经济增长的念头，甚至想方设法突破生态保护红线。这不仅会让多年努力前功尽弃，而且可能造成长期不可逆的影响。在疫情

防控常态化前提下，各级党委和政府统筹好经济社会发展与污染防治攻坚的关系，把握好快与慢、加与减、破与立、当下与长远的辩证法，至关重要。绿色发展决不能因包袱重而等待、困难多而不作为、有风险而躲避、有阵痛而不前。

越是困难挑战加大，越要向绿色转型要出路、向绿色创新要动力。多年来，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立起“四梁八柱”，中央环保督察“咬住问题不放松”，政绩考核不再简单地“以 GDP 论英雄”……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顶层设计、总体部署和严格措施，为发展构筑起“绿色谱系”，为转型积聚起“绿色动力”。放眼神州，贵州赤水的春笋、甘肃兰州的百合、湖北秭归的脐橙，绿色农产品更受欢迎；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智能家居，绿色智能产品更受青睐；在集中 60%以上 5A 和 4A 级旅游风景名胜区的中西部地区，森林旅游、休闲康养等绿色产业飞速崛起；人力、技术、资金等要素向低碳方向流动，数字经济正在绿水青山间孕育……只有推动农业经济转型，促进工业经济提升，孕育三产新业态，才能让绿水青山的中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跃升。

山峦层林尽染，平原蓝绿交融，城乡鸟语花香。这样的自然美景，既带给人们美的享受，也是人们走向未来的依托。不负绿水青山，方得金山银山。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筑牢生态文明之基，走好绿色发展之路，才能建设美丽中国，让人民生活更加幸福。

（摘自《人民日报》2020 年 6 月 9 日）

民生无小事 枝叶总关情

——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③

◆ 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让人民过上好日子这一点始终不渝、毫不动摇

◆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14亿人汇聚的民生需求点都是经济增长点

“两万人的就业方向都是什么？”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的经济界委员时，得知刘永好委员计划今年在他的企业内新增两万人就业，关切地询问。“养猪、食品加工和物流。今年5月以前新招了一万人，打算再招一万人。”刘永好这样回答。会场里的一问一答，体现出习近平总书记对就业这一最大民生的高度重视，传递着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鲜明导向。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翻开历史的照片，许多瞬间刻印在人们心中。湘西十八洞村的围炉夜话，河北阜平农民炕上的盘腿而坐，湖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考察时“武汉人喜欢吃活鱼”的殷殷叮嘱……习近平总书记念兹在兹的，始终是人民群众，始终是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党的十八大以来，无论是织就世界上规模最大、覆盖人口最多的社会保障网络，还是攻克世界最复杂的扶贫难题，抑或是兑现疫情防控阻击战中“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承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这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生动写照，是当代共产党人初心使命的深刻书写。

当前，受疫情影响，世界经济深度衰退，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保障与改善民生的困难增多。但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让人民过上好日子这一点始终不渝、毫不动摇。疫情防控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切实保障基本民生”，要求“实实在在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明确“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作出了具体部署。下一阶段，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扩大低保保障范围，对城乡困难家庭应保尽保；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城镇困难人口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工作……每一项工作，都需要各级党委、政府保有“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每一个任务，都需要各级领导干部增强“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的责任心。

民生工作面广量大，任何一件小事乘以14亿人口都是一项巨大挑战。这就要求抓落实、谋发展、促民生，必须找准政策发力点、提高治理精准度。一方面要坚持问题导向，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事入手，老百姓期盼什么，就朝什么方向努力。另一方面要坚持底线思维，着力解决好民生领域存在的突出短板和薄弱环节，在“稳”和“保”的基础上积极进取。从各地实践来看，广东为620家重点企业落实“一对一”服务，累计助其新招员工超过14万人；湖北武汉设置1800万元的专用消

费券，支持低保、特困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等困难群众；安徽、河南、陕西等多地出台支持大学生创业就业政策，在招聘规模、担保贷款、培训补贴等方面给予倾斜……事实证明，办法总比困难多。在群众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上持续用力，拿出更有针对性的务实举措，就一定能够战胜眼前困难、实现长远目标。

人民的期盼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南针”，民生绝不是只有投入没有产出的“纯福利”。实际上，把人民的事办好了，把百姓的困难解决了，经济增长就有持久的动力。从贫困人口脱贫释放的巨大消费潜力，到 2 亿多老龄人口催生的“银发经济”，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激发的市场新需求，到教育、医疗等产业广阔的发展前景，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14 亿人汇聚的民生需求点都是经济增长点。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指出的：“从解决好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出发推进全面小康社会建设，符合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要求，有利于创造新的增长点、提高长期增长潜力，而新的增长点就蕴含在解决好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当中。”

“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做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对于一个始终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谋幸福的政党来说，民生改善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聚焦“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目标，一件接着一件办，我们一定能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摘自《人民日报》2020 年 6 月 10 日）

决胜全面小康 决战脱贫攻坚

——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④

◆ 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带来了挑战，各项工作任务更重、要求更高，需要我们一鼓作气、乘势而上，保持攻坚态势、强化攻坚责任

◆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要以更大决心、更强力度推进工作，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抓好落实

“我那时饿着肚子问周围的老百姓，你们觉得什么样的日子算幸福生活？他们讲了几个心愿。”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的经济界委员时，习近平总书记回忆起陕北黄土高原上老百姓对幸福生活的目标。从“能吃饱肚子”到吃上“净颗子”，从“想吃细粮就吃细粮，还能经常吃肉”到“干活挑着金扁担”，一个个目标背后，寄托着老百姓的朴素心愿，更凝结着中国共产党人孜孜以求的奋斗目标——“社会主义道路上一个也不能少，全面小康大家一起走！”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不屈不挠、长期奋斗的果实，更是启航新征程、扬帆再出发的动员。改革开放以来，逐步实现了7亿多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誓言“全面小康一个都不能少”，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打好三大攻坚战，织密全球最大社会保障网，创造了连续7年每年减贫1000万人以上的奇迹。这样的成绩单，让人震撼更让人动容。一路走来，我们书写了最成功的脱贫故事、形成了精准扶贫的科学方略、构建了高效运行的治理体系，这是我们今天奔向全面小康的重要支撑。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华民族千百年来存在的绝对贫困问题，将在我们这一代人的手里历史性地得到解决。从摆脱贫困到总体小康再到全面小康，一代又一代人为了梦想执着奋进，今天的我们，有无比充足的信心、底气和能力去实现这一目标。

行百里者半九十。脱贫攻坚越往后，难度越大。一方面，剩余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到今年2月底，全国还有52个贫困县未摘帽、2707个贫困村未出列、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未全部脱贫，主要集中在“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虽然同过去相比总量不大，但这些地区自然条件恶劣、贫困程度深、致贫原因复杂，是贫中之贫、困中之困，是最难啃的硬骨头。另一方面，巩固脱贫成果难度很大。已脱贫的9000多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近200万人存在返贫风险，边缘人口中，有近300万人存在致贫风险，全国易地扶贫搬迁近1000万贫困人口，也还需做好后续扶持工作。而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带来了挑战，各项工作任务更重、要求更高。“胜非其难也，持之者其难也。”不打折扣完成“硬任务”，巩固已有脱贫成果，需要我们一鼓作气、乘势而上，保持攻坚态势、强化攻坚责任，让全面小康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狭路相逢勇者胜，越是艰险越向前。任务明确，时间有限，2020年已经近半，如何写好“脱贫答卷”？除了实干，别无他途。“吃得了黄连苦、解决问题不怕辣，日子才会比蜜甜”，地处武陵山集

中连片特困地区的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靠着发展黄连、辣椒、蜂蜜等产业，实现脱贫摘帽。“没有劈不开的柴，没有刨不平的板”，正是靠着这股不服输的奋斗精神，曾经山高坡陡、土地贫瘠的江西省井冈山市神山村，不仅成功脱贫，而且旧貌换新颜，书写下了“神气”故事。实干是最质朴的方法论，苦干是最简单的成功秘诀。长风过隘口，奋斗正当时。以不获全胜决不收兵的信念，以攻城拔寨、只争朝夕的斗志，以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勇气，争分夺秒，响鼓重锤，克难上之难、攻坚中之坚，我们才能把疫情耽误的时间抢回来，将中华民族千百年来“民亦劳止，汔可小康”的憧憬变为现实。

“脱贫只是第一步，更好的日子还在后头。”今年全国两会召开前夕，大凉山深处的“悬崖村”——四川昭觉县阿土列尔村的84户贫困户，告别了祖辈生活的悬崖，搬进了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开启了新生活。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目标在前、旌旗猎猎、使命催征，锚定“一个都不能少”的目标，以更大决心、更强力度推进工作，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抓好落实，脱贫攻坚“这项对中华民族、对人类都具有重大意义的伟业”一定能完成，中国人民的生活一定会芝麻开花节节高、一天更比一天好！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11日）

织密防护网 筑牢健康坝

——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⑤

◆ 抗疫的中国答卷，以奇迹般的应对实践证明，我国的医疗卫生体系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体系总体上是有效的

◆ 织密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重在医防协同、要在平战结合，关键在基层、网底在基层

“十堰这次一共有多少确诊病例？”“病亡率多少？”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湖北代表团审议时，习近平总书记关切地问。当得知病例数和病亡率都相对较低时，他又追问“如果不是像新冠肺炎这样的重大传染病，一般情况下可以应付得了吧？”在得到“完全可以”的答复后，习近平总书记欣慰地点点头。问答之间透见出人民生命安全与身体健康在总书记心中沉甸甸的分量，彰显着公共卫生在治国理政中十分重要的位置。

面对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遭遇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人民奋勇抗疫，付出巨大代价和牺牲，用三个月左右的时间取得了疫情防控阻击战重大战略成果。抗疫的中国答卷，以奇迹般的应对实践证明，党的十八大以来，在新时代党的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指导下，我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改革成果经受住了考验，我国的医疗卫生体系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体系总体上是有效的。

人类终将战胜疫情，但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人类来说不会是最后一次。“备豫不虞，为国常道。”善治国者，莫不是防祸于未萌、图患于将来。要看到，此次应对疫情，也暴露出我国公共卫生体系中存在的一些短板，比如公共卫生事业投入不足、专业人才缺乏、社会力量有待激活，等等。针尖大的窟窿能漏过斗大的风，只有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健全预警响应机制，全面提升防控和救治能力，织密防护网、筑牢健康坝，才能切实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织密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重在医防协同，要在平战结合。预防是最经济最有效的健康策略。无论是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还是刚发布不久的《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中国行动》白皮书，都把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作为一项重要的改革内容。时不我待，各地着眼疫情防控常态化实际，正在不断查缺补漏，构建公共卫生的“钢铁防线”。在江西，高效运转、各地联动的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呼之欲出；在河北，一张着眼长远的卫生应急体系建设“蓝图”正在绘就；在湖北十堰，整合疾控部门有关职能、增强整体战斗力的公共卫生体系改革正在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按下“加速键”，医防协同、平战结合的机制体系必将得到全面提升。

织密织牢公共卫生治理网，关键在基层，网底在基层。只有把基层建设成为公共卫生的坚强堡垒，

才能防止小病酿成大疫。这次疫情突如其来，导致湖北省和武汉市医疗资源产生缺口，警醒我们要改变“重医院、轻社区”的发展倾向，加强城乡社区卫生服务体系。目前，许多地方正在开展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的有益尝试，提升区县级疾控中心实验室检测能力，增强社区全科医生的力量，推行乡镇卫生院人员“县管乡用”，提升基层疾病诊治与卫生治理能力，使之成为群众治病防病的“主阵地”。可以说，筑牢 65 万个城乡社区的防病堤口，就是筑牢 14 亿人口的健康大坝。

立足当下、着眼未来，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才能奏出人民健康民族昌盛的奋进乐章。当前，由于工业化、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发展，由于疾病谱、生态环境、生活方式的不断变化，我国仍然面临多重疾病威胁并存、多种健康影响因素交织的复杂局面，建设健康中国任重道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综合整治城乡环境卫生；建设有利于健康的生态环境、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满足群众的“蓝天向往”，保障百姓的“舌尖安全”；深入实施健康扶贫工程，不让一名群众因健康问题在奔小康的征程中掉队……只有让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与其他健康政策联动起来、环环相扣，才能推动健康中国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身体健康是立身之本，人民健康是立国之基。时刻防范卫生健康领域重大风险，持续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我们就一定能守护好人民健康。

（摘自《人民日报》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王小广

2020 年开年，我们国家发生了重大的新冠肺炎疫情，从武汉地区爆发一直延续到现在还没有完全结束。我们虽然已经取得了重大战略性成果，但还要防止反弹。所以，经济社会发展任务非常艰巨，中央提出“六稳”之下还有“六保”，此次政府工作报告的重点就是关于怎么落实“六保”。

在复工复产、形势明显好转的情况下，2020 年两会于 5 月底召开。此次政府工作报告可以说是历史上最简洁的一版，但听起来还是令人振奋的。下面我们将分四个方面讲解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一是回顾 2019 年和 2020 年前五个月的工作，主要是非常时期的非常挑战；二是 2020 年总体部署，主要是从“六稳”到“六保”的长期考虑；三是重点讲解“六保”“六稳”的首要内容，即：非常时期要着力稳企业、保就业；四是 2020 年重提扩大内需战略的长期考虑，特别是针对新冠肺炎疫情之后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

一、2019—2020：非常时期非常挑战

（一）2019 年工作回顾

1.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2018 年，中国经济进入了一个周期性的高峰。对此，2019 年全年经济增长达到 6.1%，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是一个相当不错的成绩。经济增长、就业、物价、国际收支都在合理区间内。其中，2019 年城镇新增就业 1352 万人，2020 年目标为城镇新增就业 900 万人以上，也是应该能够实现的。就中国经济的发展水平而言，2019 年确实有重大突破，那就是人均 GDP 突破 1 万美元。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就，而我们也最终会跨过人均 15000—20000 的槛。

2. 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继续优化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把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放在一起讲，表明了区域发展的重要性。2019 年，我们在区域发展战略方面做出了很大的成绩，包括《粤港澳大湾区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等文件的发布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提出。对此，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重大区域战略深入实施”。同时，“常住人口城镇化率首次超过 60%”，也是 2019 年结构变化、经济平稳的写照。

3. 发展新动能不断增强

新经济、新业态、新技术的比重不断上升，其速度是非常快的。其中，快递业与线上交易新业态关系密切，连续多年每年增长 30% 以上，反应了我们新经济的不断发展、扩张的态势。

4. 改革开放迈出重要步伐

2019 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化；减税降费 2.36 万亿元，超过原定的近 2 万亿元规模；设立科创板，成为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市场改革的关键点；出台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增设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

5. 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

农村贫困人口减少 1109 万，贫困发生率降至 0.6%，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成就；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金融运行总体平稳，没有发生区域性、系统性的风险。

6. 民生进一步改善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 3 万元；高职院校扩招 100 万人。中国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大量的技术人才。高职院校扩招与就业问题的解决，是我们在 2019 年取得的显著成绩。

（二）前所未有的新挑战

1. 新冠肺炎疫情的巨大冲击

2020 年 1 月至今，中国经济受到了巨大冲击、面临着巨大考验，人们的生命财产也受到了很大伤害，但是相对于欧美及其他一些国家来讲，我们在疫情防控中做得比较好。原本按照“非典”的模式，我们预计经济会在二季度反弹、三季度恢复正常。但是现在受国际疫情大爆发的进一步影响，世界经济存在着许多不确定性——甚至面临全球大萧条。

2. 我国防疫取得重大战略性成果

第一，一级响应。全国 31 个省（区、市）严格防控，统一行动。从武汉封城到全面所有的地区采取封闭式管理，特别是小区、包括农村的管理都是非常严格的，称得上是全民战“疫”。

第二，从 2 月底开始加快复工复产。复工复产复市与防控两不误，老百姓生活、企业生产基本恢复正常。为此，我们一共出台了 8 个方面、90 项措施。

第三，发挥新业态、数字经济的巨大威力。在此次疫情中，新业态（线上交易等）、新商业模式，特别是公共管理与监控等方面的大数据应用，都起到了非常重要的补偿作用并得到了非常好的发展。

第四，创造了许多经验。一是“人民战争”。与战争年代不同的是，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大的自然灾害，我们在党的领导下发挥了勇敢无畏品质，与疫情展开了一场全民参与的“人民战争”。二是坚持“四早”，即：早发现、早检测、早治疗、早隔离。

3. 经济面临的困难增多

疫情防控五个月以来，我们的经济在不断恢复。但是，疫情是持续时间长、世界性范围的事件，因此，2020 年未来的七个月甚至是 2021 年，我们都将面临较大的外部压力：

第一，疫情对全球经济的打击。这是一个严峻的考验，甚至可能会导致持续两年的经济衰退，将对我们的贸易、产业链以及经济信心造成影响。此外，一部分西方发达国家，借机“敲诈勒索”，特别是大选年的美国急于找“替罪羊”，总是无理指责中国。

第二，短期经济遭受巨大冲击。一季度GDP下降6.8%，制造业、服务业出现全面负增长，特别是关联性强的服务业，如航空、餐饮、住宿、旅游以及文化产业受到的影响非常大。工业受到的影响相对较小，第二季度的恢复还是不错的。

第三，复工复产与防止疫情反弹存在矛盾。比如，我们有时候为了防止疫情反弹，在复工复产上可能会采取一些不那么有利、不那么人性化的措施。反过来说，要是追求复工复产最大化，忽视疫情防控也会出现风险。所以，复工复产与防止疫情反弹要收放自如，这就是考验大国治理能力的地方了。

第四，保中小企业和稳就业面临巨大压力。中小企业可能面临生死存亡，而就业形势则非常严峻。

第五，公共医疗卫生及其他公共领域暴露出许多短板。

第六，外部风险累积，不确定性增多。

二、从政府工作报告看2020年总体部署：“六稳”“六保”

2020年下半年总体部署的核心就是“六稳”“六保”。“六稳”“六保”是工作主线。其中，“六稳”是在2018年提出的，当时外部压力加大，同时我们自身也面临着短期的经济周期性下行压力以及长期的结构矛盾、体制性矛盾交织形成的下行压力。“六稳”就是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资、稳外贸、稳投资、稳预期，打头的就是稳就业，最后一个“稳”就是稳预期，一头一尾是“稳”的目的，中间则是“稳”的手段。我们对中国经济是充满信心的，困难是暂时的，中国经济有强大的韧性与很大的回旋余地，长期向好的形势没有变。

2019年比2018年的形势严峻，毫无疑问2020年的形势加上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则更为严峻，所以“六稳”是一个非常艰巨的任务。目前，“六稳”的一些方面暂时达不到，如经济增长。所以，我们暂时选择退而求其次，为保重点、保关键提出了“六保”。

“六保”是“六稳”的细化，是“六稳”最核心的部分，即：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就是“六稳”“六保”，其中“六保”是关键。在非常时期，保底是关键，“底”就是就业，优先稳就业、保民生也是整个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总体要求。2020年是特殊的一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更是开启新的三十年征程的一年。我们要确保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最核心的就是决胜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所以，政府工作报告最主要的两个方面就是保“底”和保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一）非常时期的政府工作报告有鲜明的时代特色

1. 简洁有力

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比较简短，字数大约只有以往政府工作报告的一半，可谓简洁有力、突出重点，以保字当头、以保促稳为基调，在讲到减税的时候提出了“留得青山，赢得未来”。也就是说，我们做好了最基本的保民生与就业的工作，就可以在“稳”上大踏步前进了。保就业，是兼顾短期的保底线和长期的稳经济，要通过改革、结构调整、优化环境等办法来实现。

2. 务实担当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非常务实，主要表现为三个关注点：一是就业，既是最大的民生，也是稳预期、提振信心的关键；二是市场主体——中小微企业处于生死存亡的关头；三是人们需要最基本的生活保障，包括收入、疫苗与特效药的开发等。

（二）对热点问题的解读

1. 前所未有的未设定经济增长目标

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没有提经济增长目标，为什么？

第一，做战略性的退守。不设经济增长目标，就像长征“不硬拼、保存实力”一样，是一个战略性的安排。目前，全球疫情仍在持续，外部压力与不确定性非常大，我们将面临的是一些难以预料的影响因素，硬性完成某个目标可能会付出超常的代价。所以，我们应该从战略性的退守的角度来理解这一问题，即：不设目标有利于引导各方面集中精力抓好“六保”“六稳”。

第二，六保是关键，稳企业、保就业是关键中的关键。“存地失人，人地皆失；存人失地，人地皆存。”现在，我们面临的是一个“存人”的问题，而不是强行把地盘“守住”。“六保”体现了民生导向，人“存”下来了，“地”以后就能补得上，要看长远。

2. 对“六稳”与“六保”关系的理解

第一，“六稳”是总盘子，是整棵大树；“六保”是基本盘，是“底盘”“底线”，是“根”、基础。茎健、叶厚、花盛、果实，只有根深才能叶茂，也就是通过“保”来促“稳”。

第二，“六稳”是中长期目标且有“弹性”，针对的是新时代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的深刻变化，如下行压力与外部挑战交织、面对重大关口，而采取的战略举措。“六保”则是短期目标，且具有“刚性”，是当务之急，必须确保。

第三，“六稳”“六保”都是大局，事关全局，但范围大小不同，其中“保”面对的是“危局”。“保”是当前“大局”，“稳”是中期“大局”。“稳”范围大，体现整体、长远的发展要求；“保”范围小，是重点中最核心的部分，也是大局中的“危局”。“六稳”“六保”如同长征与四渡赤水的关系，四渡赤水面对的是“危局”，为整体长征的胜利奠定了关键基础。

第四，以“保”促“稳”，“稳”中求进。“保”能直接促“稳”，如保市场主体就能稳企业；“保”中也要求进，这是经济工作的方法论，我们在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两方面都要积极作为。保了基本盘，稳了大局，我们要在此之上乘胜前进，着力改革开放、调结构、转方式，促进经济长期、整体、高质量发展。

（三）下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部署

2020 年下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部署的要求，重在抓“六稳”“六保”，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努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

1. 非常时期“保底”是关键，优先稳就业、保民生

（1）2020 年的发展目标有两个导向

第一，“保底”导向，包括：城镇新增就业9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6%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5.5%左右；CPI3.5%左右；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第二，重大战略导向，包括：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重大金融风险有效防控；单位GDP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努力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

（2）六大举措都落在保就业和保民生上

第一，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着力稳企业、保就业。宏观调控政策突出就业优先。三大政策并重，且都要落在保就业这一关键指标上。

第二，依靠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发展新动能。保市场主体措施，体现了长短结合：一是深化“放管服”改革；二是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三是提升国资国企改革成效；四是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五是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六是提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七是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第三，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扩大内需战略要与推进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结合在一起，这又是一个长短结合。稳市场主体就可以稳企业，稳市场就是稳需求，稳企业就是稳就业，稳就业就是稳经济。要特别发挥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引导发展方式转变，有效遏制外在压力。

第四，确保实现脱贫攻坚目标，促进农业丰收、农民增收。这也体现了长短结合，反贫困也是保民生，保农业就是保基本民生。

第五，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这里我们强调的是内外结合、开放的重要作用。某些西方国家对我们采取的贸易保护主义、进行的战略遏制，都需要我们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来促改革、促发展，予以缓解。

第六，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事业改革发展。前半句讲的是当前，后半句讲的是长远。“当前”指的是医疗卫生、基本民生以及强化安全生产责任；“长远”指的是大幅提升公共卫生防控能力、教育水平、民生保障水平以及丰富群体文化生活、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2. 确保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决胜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针对全国最后56个县的脱贫攻坚，我们要做实、取得决定性的成效：一是加大剩余贫困县和贫困村攻坚力度，要让外出务工劳动力在就业地稳岗就业；二是开展消费扶贫行动，支持扶贫产业恢复发展；三是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四是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强调中央责任；五是强化兜底保障；六是搞好脱贫攻坚普查；七是接续推进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力让脱贫群众迈向富裕。

三、“六稳”“六保”之首：稳企业、保就业

“六稳”“六保”之首均为就业，表明非常时期我们要着力稳企业、保就业。如何稳企业、保就业？我们要明确，就业的“稳”与“保”都是经济稳定的核心。稳就业是一个长期任务，保就业是当前的任务，也就是不出现大规模的失业。稳就业需要一个时间，而保就业则为稳就业提供了基础。相比于通胀，就业是我们面对的首要问题，是必须托住的经济发展的底，也是社会稳定的关键。因此，

我们必须按照中央的要求，着力稳企业、保就业，千方百计地扩大就业。

（一）减税降费

减税降费，按现在的说法就是放水养鱼、“留得青山在”。减税政策是一个短期性措施，一定要与长期性的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如税改、财政收支制度、支出责任调整等。但就短期而言，减税降费主要就是要扩大赤字、增加财政支出来保民生。这也体现了长短结合。2020 年要新增减税降费约 5000 亿元，我们就必须紧缩开支。

减税降费的具体措施有：前期出台的 6 月前到期的减税降费政策，包括免征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保险单位缴费，减免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减免民航发展基金、港口建设费，执行期限全部延长到今年年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一律延缓到明年；提出要坚决把减税降费政策落到企业，“留得青山，赢得未来”。

（二）降低成本

降低市场成本、企业成本，为市场主体减压纾困，这是必要的行政措施。降低成本的措施可能是临时的，但也都可以延长，以实现稳增长来解决困局。

降低成本的具体措施有：降低工商业电价 5%政策延长到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 15%；减免国有房产租金，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并予政策支持，这相当于对企业的“救死扶伤”；坚决整治涉企违规收费。

（三）金融支持

金融支持的目标也是企业，以达到稳企业、保就业的效果，其中主要对象是中小微企业，即：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金融支持的具体措施有：中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再延长至 2021 年 3 月底，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应延尽延，对其他困难企业贷款协商延期；鼓励银行大幅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大幅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大型商业银行要负起更大责任，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要高于 40%，支持企业扩大债券融资；加强监管，防止资金“空转”套利；金融机构与贷款企业共生共荣，鼓励银行合理让利。总之，为保市场主体，一定的行政措施是必要的，要让中小微企业贷款可获得性明显提高，要让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

（四）直接保就业重点

我们要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直接保就业的具体措施有：一是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其中重点群体主要是指大学生、农民工、国企就业分流、退役军人、残疾人以及零就业家庭；二是高职院校进一步扩招，如 2020 年高职院校扩招 200 万人，通过培养能工巧匠、满足技工人才需要以解决结构性就业问题；三是鼓励就业新业态发展，主要是指我国包括零工就业在内的数以亿计的灵活就业人员，平台经济、新技术革

命与互联网的发展也为他们创造了更多的机会，同时 2020 年实现了对低收入人员的社保费自愿缓缴政策，涉及就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全部取消。

四、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提扩大内需的重大意义

每次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或遭遇巨大冲击，如亚洲金融危机、全球金融危机，我们都会提出相应的扩大内需战略。这次，2020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提扩大内需，与之前的扩大内需有何不同？

（一）实施新的扩大内需战略意义重大

1. 我国内需发展的潜力大，且有重大战略意义

超大市场包括投入市场，也包括消费市场，而消费正是超大规模优势的主要部分。我国潜力最大的就是消费市场，所以中央三令五申，包括相关部门也一再出台政策鼓励消费、扩大服务消费，为的就是做大做强消费市场。

扩大内需战略不仅仅是应对此次新冠肺炎疫情，更是为了应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考验。我们要知道，美国之所以能在国际社会上“欺负”别人，就是因为四个优势：科技强、美元霸权、军事强、世界第一的市场。其中，真正让美国维持其国际地位的优势就是美国的市场。作为一个逆差国，美国的进口是世界第一的；基本上所有国家都把美国视为第一出口对象，进而形成了对美国市场的依赖。中国现在的消费市场大约只有美国的三分之一，而 GDP 相当于美国的三分之二，就消费率而言，中国也比美国低了 30%。所以，中国要想赶超美国，争取到话语权，就必须发挥好特大规模优势，尤其是把消费搞上去。美国目前正陷入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浪潮，而我国一方面继续坚持对外开放，另一方面强调扩大内需，形成了对美国遏制的反制。

此外，扩大内需战略的重大意义还有：城镇化还有一定的空间；区域协调发展的潜力还很大；投资在打基础、补短板、促升级创新等方面还应起到更重要的作用，包括核心技术攻坚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与高强度的知识、科技投入。

2. 新的扩大内需战略有更高的要求

第一，要将扩大内需与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结合。这一结合，要求我们重点提高需求质量，以促进供给升级、高质量发展。

第二，扩大内需要靠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来实现，且要突出民生导向。一是扩大内需不能简单靠经济刺激，更应该通过扩大改革开放来释放市场潜力；二是扩大内需必须体现民生导向，即：补民生短板，释放长期的需求潜能，促进需求结构优化升级。对此，我们更要消除掉那些抑制需求的体制机制障碍。

第三，要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我们过去提出扩大内需，主要是扩大投资；现在在扩大内需方面起重要作用的是消费。也就是说，消费是第一位的，投资是第二位的；要使消费与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投资重在质量，既要体现民生导向，也要体现战略导向。

（二）扩大内需新举措

第一，推动消费回升。通过稳就业、促增收、保民生，提高居民消费意愿和能力；支持餐饮、商场、文化、旅游、家政等生活服务业恢复发展，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养老、托幼服务；改造提升步行街；支持电商、快递进农村，拓展农村消费；要多措并举扩消费，适应群众多元化需求。

第二，扩大有效投资。与过去的“大水漫灌”不同的是，2020年的扩大有效投资要体现出明显的民生导向。因此，我们要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包括：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强调以人为本，解决农民工的市民化需求，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加强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

第三，推进新型城镇化。新型城镇化，不仅仅代表了投资建设需求，更重要的是发挥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带动作用，培育产业、增加就业，特别是培育新动力源，促进企业均衡发展。此外，我们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这一定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要完善便民设施，让城市更宜居、更宜业。

第四，落实区域发展战略。继续推动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崛起、东部率先发展；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推进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编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发展海洋经济。

第五，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突出依法、科学、精准治污；深化重点地区大气污染治理攻坚；加强污水、垃圾处置设施建设；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严惩非法捕杀和交易野生动物行为；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第六，保障能源安全。此次疫情期间，我们在保障能源安全方面做得是非常好的，包括应对全球油价下跌等外部环境压力，避免了通货膨胀的发生。能源安全问题一直是我们的一个战略性问题，特别是我国要实现能源多元化，既不过度依赖外部市场、石油，又要减少排放。对此，我们提出了三个主要措施：一是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解决对石油的依赖问题；二是发展可再生能源，主要是非化石能源；三是完善石油、天然气、电力产供销体系，提升能源储备能力。

第七，支持湖北发展。对此，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实施好支持湖北发展一揽子政策，支持保就业、保民生、保运转，促进经济社会秩序全面恢复。以微知著，我们要知道，只要湖北恢复了，全国就都恢复了。

（摘自宣讲家网2020年6月5日）

深入理解和贯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王京清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贯穿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各个方面，具有丰富而深刻的思想内涵。广大党员干部要准确把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重大意义和深刻内涵，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到实处。

一个政党如何回答“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关乎这个政党的性质，决定这个政党的前途命运和兴衰成败。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一再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是对这一根本问题的深刻回答。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强调：“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无论面临多大挑战和压力，无论付出多大牺牲和代价，这一点都始终不渝、毫不动摇。”“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并落实到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落实到做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去。”我们要深刻把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重大意义和丰富内涵，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落到实处。

牢牢把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重大意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新时代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仅具有重大历史意义，而且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坚持马克思主义人民性的内在要求。马克思、恩格斯站在人民的立场上，运用科学的理论和方法，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指引人民探求自由解放的道路，为最终建立一个没有压迫、没有剥削、人人平等、人人自由的理想社会指明了方向。马克思主义是人民的理论，它根植于人民，强调依靠人民推动历史前进、推进人类解放的正义事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是要昭示世人，新时代的中国共产党人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人民性，坚定地站在人民立场上，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奋斗。

践行党的初心使命、根本宗旨的集中体现。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我们党的初心和使命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了践行党的初心使命、根本宗旨，一代又一代中国共产党人付出了艰苦努力、取得了辉煌成就。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党全国人民承前

启后、继往开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新时代我们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是要紧紧依靠人民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人民创造更加美好的生活，不断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动彰显。中华民族在长期的发展进程中创造了灿烂的历史文化，形成了丰富的治国理政思想。比如，“民为邦本，本固邦宁”“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这些都是执政者可资借鉴的思想。《礼记·礼运》载：“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天下为公”成为历代仁人志士的理想追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具有深厚的历史文化根基，传承并光大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风险挑战的必然选择。人类社会是在矛盾运动中向前发展的。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正处于关键时期，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方面任务之繁重前所未有，我们面临的风险挑战之严峻前所未有。这些风险挑战，既有来自国际的，也有来自国内的，既有来自经济社会领域的，也有来自自然界的。只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我们才能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新冠肺炎疫情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遭遇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带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凝聚起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磅礴力量。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冲锋在前、顽强拼搏，广大医务工作者义无反顾、日夜奋战，人民解放军指战员闻令而动、敢打硬仗，人民群众众志成城、守望相助……抗击疫情斗争波澜壮阔的实践，有力诠释了党的领导优势、依靠人民群众的优势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靠人民、带领人民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挑战，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

准确理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深刻内涵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贯穿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各个方面，具有丰富而深刻的思想内涵。

永远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必须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我们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归根到底是为了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这些重要论述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出发，深刻阐明我们党所做的一切，就是让中国人民过上美好生活，让老百姓幸福。中国共产党人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坚持一切为了人民，就是要不断把为人民造福的事业推向前进。谋求人民幸福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追求，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心系人民的真挚情感，人民立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根本立场。

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真正的英雄”“人民是创造历史的动力，我们共产党人任何时候都不要忘记这个历史唯物主义最基本的道理”“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大底气”。历史是人民书写的，一切成就归功于人民。历史和现实一再证明，只有依靠人

民，才能创造历史伟业。我们要始终坚信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只要紧紧依靠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就能获得无穷的力量。

逐步实现共同富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不断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让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在广大人民现实生活中更加充分地展示出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要让我们伟大祖国和伟大时代的中国人民，共同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共同享有梦想成真的机会，共同享有同祖国和时代一起成长与进步的机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地域上、人群上一个都不能少，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把群众路线贯彻到治国理政全部活动之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要做到长期执政，就必须永远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始终同人民群众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

“把群众路线贯彻到治国理政全部活动之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要践行党的群众路线，从群众中汲取智慧和经验，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就是为了防止党员干部脱离群众，教育广大党员干部始终保持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作风。

全面贯彻落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既是理论命题，又是基本方略；既是政治立场，又是根本要求，深刻彰显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而言，全面贯彻落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既是重要的政治责任，也是重要的政治考验。

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尊重不尊重人民主体地位，承认不承认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和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是区别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40年来取得的成就不是天上掉下来的，更不是别人恩赐施舍的，而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用勤劳、智慧、勇气干出来的！我们用几十年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几百年走过的工业化历程。在中国人民手中，不可能成为了可能。”当前，我们党正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全国疫情防控阻击战才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事实告诉我们，只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才能取得一个又一个胜利。

带领人民不断创造美好生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就要求我们更加关注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的多样性、广泛性和高质量要求，更加关注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的整体协调，更加关注经济社会的平衡发展、充分发展，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顺应民心、尊重民意、关注民情、致力民生，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目标不断迈进。

全面深化改革，解决好突出问题。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我们要扭住关键，突出问题导向，精准聚焦现阶段我国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明显短板，精准对接改革所需、人民群众所思所盼，回应群众强烈诉求和热切期待，集中全党全社会智慧，最大限度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敢于啃硬骨头，敢于涉险滩，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做了

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当前，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要加快恢复生产生活正常秩序，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着力做好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工作，帮助群众解决就业、社保、医保、就学等方面的实际困难，落实好特殊困难群体兜底保障政策。要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继续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的领导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人民是国家的主人，是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根本依靠力量。长期以来，我们党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不断以党的自我革命提升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新时代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必须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只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从人民的实践中汲取智慧和力量，才能把握社会发展规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进而推动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同向发力、相得益彰。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10日）

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稳住经济基本盘

王东京

■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是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出现的规律，增长速度与经济形势不能画等号，而且也不能决定经济发展态势。我国经济目前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实现高质量发展，不能再把着眼点着力点放在GDP增速上，应贯彻中央提出的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

■党中央提出“六稳”，是基于稳定目标对政府宏观调控作出的战略部署，重在稳定经济的基本盘。在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应继续加大“六稳”的工作力度，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为此，要把“六保”作为今年落实“六稳”工作的着力点，牢牢守住“六保”底线，稳住经济基本盘。

■守住“六保”底线，当务之急是保市场主体。目前中小企业已占到国内市场主体的90%，并且创造了80%的就业。为帮助中小企业渡过难关，政府应多措并举，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减税降费的力度；尽力降低中小企业的经营成本，同时要大幅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的覆盖面，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和贷款贴息。

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必须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就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来说，主要是要进一步加大“六稳”工作力度，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牢牢稳住经济基本盘。基于此，需要重点关注三个问题：怎样看待我国当前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怎样守住“六保”底线，怎样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渡过当前的难关。

高质量发展不能把着力点放在GDP增速上

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和经贸形势不确定性的影响，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未提出全年的经济增长具体目标。社会上对此有一些疑虑，担心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态势会发生改变。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GDP增速是一项重要指标，但并不是决定一个国家发展态势的决定性因素，起决定作用的是经济发展质量。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再次强调，“着眼点着力点不能放在GDP增速上”。不过于纠结GDP，是习近平总书记的一贯思想。早在2014年，他就作出了中国进入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要判断。而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要标志之一，就是经济增长速度换挡，将原来的“高速”调整为“中高速”。

经济增速不能与经济形势画等号。请看下面两组数据：1992年，我国GDP总量为2.7万亿元，增长率为14.2%；2019年，我国GDP总量近100万亿元，增长率为6.1%。若论速度，2019年明显低于1992年；可从增加的产值看，1992年仅增加3800亿元，2019年却增加了近6万亿元。我们能说2019年的经济形势不如1992年好吗？

综观全球，增长放缓是工业化国家发展到一定阶段普遍出现的现象。今天的发达国家皆经历了从农耕社会到工业社会、再到后工业社会的转型。农耕时代经济增长慢；进入工业化时代，经济增长明显加快；而到工业化后期，增长速度又放慢了。20世纪50年代，美、日、德、法等国家的年均增长率分别为4.2%、8.8%、9.1%、4.8%，新世纪的前10年，则分别降至2.1%、1.5%、2.1%、1.2%。

任何一个国家的经济都不可能实现长期的高增长。经济增长率=（当年国内生产总值/上年国内生产总值-1）×100%。随着经济总量增加，等式右边的分母会越来越大，而投资边际产出递减是规律，这样分子与分母的比率必然会下降。当国内生产总值为10亿元时，新增加8000万元产值，增长率为8%；而当国内生产总值扩大到100亿元时，即便增加5亿元产值，增长率也仅为5%。可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增速放缓是必然规律。

有人认为我国GDP增长率一旦“破6”，就会出现大规模失业。2008年美国发生次贷危机后，社会上也曾流行过不能“破8”的说法。这些说法大多是受了“奥肯定律”的影响。1962年，美国经济学家阿瑟·奥肯研究发现，美国的短期失业率与经济增长率成反比，且比值为1:2，即经济增长率每提高2%，失业率会下降1%。

在笔者看来，用“奥肯定律”对中国经济下判断是张冠李戴：奥肯定律只是对美国特定时期经验数据的归纳，并非放之四海而皆准；在生产诸要素中，劳动力是最能动的要素，因此，不是增长决定就业，相反，是就业决定增长；而且增长与失业并不存在固定比例。2010年我国经济增长率为10.6%，2019年降为6.1%，可近10年我国的失业率并未上升，登记失业率一直稳定在4.0%—4.3%之间。

稳住经济基本盘需守住“六保”底线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强调：“六保”是今年“六稳”工作的着力点；以保促稳、稳中求进。

以“六保”促“六稳”，是中央基于底线思维提出的重大战略，只要守住“六保”底线，就能稳住经济基本盘。所谓“经济基本盘”，就是政府宏观调控所希望达到的四大基本目标：充分就业、稳定物价、国际收支平衡、适度增长。若将这四大目标再具体分解，就是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六稳”与“四大目标”的关系，我们倒转过来看会更容易理解：稳就业，目的是为了实现充分就业；而稳金融，则是为了稳物价；稳外贸、稳外资，旨在维持国际收支平衡；稳投资、稳预期，当然是为了稳增长。

纵观整个经济学史，人们对政府宏观调控有以上四大目标并无异议，大家的分歧在于：以上四大目标应该如何排序，或者说应以哪一个目标为先？20世纪50年代，西方学者就对政府调控目标怎样排序产生过争论。凯恩斯学派主张增长优先，货币学派则主张稳定物价优先。10多年前，国内有学者

提出政府应优先“促进经济增长”；前年底，中央明确提出“实施就业优先政策”。表面上看，以上分歧只是排序不同，无碍大局，但如果政府调控目标排序不同，最终会导致宏观政策的发力点与着力点有所不同。

从操作层面讲，对政府调控目标的排序，首先要确定科学的“排序规则”，没有规则便无法排序。只要规则确定了，排序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那么应采用怎样的规则呢？对政府来说，最重要的当然是“稳定”。邓小平同志有句名言：“稳定压倒一切”；当前中央提出“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也是强调“稳”。这就是说，政府调控目标排序应将“稳定”作为规则，或者说把“稳定”作为排序的主要依据。

关于调控目标的排序，学界主要关注如何处理两组关系：一是充分就业与稳定物价的关系；二是稳定物价与经济增长的关系。若把“稳定”作为排序的主要依据，“充分就业”理所当然应排在“稳定物价”之前。通胀发生后，虽然人们的实际收入会普遍下降，但损失最大的是高收入者。可是失业不同，失业者大多是低收入者，一旦出现大面积失业，必然会危及社会稳定。同样道理，“稳定物价”应该排在“经济增长”之前。若将经济增长排在前面，政府为了追求增长会优先采用扩张性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难免引发通胀，进而影响社会稳定。一个国家失去稳定，经济绝不可能持续增长。所以中央提出“六稳”，首先就是稳就业，其次是稳金融（物价），再次是稳外贸、外资（国际收支）；最后是稳投资和预期（增长）。

有一种观点主张“增长”优先，实际是混淆了“增长”与“发展”。在经济学里，增长是指GDP增加，而发展则是指社会全面进步。经济学家金德尔伯格曾对此作过形象的解释：增长是指人的身体长高，发展是指素质的提升。笔者认为，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新发展理念”，就是对“发展”的最好诠释。

综上所述可见，中央提出“六稳”，是对政府宏观调控目标的科学排序，重在稳定经济的基本盘。换句话说，要想稳住经济基本盘，关键是要落实“六稳”。而“六稳”的首要目标是稳就业，所以政府必须优先保就业，因为保就业就是保民生。而要保就业和民生，又必须同时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保基层运转。只有守住“六保”，经济基本盘才能稳住。

守住“六保”底线，当务之急是帮助企业渡过难关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保障就业和民生，必须稳住上亿市场主体，尽力帮助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有数据显示，目前我国中小企业已占到市场主体的90%，而且创造了80%以上的就业。政府帮助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其实就是保就业、保民生。若保不住市场主体，“六保”就会全线坍塌。

近年来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加上今年新冠肺炎疫情肆虐，企业普遍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困难：税费仍然较重，经营成本偏高，融资贵、融资难。为助力企业纾困，国家已推出加大减税降费力度、降低电价、强化金融支持等一系列举措。

现在要研究的是，怎样将政策举措落实落细。比如减税降费，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新增

减税降费 5000 亿元；预计全年为企业新增减负超过 2.5 万亿元。其力度确实很大，可以说是前所未有的。为了帮助企业降低经营成本，国务院明确要求：将工商业电价降低 5% 的政策延长至今年年底；宽带和专线平均资费降低 15%；同时减免国有房产租金；并在政策上鼓励和支持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以上措施的实施，无疑可大大降低企业经营成本，而且已产生很好的效果，受到了广大工商企业的欢迎。

从完善市场经济体制的角度看，为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在操作上可以作相应的改进。以电价为例，工商企业可先按市场价买电，然后由税务部门予以税收抵扣。这样处理虽然最终也是政府买单，但不会扭曲市场信号，可让价格引导企业进行结构调整，同时供电企业也不会因此产生政策性亏损，有利于企业公平竞争。

目前中小企业面临的另一突出问题，是融资贵、融资难。此问题由来已久，政府也采取过不少办法。20 多年前，四大国有银行就设立了中小企业信贷部。近 10 年，国家又大力发展中小（股份制）银行。然而时至今日，中小企业贷款仍面临不少困难。何以如此？有观点认为主要责任是在银行，批评银行不该嫌贫爱富。笔者认为这种批评既不客观，对银行也不公平。银行也是市场主体，中央强调保护市场主体，其中也包括保护银行。银行是企业，不仅要盈利，同时还得考虑储户存款安全。中小企业要是没有资产抵押，银行自然不敢放贷款。所以要让银行为中小企业贷款，前提是要让银行有安全感。否则，企业向银行贷款没有资产抵押，贷款到期收不回怎么办？一方面，银行希望贷款安全，另一方面，中小企业却没有财产抵押。这个困局怎样破解？目前的办法是鼓励银行放信用贷、首贷、无还本续贷，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企业贷款难，可银行还是缺乏安全保障。可取之策，应该由政府组建担保公司，这在为企业提供担保的同时，也为银行免去了后顾之忧。

（摘自《光明日报》2020 年 6 月 16 日）

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

李义平

■内需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基本动力，扩大内需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必然要求。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充分激发出来，将有力推动我国经济攻坚克难，把疫情造成的损失和外部环境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需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民生导向，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投资的关键作用，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

我国是一个拥有14亿人口、9亿劳动力、超4亿中等收入群体的经济大国，具有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内需在我国经济发展中始终占有重要地位。今年4月17日、5月15日召开的两次中央政治局会议均强调“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这既凸显了扩大内需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战略地位，也为做好当前形势下的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阐释了扩大内需战略的内涵。我们必须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刻认识扩大内需战略的基本内涵，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积极扩大国内需求，有效对冲疫情冲击，缓解经济下行压力，确保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扩大内需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必然选择

一国经济发展模式不是任意选择的，而是由资源禀赋决定的。大国地域辽阔、资源丰富，有条件建立起相对健全的产业链，因而大国经济往往具有内部可循环的特点，倾向于把内需拉动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点。当然，选择内需作为经济发展的基点，与对外开放和发展对外贸易并不矛盾。相反，由于具有较大市场规模，大国更有优势在更高层次上开展对外贸易和国际合作。今天的中国，具有全球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工业体系，拥有强大的生产能力、完善的配套能力，拥有1亿多市场主体和1.7亿多受过高等教育或拥有各类专业技能的人才，还有包括4亿多中等收入群体在内的14亿人口所形成的超大规模内需市场，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快速发展阶段，完全有条件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一国选择什么样的发展方式，体现生产目的。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就要使供给能力更好满足广大人民日益增长、不断升级和个性化的物质文化和生态环境需要。在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只有把满足国内需求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构建完整的内需体系，才能有效解决社会主要矛盾，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断促进共同富裕。人民群众的需要是动态的、发展的、上升的。正是这种不断增长的需要和满足这种需要的努力，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内生

动力。

在当前形势下，着力扩大内需是对冲世界经济下行压力的必然选择，也是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战略基点。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扩散蔓延，世界经济出现严重衰退，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我国经济运行面临巨大挑战。从国际看，疫情对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形成较大冲击，国际金融市场剧烈震荡，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贸规则面临挑战，地缘政治风险仍然较高，我国发展的外部风险加大。从国内看，境外疫情输入压力加大，经济发展特别是产业链供应链恢复面临新的挑战。只有着力扩大内需，才能有效对冲经济下行压力，保持我国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促进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达产；才能为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提供有力支撑，为世界经济恢复增长作出更大贡献。

可见，内需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基本动力，扩大内需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必然要求。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把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充分释放出来，将有力推动我国经济攻坚克难，把疫情造成的损失和外部环境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需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民生导向，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投资的关键作用，使提振消费与扩大投资有效结合、相互促进。

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

完整的社会生产过程包括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生产出来的产品只有进入最后消费环节，整个生产过程才算完成，社会再生产才能顺利进行。因此，消费在社会再生产中具有基础性地位。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消费市场，消费升级方兴未艾，消费连续多年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第一拉动力。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需要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畅通国内经济循环，有效应对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冲击，推动社会再生产循环往复顺利进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优先稳就业保民生，夯实消费基础。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只有稳住就业，居民才能获得稳定收入，才有能力进行消费，扩大内需才有坚实基础。疫情防控中，国有企事业单位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千方百计创造就业岗位。民营企业贡献了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稳就业保民生，要重点帮助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化解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缓解疫情对它们的冲击，充分发挥它们吸纳就业的主力军作用。为此，要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营造各种所有制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的市场环境。稳就业保民生，还要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人群就业工作，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做好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多渠道促进就业创业。

培养新消费模式，促进消费升级。虽然传统消费受疫情冲击较大，但疫情防控也催生了很多新型消费，成为对冲疫情冲击的重要力量。加速5G网络建设和场景应用，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布局，促进超高清视频、虚拟现实等新型消费发展，扩大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网络教育、网络娱乐等方面消费，把在疫情防控中催生的新型消费培育壮大起来，加快释放新型消费潜力。消费结构和消费层次的每一次提升，都会转化为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如今，我们正在进入智能化、数字化时代，人民群众的消费需求也变得日益多样化、个性化。利用好消费升级机会，坚持把提高供给体系质量作为主攻方向，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就能不断提升消费结构和消费层次。

完善民生保障制度，消除人们消费的后顾之忧。市场配置资源是最有效率的形式，但市场不是万能的。特别是那些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和公共安全的领域，例如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基础教育等并不适合完全推向市场，更适合政府主导。健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方面国家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保障群众基本生活，有利于消除人们消费的后顾之忧，积极扩大消费。

发挥投资的关键作用

我国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快速发展阶段，投资需求潜力仍然巨大。投资相比消费和外贸，乘数效应大，受疫情影响小，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明显。扩大有效投资，发挥投资的关键作用，是积极扩大内需、有效应对疫情冲击、缓解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夯实未来经济发展基础的重要手段。

把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是一国经济的立身之本，是财富创造的根本源泉和国家强盛的重要支柱。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论经济发展到什么时候，实体经济都是我国经济发展、在国际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的根基”“必须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着力推进技术创新，突破技术瓶颈，促进我国制造业从边缘产品、零部件制造向核心产品、整机制造转型，推动制造业迈向中高端，把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做实做强做优。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顺应我国新型城镇化快速发展趋势，加大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资，补上环境卫生、市政公用、公共服务、产业配套等领域短板弱项，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长期看，我国经济运行主要问题是供给结构不合理、供给质量不高等结构性问题。短期看，疫情冲击是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的最大挑战，既加大了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又使得经济发展中本已存在的结构性问题更加凸显。因此，发挥投资的关键作用，必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协调好投资政策的长期目标与短期目标。一是推进5G、人工智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基础。二是加大交通、水利、能源等领域投资力度，加大传统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力度，如桥梁、铁路、公路、机场、棚户区的升级改造，水电气基础设施、城市地下管网以及农田水利设施的升级改造等。三是形成有利于创新的市场环境和制度安排，充分激发人民群众创新创造活力，以创新引领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经济结构升级、发展动力转换。

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优越性。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既有利于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又有利于促进效率和公平有机统一、不断实现共同富裕。扩大内需，需要充分调动各种所有制经济的投资积极性。一方面，鼓励国有经济在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 and 关键领域前瞻性地加大研发和投资力度，在实现产业链更有韧性、更加稳健、更加高端方面先行一步，夯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另一方面，深化市场准入、信贷、减税降费、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民间投资热情，鼓励和支持民间投资。同时，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前瞻性投资的乘数效应，有效带动民间投资。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24日）

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完善基本经济制度

钟勇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这一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既是完善基本经济制度的内在要求，也是夯实基本经济制度微观基础，使基本经济制度运行更加成熟有效的保证。

混合所有制经济是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要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强调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是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有利于国有资本放大功能、保值增值、提高竞争力。这是新形势下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的一个有效途径和必然选择”。这一重要论断首次将混合所有制经济提升到基本经济制度重要实现形式的高度，充分肯定了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目的、意义、地位和作用，为完善我国所有制结构指明了方向。

把混合所有制经济确定为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既是对基本经济制度运行经验的总结，也体现了我党对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结合方式认识的新高度。十五大报告提出混合所有制经济概念，并指出要全面认识公有制经济的含义，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成分和集体成分也属于公有制经济。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使股份制成为公有制的主要实现形式。十七大提出以现代产权制度为基础，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把混合所有制经济提高到基本经济制度重要实现形式的新高度。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创新，我国不但找到了市场经济条件下公有制实现的有效形式，也深化了对公有制与市场经济各自性质以及二者结合的认识。混合所有制分离了所有权和经营权，企业法人产权相对独立，不受资本所有制性质影响，在企业按照市场规则运行的同时保持各方资本的独立性，因而在混合所有制企业中，公有制资本与私有制资本不再相互对立，而且相辅相成、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有效化解了对市场竞争可能损害公有制经济的担忧，从机制上保证了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从公有制主要实现形式上升为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表明混合所有制经济不但是公有制经济的实现形式，同时也是社会主义非公有制经济的实现形式，是一种带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特色且具有显著优势的社会主义生产组织形式，是新时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方向。

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要纠正错误认识

当前社会上有一些关于混合所有制经济的错误言论。这些言论误导舆论，对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造成很大困扰，必须加以澄清和纠正。

这些错误言论的本质是否定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把公有制经济和民营经济对立起来，认为只有私有制与市场经济才是天生一对，公有制与市场经济无法兼容。当前一些前期通过高负债扩张较快的民企在流动性上遇到困难，国企帮助民企渡过难关，不仅不存在“谁进谁退”的问题，相反，国企和民企之间的这种密切合作正反映出混合所有制企业的互补优势。民营企业经营状况好了，国有资本也可以退出。反过来，如果国有企业遇到困难，也可以通过民企的参与激发活力、提高效率。今天推行的混合所有制改革，既有民营资本入股国企，也有国有资本入股民营企业，还有国有资本和民营资本合资设立新企业。无论哪种形式，均遵循市场原则，各方平等自愿，股权可以市场化交易和退出，股东按照占股比例依法管理企业，不存在谁领导谁的问题，企业利润也按照股份进行分配。民营资本与国有资本合作是为了追求更多的利益，实现更好的发展。随着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推进，军工、电信、民航、能源等国有垄断领域加大开放力度，民营经济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国有经济会随之发展壮大。因此，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不是“国进民退”，而是“国民共进”；不是“公私合营”，谁控制谁，而是“合作共赢”。纠正错误认识要提高政治站位，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非公有制经济的性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反复强调“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但同时也对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成长提出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高度肯定非公有制经济的同时，指出“非公有制经济要健康发展，前提是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健康成长”。我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发展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民营企业必须守法经营，这是任何企业都必须遵守的市场规则，也是长远发展之道。民营企业要服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

深化国企改革，推动混合所有制经济向纵深发展

当前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关键是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混改重点在“改”不在“混”。相比于“混资本”，“改机制”难度要大得多。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基本政策已明确，关键是细则，成败也在细则”。要通过制定、完善和落实好细则，明确预期，催生动力，破解混改中遇到的难题。

一是要明确混合所有制企业公司治理原则，破除非公有制企业参与混改的担忧。坚持以资本为纽带、以产权为基础的公司治理原则。国有股东要按照市场化规则，以股东角色和身份参与企业决策和经营管理，通过股东（大）会表决、推荐董事和监事等方式行使股东权利，避免“行政化”“机关化”管控。企业党组织行使权力也要遵循这一原则。要完善制度细则，有效规范大股东行为，切实平等保护混合所有制企业各类出资人的合法产权权益。

二是明确混合所有制企业的监管模式。对于混合所有制企业，要建立有别于国有独资、全资公司的治理机制和监管制度。要建立监管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国有资产出资人监管事项，确保国有股东不承担公共管理职能。要明确国有股东监管边界，不得干预企业日常经营活动。要明确党委（党组）与董事会、经理层等其他公司治理主体的关系，建立国有企业党委（党组）对重大问题进行前置研究讨论的事项清单，确保党委（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不干涉企业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对于混合所有制企业党组织的设置，要随国有股权比重变化而调整，根据不同类型混合所有制企业特点，明确党组织的设置方式、职责定位和管理模式。国有控股企业党组织的设置，要区分国有独资、全资企业，国有资本绝对控股企业与国有资本相对控股企业。国有资本不再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党组织要比照非公有制企业设置。党组织作为党在企业中的战斗堡垒，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尊重和支持董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三是明确混合所有制改革流程和细则。要明确混改流程和操作细则，明确操作各方权力和责任，明确国有资产流失标准，使操作各方能有规可依，有章可循，有效规避风险。要坚持因地施策、因业施策、因企施策，宜独则独、宜控则控、宜参则参的原则，不搞拉郎配，不搞全覆盖，不设时间表，一企一策，成熟一个推进一个。要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鼓励探索、勇于实践，宽容在改革创新中的失误。

四是采取有效措施充分激发混合所有制企业活力。要充分激发经营者和员工两个层面的积极性。对于主业处于充分竞争行业和领域的商业类国有企业，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探索将部分国有股权转化为优先股，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家的作用，让民营企业能够“当得了家、说得上话、做得成事、盈得着利”。通过企业员工持股、跟投，将企业利益与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同谋发展的利益共同体。对于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积极推动三项制度改革。建立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实现管理人员“能者上、庸者下、平者让”。建立健全以合同管理为核心、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实现员工能进能出。落实中央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制度改革要求，建立健全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实现收入能增能减。对国有资本不再绝对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要采取更加灵活高效的监管方式。

（摘自《学习时报》2020年6月3日）

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

迟福林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指出：“坚持扩大高水平开放和深化市场化改革互促共进。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吸收借鉴国际成熟市场经济制度经验和人类文明有益成果，加快国内制度规则与国际接轨，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是一条重要路径。

以制度型开放推动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转变，已成为我国扩大高水平开放的重要趋势。特别是在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全球化产生深刻影响的背景下，更是需要加快以制度型开放为重点，建设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一方面，制度型开放对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具有重大影响。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会对促进深层次市场化改革形成倒逼压力，有可能推动一些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取得实质性突破，形成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的新格局。另一方面，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依赖于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深化市场化改革是扩大高水平开放的重要基础，有助于推动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建立。

适应高水平开放要求推动要素市场化改革。《意见》指出：“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造力和市场活力”。强化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对各

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实现各类所有制企业平等竞争，有利于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加快服务业市场化进程，使市场在服务业领域的要素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有利于形成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的市场动力。适应高水平开放要求，统筹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需要加快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进程，实现深层次市场化改革的新突破，释放强大的市场活力。这主要包括：推进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加快建设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提高土地要素配置效能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引导劳动力要素合理畅通有序流动；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提升金融市场配置资源的效率；加快发展技术要素市场，释放我国的科技创新潜力，推动创新发展；等等。

以服务业为重点试点进一步放宽准入限制，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给经济全球化带来的严峻挑战，我国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以服务业市场开放为重点，全面对接国际高标准市场规则体系，加快推进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意见》提出：“大幅放宽服务业领域市场准入，向社会资本释放更大发展空间”。加快推动服务业开放进程，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全面取消外资准入负面清单之外的限制，推进与服务业市场开放相配套的管理体系改革，有利于加快推进适应高水平开放的监管体制变革，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11日）

为民族复兴提供更加完备的民事法治保障

王轶

■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民法典立足解决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充分反映人民的利益诉求，为人民追求美好生活提供重要法治保障。民法典凝聚亿万人民的共同意志，彰显中华文明的深厚底蕴，以法典化方式巩固、确认和发展民事法治建设成果，有效回应我国现实问题。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民法典，这是推进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件大事。民法典规范各类民事主体的各种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涉及社会和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被称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编纂一部真正属于中国人民的民法典，是几代人的梦想。经过长期不懈努力，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的民法典终于形成，为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更加完备的民事法治保障。

法治中国建设的一座里程碑

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民法典全面规范民事关系，涉及经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实现对民事法律关系调整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重要步骤，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编纂民法典的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民法典编纂扎实稳步推进。编纂民法典采取“两步走”的工作思路：第一步，制定民法总则，作为民法典的总则编；第二步，编纂民法典各分编，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和修改完善后，再与民法总则合并为一部完整的民法典。民法典编纂既立足我国国情，尊重立法的历史延续性，又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还借鉴了人类法治文明建设有益成果。在编纂过程中，各编历次草案都依法进行论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充分吸收方方面面的意见和建议，经历反复斟酌和修改，是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生动实践。

民法典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民法典是民事立法的系统集成，使分散的民事法律制度规范体系化，形成一部体例科学、结构

严谨、规范合理、内容完整并协调一致的法典。编纂民法典不是制定全新的民事法律，也不是简单的法律汇编，而是对现行的民事法律规范进行编订纂修，对已经不适应现实需要的规定进行修改完善，对经济社会生活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作出有针对性的新规定。编纂工作注重规则的逻辑性、体系性和法律本身的规律性，既协调好总则与分则的关系，又协调好民法典与其他法律的关系，从而形成逻辑缜密的有机整体。民法典在实践中发挥指引和规范各种民事行为的作用，为司法机关提供全面、权威、系统的裁判依据，对于公民积极行使和有效保障自身合法权益意义重大，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提供有力民事制度支撑。

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必然要求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民法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反映人民的利益诉求，注重保障民生，回应人民关切，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为人民追求美好生活提供重要法治保障。

新时代，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一个突出表现就是，人们对人格独立、人身自由、人格尊严的关注程度日益提高。为适应保护人格权的需要，民法典设立人格权编，对民事主体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姓名权、名称权、肖像权、名誉权、荣誉权、隐私权等权利，以及基于人身自由、人格尊严产生的其他人格权益进行确认和保障。民法典将人格权单独成编，具有重大意义，体现了我国对公民人格权的庄严确认与严格保护，也为世界各国有效应对人格权保护问题提供了中国智慧和方案。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问题。实现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需要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民法典物权编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的要求，明确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人依照法律规定，有权将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转让，并对土地经营权的内容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同时删除耕地使用权不得抵押的规定，以适应“三权分置”后土地经营权入市的需要。

住有所居一直是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为推动住有所居取得新进展，民法典设立居住权一章，明确居住权是按照合同约定，对他人的住宅享有占有、使用的用益物权。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基于我国国情和社会现状，实现住有所居并不意味着人人都拥有住房所有权，而是能有房屋用于居住并且能长期稳定利用。居住权制度能够推动完善我国的住房保障体系，提升房屋利用效率，体现物尽其用理念。

良好生态环境是重要民生福祉。人民期盼更多的蓝天白云、绿水青山，渴望更清新的空气、更清洁的水源。顺应人民在生态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民法典在总则编规定了绿色原则，确认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合同编确认，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当避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物权编确认，用益物权人行使权利，应当遵守法律有关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规定；设立建设用地使用权，应当符合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

要求。侵权责任编则进一步完善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相关规定。这些规定都充分体现了绿色发展理念。

体现中国特色，回答时代之问

法律作为国家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产生于这个国家的社会文化土壤之中。民法典凝聚亿万人民的共同意志，彰显中华文明的深厚底蕴，以法典化方式巩固、确认和发展民事法治建设成果，有效回应了当前我国现实问题，体现时代特点，反映时代风貌。

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当前，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是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实现产权有效激励、要素自由流动、价格反应灵活、竞争公平有序、企业优胜劣汰，让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充分迸发出来。回应这一需要，民法典规定国家、集体、私人的物权和其他权利人的物权受法律平等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犯，进一步明确一视同仁保护的立法态度。明确规定私人的合法财产受法律保护，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侵占、哄抢、破坏。这些规定有助于推动形成崇尚创新、鼓励创造、保护产权的社会环境。此外，民法典确立自愿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这有利于在全社会培植守信践诺的契约精神，营造稳定、公平、有序的营商环境。

伴随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我国社会结构、社会关系、社会利益等都发生较大变化，社会治理面临许多复杂问题和挑战。民法典具有为现代社会安全和发展保驾护航的重要作用。比如，一个时期以来，城镇商品房小区内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的矛盾较多，群众反映业主大会成立难、公共维修资金使用难。针对此类问题，民法典强化保障、推动业主自治的法律规则，规定改变共有部分的用途或者利用共有部分从事经营活动应当由业主共同决定，适当降低业主作出决议的门槛；完善公共维修资金使用的表决程序，降低了通过这一事项的表决要求。再如，随着城市住宅向高层发展，高空抛物致人损害的事件时有发生，对公共安全造成危害。对此，民法典完善高空抛物坠物治理规则，明确禁止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对于未履行安全保障义务的物业服务企业等建筑物管理人，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

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孕育兴起，特别是信息技术、生物技术、制造技术、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等广泛渗透到各个领域，人类已经从工业社会步入信息社会，并将迈向智能社会。科技在造福人类的同时，也带来一系列问题，需要法律加以规范。民法典积极回应这一需求，总则编确认：法律对数据、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明确肯定数据和网络虚拟财产的民事客体地位和财产属性；合同编对当事人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订立电子合同以及这些合同的履行设置了专门的法律规则；人格权编回应了大数据背景下个人信息保护问题；侵权责任编对网络侵权作出了更为周全的规定。

文化对法律制度有着深刻影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民法典注重传承中华文化精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具体条文中。比如，总则编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一项重要立法目的，体现坚持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相结合的鲜明中国特色。婚姻家庭编规定，家庭应当树立优良家风，弘扬家庭美德，重视家庭文明建设，“离婚冷静期”等具体制度设计凸显维护家庭和睦、社会稳定的价值取向。

（摘自《人民日报》2020年6月19日）

贯彻实施民法典提高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

周佑勇

民法典是新中国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开创了我国法典编纂立法的先河。它的颁布实施必将以法典的体系化效应对中国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等各个领域产生广泛而深远影响，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注入新的法治力量。中央政治局就“切实实施民法典”举行第二十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学习时强调，民法典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巩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对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法维护人民权益、推动我国人权事业发展，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大意义。全党要切实推动民法典实施，以更好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更好保障人民权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必须充分认识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大意义，以切实实施民法典为契机不断提高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依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根本权益，充分满足人民群众幸福美好生活需求，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根本目的，也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标志。民法典为民立典、以民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写满了人民的生命健康、财产安全、交易便利、生活幸福、人格尊严等各方面民事权利，切实回应人民法治需求，处处彰显着增进人民福祉、维护人民根本利益的要求。

民法典被誉为“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全方位地关怀着从母腹之中的胎儿到入土为安的被继承人的整个生命历程，并以人格权、财产权、继承权、侵权责任等法律条款勾画出了对每一个人无微不至的权利保障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党和国家机关开展工作要考虑民法典规定，不能侵犯人民群众享有的合法民事权利，包括人身权利和财产权利。应当推动党政机关在依法开展工作中充分尊重和保障合法民事权利，以具体的履职行为切实保证民法典的有效实施。这是国家治理为了人民的具体诠释，是民法典获得人民拥护、拥有法律权威和永不枯竭的生命力的根本保证。各级党政机关必须率先垂范，为将纸面上的民事权利转化为现实生活中的权益保障创造良好环境和条件，确保被侵害的权益得到有效救济，促进社会关系和谐有序。尤其是在现代社会，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高科

技迅速发展。为回应时代的新挑战，民法典首次将私人生活安宁纳入隐私权重要内涵，将“电子邮箱”“行踪信息”等纳入个人信息保护范围。市场监管部门、互联网平台应当依法积极履职，严厉查处违法搜集个人信息并擅自用于商业用途的侵权行为，促使个人信息保护条款成为人民权利的保护伞。

深入推进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市场经济是我们党和人民的伟大创造。坚持用法治划定政府和市场的边界，尊重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把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有机结合起来，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是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的一个显著优势。民法典植根于市场经济，同时又有效调整和规范市场活动、维护市场秩序，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它所确立的各项市场法律规则，必将进一步促进市场经济的纵深发展，更加充分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从而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公平高效的运行秩序。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民法典则致力于构建和完善市场经济法治。它所确认的平等、自愿、诚信等原则，是市场经济的最基本规则。它通过调整各类财产关系的物权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产权和合法权益，让恒产者有恒心，破除我国市场经济发展中民营企业遇到的各种歧视和障碍；并通过调整各类交易关系的合同制度，进一步拓展市场交易的新空间，从而有力改善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促进市场的公平竞争、理性发展。必须以实施民法典为契机，严格落实产权平等保护原则，不断检省具体的行政决策、执法监管和司法办案行为。针对人民群众对公平良性的市场竞争秩序的期望，民法典首次规定了营利法人应当履行的遵守商业道德、维护交易安全、接受政府和社会监督、承担社会责任等义务。民法典的这一新规，站在基本法的高度为市场交易主体明确了谋利之外的法定义务。以民法规则为标尺，各级政府部门必须积极履行对市场主体的监管职责，各市场行业协会必须积极发挥自律作用，维护良性的市场秩序，为市场主体平等竞争打造最好的营商环境，为中国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提供不竭动力，为促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坚实的经济基础。

切实促进公权力依法行使

切实保障公民权利，必须有效规范公权力运行，进一步厘清政府和市场、政府和社会之间的关系，构建和完善市场监管有效、公共服务精细、权责界限清晰的政府治理体系。民法典全面确认民事主体的各项民事权利，为国家公权力的规范运行与社会生活自由之间划定了界限，必然要求公权力依法行使，不得干预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民法典主要调整平等主体之间的人身关系和财产关系，是私法领域的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同时也要与公法领域的其他法律规范一起，公私合作共同支撑国家制度体系，共同保护公民的民事权利，共同保证国家治理体系的正常有效运行。

民法典作为公权力的规范器，还为各级行政机关规定了大量法定职责，划定了行使职权的范围。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政府要以保证民法典有效实施为重要抓手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把民法典作为

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不得违背法律法规随意作出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或增加其义务的决定。从当下的治理实践看，无论是宏观层面的国家治理，还是微观层面的私人活动，都能看到公权与私权之间、公权履职监管与私权自治之间仍然存在不少的矛盾冲突，需要将充分尊重和保障民事权利融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每一个决策、每一次治国理政活动中。各级行政机关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行政、依法全面履职，通过制定更为详细的操作性规则，进一步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收费、行政检查、行政裁决等活动，为民法典新规的落地创造条件，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充分彰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

构建能够有效发挥统摄、引领和整合作用的社会价值，凝聚社会成员广泛的价值共识和共同的价值追求，通过核心价值观实现社会思想意识整合，可以大大减少国家治理成本，提高国家治理效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育和弘扬核心价值观，有效整合社会意识，是社会系统得以正常运转、社会秩序得以有效维护的重要途径，也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方面。民法典第一条开宗明义地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其立法目的之一，并融入每一条规则之中。它所确立的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公序良俗等原则，更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民法基本原则层面的直接转化和表达。

民法典把最大限度地尊重和关怀人作为根本任务，其整个体系和全部内容都在致力于构建注重人文关怀、彰显人文精神的价值理念。其中专设人格权编，明确规定民事主体享有生命、身体、健康、姓名、名誉、荣誉、隐私，以及人身自由、人格尊严等各个方面的人格利益，正是这种“以人为本”价值理念在立法上的表达。人格权是民事主体的核心权利，是实现财产权的前提，必须放在民法典突出位置上，予以重点保护。人格权独立成编，表达出的是一个国家对社会成员的尊重和保护以及对美好社会所秉持的信念与期盼，充分反映了与时俱进的时代品格和鲜明的中国特色，彰显了民法典的人民性，也是其优越于资本主义国家民法典的显著特征。它向全世界宣示：在如今的社会主义中国，人的生命、健康、尊严比财产更为重要。

人民的福祉是最高法律。民法典全面规范民事关系、系统确认民事权利，最大化地谋求人民利益。这既是给予人民的最宝贵财富，又是保障经济社会繁荣稳定的基石；既是保护个人利益的屏障，又是有效制衡公权力的良器。一部民法典，提升一个国家的治理水平。民法典以制度之规、良法之治联结着国家治理与人民，它的颁布实施必将让法治的基本精神为每个国人所感知，不断推动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摘自《学习时报》2020年6月19日）

维护国家安全是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际战略研究院

国家安全是安邦定国的重要基石。贫弱落后就要挨打，即使闭关锁国也保护不了任何生灵。这是社会发展的基本前提，也是历史规律和教训。对于近代曾经遭受欺凌之苦的中华民族来说，更是刻骨铭心的血泪记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中国人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倍加珍惜和平与安宁，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更能体会国家安全的深刻意义与内涵。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中，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坚持人民安全高于一切，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中国抗疫“一个都不放弃”的实践，正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生动写照，也是人民生命安全至上理念的深刻诠释。刚刚闭幕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就是维护国家安全的历史性决策。

国家安全是维护人民利益的核心要义

国泰民安是人民最基本、最普遍的诉求和愿望，对生命财产安全、生活稳定以及免遭痛苦、威胁或疾病的安全需求也是人类的本能欲望。美国著名学者马斯洛把安全需求作为除了生理需求之外的基本需求，说明安全需求在人的生命历程中的基础地位。如果将安全需要置于自然界和人的生存中考察，安全无疑是人类在漫长的生存奋斗中积累和凝聚的普遍性观念。人既是一种需求驱动型动物，也是一种安全保障性动物。安全既是本能又是自觉。安全是人生存发展的首要条件，在人的本质所蕴含的自身需求中，安全与之相伴而行。在一定意义上，人类发展史也是人类需求发展与安全的历史。现代安全的意义还体现着人类的进步精神，特别是在国家与社会层面，人类越来越把安全看作文明进步的基础。安全感和安全观念促使人类社会作为一个整体不断向前发展，不断追求安宁、和谐与幸福，努力消除冲突、混乱与痛苦。正如黑格尔所讲，安全作为一种普遍精神，是人类在和平的时候尽量谋求彼此福利的增进，即使在战争的时候也要尽量减少破坏，明确发出“不能有战争”的禁令。安全犹如空气和阳光，受益而不觉，失之则难存，它不仅源于人类的基本需求，也成为人类的终极需要和根本利益。

随着人类文明的演进，人类在自身的进化中也不断促进着安全内涵和外延的扩大。人的安全感首先来自于国家保障的安全。国家、城邦的产生，在一定意义上也正是基于这种需要。中国古代思想家主张，“国以民为本，社稷亦为民而立”。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认为，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是阶级

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它的产生交织着不同利益的斗争，但其作为上层建筑，都被赋予对外对内两种职能。社会主义国家把实行人民民主专政作为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基本职能，也是国家安全之内涵所在。国家安全主要是国家政权、主权、领土统一和完整、人民福祉、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其他重大利益相对处于没有危险和不受内外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持续安全状态的能力。这种国家安全不仅是全体人民追求的目标，也是国家发展的重要基石和人民福祉的根本保障。从“利莫大于治，害莫大于乱”的中国古训，到当今世界一些国家和地区深陷战火和苦难的悲惨景象，再到近年来恐怖主义带来的巨大危害和当下新冠肺炎疫情蔓延给各国人民造成的深重灾难，都深刻地启示我们：没有国家安全的基础和社会稳定的环境，任何美好蓝图都是空中楼阁，任何人都将一事无成。这也同样印证了古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所言：“一个治理得很好的国家是最可靠的庇护所，其中有着一切。如果它安全，就一切都安全；而如果它被毁坏了，就一切都被毁坏了。”

国家是由人民（居民）、领土和政权等基本要素组成的政治共同体。其中任何一个构成要素遭遇危险或受到威胁，都表明国家安全处于危机状态。在现代国家安全体系中，人民安全是最基本最核心的安全，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是最根本的安全。霍布斯曾强调，“人民的安全是最高法律”。“国以民为安危”“民惟邦本，本固邦宁”，也是这个道理。一方面，人民是维护国家安全的力量源泉。国家安全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失去了人民的依靠，没有了人民的支持，国家安全就是无本之木、无源之水。另一方面，维护国家安全就是要维护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让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得到保障，各项基本权利得到保护，尊严和价值受到尊重，从而为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开辟通衢大道。马克思曾告诫：“我们只要熟悉一下英国第一次对中国进行的战争，也就是熟悉一下昨天发生的事件就够了。”近代中华民族内忧外患，饱受帝国列强欺压的历史，是我们永远不能忘却的“纪念”，更是我们的警世钟。同样，苏共亡党和苏联解体的沉痛教训仿佛就在昨天，始终是我们的清醒剂。“保卫社稷和家园”，永远是维护中华民族生存和发展的人民战争。

维护国家安全是我党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

维护国家安全与人民根本利益是一致的。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党要巩固执政地位，要团结带领人民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保证国家安全是头等大事。”中国共产党从诞生之日起，就义无反顾地肩负起民族救亡图存、争取国家独立和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历史使命。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党以强烈的忧患意识，安而不忘危，治而不忘乱，战胜了一个又一个艰难险阻，保证了红色江山代代相传。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牢牢把握坚持和平发展、促进民族复兴这条主线，在伟大斗争实践中创造性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的有机统一，遵循人民意志、回应人民期待、激发人民创造，由党来指挥、党来决策、党来部署，总体推进统揽发展和安全、外部安全和内部安全、国土安全和国民安全、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自身安全和共同安全的国家安全全局，既运用发展成果夯实国家安全实力基础，又塑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既立足当下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又着眼长远强化体系能力建设，既在变局中保持定力，又在斗争中争取主动，走出一条

中国特色国家安全道路，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确保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不被滞缓打断提供了坚强保障。

维护国家安全，必须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坚持以全球思维谋篇布局。当前，中国社会安定有序，人民安居乐业，越来越多的人认为中国是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这是中国为世界安全稳定作出的重要贡献。我们也深刻认识到，我国的发展需要一个安全稳定的国际环境，中国不可能在一个乱哄哄的世界里发展起来。在经济全球化时代，人类共同生活在同一个地球上，安全问题的联动性、跨国性更加突出，各国可谓安危与共、唇齿相依。没有一个国家能凭一己之力谋求自身绝对安全，也没有一个国家可以从别国的动荡中收获稳定。那些只顾本国安全而罔顾其他国家安全、牺牲别国安全谋求自身所谓绝对安全的行为，不仅是不可取的，而且最终会贻害自己。中国共产党也是为人类进步事业而奋斗的政党，始终把为人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作为自己的使命。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重要力量，中国在实现本国安全的同时，始终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全球安全观，积极承担维护国际和地区安全责任，同世界各国一起分享安全治理的经验，为全球安全治理贡献智慧和力量，以合作谋安全、谋稳定，以安全促和平、促发展，努力建设一个远离恐惧、普遍安全的世界，充分彰显了负责任大国的担当。

任何发展道路都不会一帆风顺，我们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越是接近奋斗目标，风险和挑战就会越多。近年来及这次世界疫情暴发以来的事实更让我们认识到，国家的主权、国家的安全要始终放在第一位。这一点，我们比过去看得更清楚了。西方一些国家用什么人权、什么社会主义制度不合理、不合法当作幌子，实际上是要损害我们的国权。搞强权政治的国家根本没有资格讲人权，他们已经伤害了世界上多少人的人权。面对中国和平发展不可阻挡的历史大势，美国一些政客的战略焦躁症集中爆发，不断强化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的战略惯性，将自身国家安全利益凌驾于全球共同安全和国际法之上，用国内法对他国实施长臂管辖权，粗暴干涉中国内政，从政治、经济、贸易、外交、军事等方面实施战略围堵，妄图以此滞缓我国的发展。近一段时间以来，美西方一些政客掀起一股股对华舆论战、抹黑战逆流，恶意歪曲中国的发展成就，污蔑中国抗疫的成功努力和对世界的巨大贡献，四处传播“政治病毒”，把自身抗疫不力“甩锅”中国，甚至异想天开复制“庚子赔款”，勒索敲诈“滥诉索赔”。但是百年的民族屈辱已成过往，新时代的中国决不会让历史重演。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的，“凡是危害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核心利益和重大原则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人民根本利益的各种风险挑战，凡是危害我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各种风险挑战，只要来了，我们就必须进行坚决斗争，而且必须取得斗争胜利”。这是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维护国家安全和人民根本利益的庄严承诺，更是铮铮誓言。

维护国家安全是“一国两制”的根本保障

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是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所在。新中国的成立，结束了祖国大陆四分五裂的局面，人民所厌恶的国家分裂和混乱的局面已经一去不复返了。香

港和澳门的回归完成了实现祖国完全统一的重要一步，也是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的重要成就。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国两制’的提出首先是为了实现和维护国家统一。在中英谈判时期，我们旗帜鲜明提出主权问题不容讨论。香港回归后，我们更要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从国家层面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是顺乎民意、坚定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领土完整，确保“一国两制”方针行稳致远的制度安排，合情合理合法，势在必行。今天中国人民实现民族复兴、国家统一的历史大势无法阻挡，我们绝不允许任何人、任何组织、任何政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把任何一块中国领土从中国分裂出去。

“一国两制”是党领导人民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一项重要制度，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伟大创举。在“一国两制”框架下，“一国”是实行“两制”的前提和基础，“两制”从属和派生于“一国”并统一于“一国”之内。“一国”是根，根深才能叶茂；“一国”是本，本固才能枝荣。维护国家安全就要坚定维护这个“前提”，这也是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丢掉了这个前提，“香港会是怎样？香港的繁荣和稳定也会吹的”。正因为我们搞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有“一国两制”，才可以允许两种制度存在。1987年邓小平在会见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委员时特别强调，还有一个问题必须说明：不要以为香港的事情全由香港人来管，中央一点都不管。这是不行，这种想法不实际。中央确实是不干预特别行政区具体事务，也不需要干预。“但是，特别行政区是不是也会发生危害国家根本利益的事情呢？难道就不会出现吗？那个时候，北京过问不过问？难道香港就不会出现损害香港根本利益的事情？能够设想香港就没有干扰，没有破坏力量吗？我看没有这种自我安慰的根据。如果中央把什么权力都放弃了，就可能会出现一些混乱，损害香港的利益。”假如“要把香港变成一个在‘民主’的幌子下反对大陆的基地，怎么办？那就非干预不行”。不能让香港再乱下去，这当然是对中国自己负责，同时也是对全世界全人类负责。

维护香港的安全稳定是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尤其自2019年发生“修例风波”以来，反中乱港势力与外部敌对势力勾连合流、甚嚣尘上，“港独”和激进分裂分子日益猖獗，暴力恐怖活动令人发指，颠覆国家政权的气焰愈发嚣张。加快推动香港国安立法，日趋紧迫、迫在眉睫。《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不仅是警告书，更是降妖除魔、保护人民的法器。在这个民族大义和历史潮流面前，一切分裂祖国的行径和伎俩都是注定要失败的，都会受到人民的谴责和历史的惩罚！中国人民有坚定的意志、充分的信心、足够的能力挫败一切分裂国家的活动！历史终将证明，就国家安全为香港立法，一定会成为推动香港繁荣发展的新起点，成为见证“一国两制”伟大实践的重要里程碑。

国家安全重于泰山，人民利益高于一切。国家安全只能由我们争取得来，而不是向谁乞求得来。只有依靠人民，同一切所谓“世界警察”“人权卫士”和分裂分子进行斗争，才能有效维护国家安全、保卫和平！

（摘自《学习时报》2020年6月1日）

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叶响裙

社会保障是人民群众的安全网，具有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功能。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综合国力明显增强，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社会保障发展，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就。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的要求。当前，急需从我国实际出发，明确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目标与方向，探索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基本途径。

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取得重要成就

经过多年持续改革发展，我国社会保障事业取得了显著成效，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形成，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水平不断提高，为保障城乡居民基本生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巨大作用。

社会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形成。党的十八大以来，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着手全面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制度，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积极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经过不懈努力，我国实现了从单位保障到社会保障，从企业单方责任到国家、单位和个人三方共担责任的重大转变，建成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最低生活保障为重点，以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

社会保障覆盖面持续扩展。20世纪90年代后期，国家建立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社会保险制度，逐步将非公有制经济部门的工薪劳动者纳入职工社会保险制度的保障范围。进入21世纪之后，国家逐步为农民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养老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危旧房改造等制度。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加快推进建设统一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使得社会保障对象从工薪劳动者扩展到全体国民。

社会保障项目不断增加。在社会救助方面，建立了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医疗救助、教育救助等专项救助制度，完善了灾害救助制度和特困人员救助制度，形成了一套新型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在社会保险方面，逐步把农民工纳入失业保险的保障范围，把农民的生育医疗费用纳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近年来若干地区又在探索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在社会福利方面，普遍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养老服务制度，以及多项老年优惠补贴政策、残疾人生活与护理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托养制度。

社会保障待遇水平不断提高。随着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各级财政投入不断增加，各类社会保险待遇水平不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连年上调，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待遇不断提高。国家投入社会救助的财力不断增长，低保标准逐年提高。社会保障待遇水平的稳步提高，保障了广大

职工和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让人民群众共享了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

明确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目标与方向

社会保障承担着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重大职责。我国社会保障改革与发展的最终目标，是要建成覆盖全民的高质量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保障体系。为此，需要从我国实际出发，进一步明确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基本方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社会保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政策工具。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其出发点和落脚点都是保障人民根本权益，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就要确保全体人民社会保障基本权利的实现。当务之急，要努力实现社会保障全覆盖，通过加大政策激励和引导，重点解决小微企业和个体劳动者参保问题和流动就业农民工参保问题，促进尚未参加社会保障的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依法参保，最终使所有人纳入社会保障的安全网之内。

推进城乡统筹发展。目前我国社会保障体系总体上仍呈现城乡二元分割格局，社会保障城乡发展不平衡问题突出。社会保障城乡统筹发展正是基于城乡发展差距的现实所提出的。在新时代，在全国范围内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城乡统筹发展，就要基于社会经济发展内在需要，通过制度调整和体制改革，逐步消除制约社会保障城乡协调发展的制度性和体制性障碍，打破社会保障城乡分割的壁垒，改变长期形成的社会保障城乡二元结构，对城乡社会保障基本制度、管理体制、运行机制进行统一筹划，不断缩小城乡社会保障发展差距，逐步实现社会保障城乡一体化发展，以最大限度地保证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基本权利得以公平实现。

强化互助共济功能。社会主义制度是我国的根本制度，其本质是共同富裕。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始终应以维护社会公平、实现社会互助共济为基本取向。在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过程中，要强化社会保障的互助共济功能，通过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等方面的制度优化，对弱势群体予以特别保障。要改革完善不合理的社会保障制度，有效调整不同地区、不同群体之间利益结构，及时化解社会经济发展不平衡带来的社会矛盾和冲突，实现社会经济协调发展，增强发展动力，增进人民团结，让城乡全体社会成员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最终实现共同富裕。

体现权利和责任对应。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既要确保底线公平，又要强调权利与责任的对应，重视个人当期缴费与将来待遇之间的对应关系，激励参保人员多缴多得。当然，权利和责任相对应，不等于权利和责任完全对等。缴费的多少并不能完全决定待遇的高低。尤其是国家在对孤寡病残人员、城乡贫困人口、受自然灾害影响生活困难群体等实施社会救助时，并不以受助者缴费的多少为前提。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受到社会经济发展条件的内在制约，必须考虑我国实际发展情况，要在保证全体国民社会保障基本权利平等、强化社会保障互助共济功能的基础上，体现权利和责任的对应，从而促使城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均衡发展，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

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重点问题

要满足人民不断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任重道远。要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

机制的要求，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社会保障基本权益的实现。

尽快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目前，我国开始实施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制度，该制度旨在从各省份养老保险基金中按照一定的办法筹集资金，建立中央调剂基金，再按照一定的办法全部拨付地方，实现基金在地区之间的调剂。今后，职工养老保险要在完善省级统筹、实施基金中央调剂制度的基础上，加快实现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合理划分中央和地方筹资与支付责任，统筹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增强基金的互济性和抗风险能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行基金省级统一管理，化解基金管理分散化的风险。

加快推进养老保障制度建设。以全面推进养老保障制度改革为契机，适当降低第一层次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重，促进第二层次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发展，并加快建立和发展第三层次个人自愿性储蓄，形成结构比较合理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当前，尤其要注重补短板，加大对企业年金优惠政策扶持力度，进一步提高企业缴费的免税限额，促使更多的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企业年金。与此同时，要从促进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战略高度，大力推动第三层次养老保障制度的建立。

健全和完善医疗保障体系。要进一步加大对医疗保障体系的支持力度，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障水平，以切实满足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需求。提升医疗保险统筹层次，先以县、市为单位进行统筹，逐步实现全省、全国的统筹管理。推进医保全国联网和异地结算，实现省内异地就医即时结算，并以退休人员住院费用直接结算为重点研究跨省异地就医结算办法，最终使全体国民在全国范围内自由流动时能够方便快捷地享有基本医疗保障。完善医疗保险管理运行机制。我国亟待进行医疗保险管理运行机制的改革创新，以改革创新医管理为突破口，推进医保、医疗、医药三医联动的整体改革。

加快完善各项社会救助制度。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科学确定救助标准，拓展专项救助覆盖范围，做好政策的有效衔接，特别要加强基本生活保障与专项救助的衔接。强化流程规范和收入核查，加快推动建立跨部门、互联互通、及时共享的信息核对平台。落实政府责任，继续加大中央财政资金投入，建立资金投入的自然增长机制。进一步加强部门之间统筹协调，完善基层“一门式”受理平台建设。研究制定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的具体措施，融合多方面的救助资源，拓宽救助渠道，调整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激发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的积极性。启动社会救助立法研究，推进立法进程，为社会救助事业改革发展提供更为有力的法律支撑。

加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我国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急需进一步加强顶层设计，做好统筹规划。要统筹发展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促进居家、社区和机构养老全面协调发展。要统筹城乡和区域发展，有效提升农村养老服务发展水平。要统筹发展低、中、高端养老服务，尤其要加强对困难老年群体养老服务的保障。要统筹不同部门的政策规划，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形成政策合力，推动养老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要加快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完善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养老护理服务补贴制度，健全养老服务发展的保障机制。充分调动家庭养老服务资源，提升家庭成员照料老人的能力和积极性。加强养老服务培训，加大对养老护理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的教育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养老服务专业化水平。

（摘自《学习时报》2020年6月10日）